

瑜伽師地論科句披尋記卷第十七

導讀班-補充講義
釋圓權 2019/04/12

彌勒菩薩說
唐三藏沙門玄奘奉詔譯
韓清淨科記
常柏法師 講述

本地分中思所成地第十一之二

〈思所成地〉是十七地中的第十一地，這是第十一地的第二個部分。
未三、遠離懈怠放逸 2 申一、總顯義

第三科遠離懈怠放逸，持戒應當遠離懈怠放逸，懈怠是已經成就的功德不繼續維持，放逸，是不能精進的斷惡生善，分二科；第一科總顯義，整體的顯示它的道理。
應發勤精進，常堅固勇猛，恆修不放逸，五支善安住者：此頌顯示由被甲、方便、無退精進故，修習五支不放逸故，令所修學清淨殊勝。

應發勤精進，常堅固勇猛，恆修不放逸，五支善安住：這頌的意思是顯示由被甲精進、方便精進、無退精進等，遠離懈怠，修習五支不放逸，遠離放逸，由此令所修學的戒得以清淨殊勝。

其中應發勤精進，是指披甲精進。如古代作戰時，將軍等要帶上盔甲來保護自己的身體不受到傷害，這表示佛教徒，先要有誓願力，想要受戒，想要持戒清淨，有這樣堅定的意願，稱作「被甲」精進。

常堅固勇猛，是指方便精進。發願持戒之後，恆常採取行動，身語受持淨戒，堅固勇猛，勇往直前。

恆修不放逸，是無退精進。對於所追求的淨戒，不會自己輕視自己，遇到困難時，也無所畏懼不會退轉；也能堪忍寒熱等苦；於所得少分成就，不會得少為足，不會停下來，繼續修習淨戒。

由以上三種精進遠離懈怠，能於過去、未來、現在、先時所作，及俱時隨行所作不放逸行，能時時保持清淨的戒行，由此能令所修增上戒學得以清淨殊勝。

申二、出五支

第二科出五支，說明五支不放逸。
五支不放逸者，謂去、來、今、先時所作，及俱所行。

五支不放逸，包括過去、未來、現在三時，如果有犯戒，能迅速發露懺悔清淨。《法華經》說修行有二健兒（健康健全的人），一、是不犯戒，二、是犯了能趕快發露懺悔清淨；於先時所作，是指還沒有動身發語之前，先發願要持戒清淨，而且能學習了解戒律的法體行相、開遮持犯，在什麼地方應該怎麼做？什麼時間應該說什麼話？時間、地點、事情與道理都能配合得很好，理事無礙，不毀犯淨戒；及俱所行，行者先發願持戒清淨，等到真的動身發語時，能隨時依照先前所發的願，如法如理的守護行持，稱為

俱所行。以上合稱五支不放逸。

《披》應發勤精進常堅固勇猛等者：此中精進，略顯三相。謂被甲精進、方便精進、無退精進。如次義顯起發圓滿故，常恆無間故，心無下劣故。配釋頌文，隨義應知。又不放逸五支所攝。一、前際俱行，二、後際俱行，三、中際俱行，四、先時所作，五、俱時隨行。如菩薩地釋。（陵本四十卷六頁 3270）

此處文中所說精進，要略顯示三種相貌。

一、被甲精進，就是應發勤精進，發願要持戒了。

二、方便精進，常堅固勇猛正式持戒，稱為方便精進。

三、無退精進：恆修不放逸，能時常保持不犯戒，若犯戒能發露懺悔清淨。如三相的次第與道理是顯示：起發圓滿是指頌文之「應發勤精進」；常恆無間是指頌文之「常堅固勇猛」；心無下劣是指頌文之「恆修行不放逸」。這是配合解釋頌文，隨其義理應當了知。

又不放逸五支所攝，包括：

一、前際俱行，過去自己如果有違犯戒律，能發露懺悔清淨，稱為前際俱行不放逸；

二、後際俱行，未來的時候，如果有違犯戒律，能發露懺悔清淨，稱為後際俱行不放逸；

三、中際俱行，現在的時候，如果有違犯戒律，能發露懺悔清淨，稱為中際俱行不放逸；

四、先時所作，是指沒有犯戒以前，先發願要持戒清淨，而且懂得如何持戒清淨，對戒相的開遮持犯、法體行相都能努力學習；

五、俱時隨行，發願之後，動身發語之時，能依止願力，守護所受的清淨戒法而不毀犯。如〈菩薩地〉卷 40，1132-1334 頁所說。

未四、遠離攝受貪欲 2 申一、舉頌

第四科遠離攝受貪欲，應當遠離攝受貪欲才能令行者持戒清淨，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當隱自諸善，亦發露眾惡，得諸衣服等，羶妙皆歡喜，少隨於世務，羶弊亦隨轉，受杜多功德，為寂離煩惱者：

「當隱自諸善，亦發露眾惡」，持戒要清淨殊勝，必須遠離攝受貪欲，自己有善法應當隱藏起來，不要炫耀自己的功德，若有過失或眷屬尋思的貪欲等應當發露出來；

其次「得諸衣服等，羶妙皆歡喜」，於所得的衣服多或少、羶劣或微妙，都要歡喜；

「少隨於世務，羶弊亦隨轉」，還要少事、少業、少希望住，少隨於世務，世間與修道無關的事情不要作太多；衣食粗糙、弊惡下劣，可以維繫生命及修行即可；

「受杜多功德，為寂離煩惱」，為了使煩惱寂靜和苦寂靜，要遠離攝受貪欲，少欲知足而修習頭陀行，由此少隨於世務等，遠離多欲不知足、障礙清淨增上戒學的因緣，能使所修的增上戒學得以清淨。

申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它的道理。

此二頌中，顯示遠離眷屬貪欲多欲不知足因故，及遠離多欲不知足障淨學因故，學得清

淨。

這二偈頌中，其中第一頌是顯示遠離眷屬貪欲、遠離多欲不知足的因緣，第二頌少隨於世務等，是顯示遠離多欲不知足、障礙清淨增上戒學的因緣，這二種都遠離了，能使所修的增上戒學得以清淨。

《披》當隱自諸善亦發露眾惡等者：此中初頌，前二句顯示遠離眷屬貪欲，非不出家能成辦故。後二句顯示遠離多欲及不知足。聲聞地說沙門莊嚴、少欲喜足，翻彼應知。後頌顯示遠離多欲不知足，為淨學障，少事、少業、少希望住，是名少隨世務；於衣食等若得麤弊，便自支持，是名麤弊隨轉。為斷除貪故，受杜多功德。聲聞地中別釋其相應知。（陵本二十五卷十九頁 2145）

這其中初頌，前二句顯示要遠離眷屬貪欲，應該出家才能成辦。後二句顯示遠離多欲及不知足。前面的解釋是根據〈聲聞地〉說的，應當隱藏自己的種種善行，會向他人發露自己的種種不善。

遠離眷屬貪欲，這一句在〈聲聞地〉說的是少欲，少欲是有功德不欲人知。此處說是屬於遠離眷屬貪欲，說的是出家眾，出家了才能遠離眷屬貪欲，以它的意趣可以這樣說。

後二句得諸衣服等麤妙皆歡喜，是顯示遠離多欲及不知足，其實遠離不知足就夠了，多欲是補前面那一句，遠離要這樣說也可以，貪求很多資具或供養稱為多欲，不知足是已有很多了還不能滿足。遠離多欲是指當隱自諸善亦發露眾惡。〈聲聞地〉說沙門莊嚴、少欲喜足，沙門要少欲，有功德不欲人知，也不要他人來替自己宣揚，喜足是對衣服粗妙皆歡喜；反過來說，不是少欲喜足，稱作翻彼。

後一頌：少隨於世務，麤弊隨轉，受杜多功德，為寂離煩惱。這是顯示遠離多欲不知足，為了清淨增上戒學的障礙，由少事、少業、少希望住，是名少隨世務；對世間的事務與人情事故要少，於世間的事業，與正道不相應的事不要做，少希望住是對名聞利養的希望、或是飲食衣服臥具湯藥的希望要減少，若減少很多希求，可使內心少欲清淨，不再追逐世間事物。得到下劣麤弊的衣服飲食，夠自己支持資生所需即可，是名麤弊隨轉。為了斷除貪欲，修頭陀行種種的清淨戒行，如〈聲聞地〉卷 25，879～888 頁說了很多種戒德芬芳的相貌，這是頭陀行、少欲喜足、沙門莊嚴的事情。

未五、遠離軌則虧損 2 申一、舉頌

第五科遠離軌則虧損，應當遠離行住坐臥、修善品等軌則及所作事的過失才能令行者持戒清淨，分二科；第一科舉頌，列舉出頌文。

當具足威儀，應量而攝受，終無有所為，詐現威儀相者：

出家的行者應當具足如法的威儀，凡所攝受衣服飲食等四事供養，應當知量而取，不要為了超量取得而「詐現威儀」。

申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義理。

此頌顯示具足威儀故；不於他前詭現相故；凡所攝受善知量故；為修梵行，資持壽命有所受故；學得清淨。

這句偈頌是顯示行者應當具足威儀，行住坐臥的威儀是很圓滿。不會在其他護法居士面前，詭異的現出種種有修行的相貌；凡是所取得的財物衣服飲食湯藥，都能善巧的知道自己需要多少，知量受用；為何要得到這些衣服飲食臥具，是為了修習離欲的梵行，為了修聖道，需要這些物質來資助保持自己的壽命，才接受信徒的布施，如果是這樣的心情，學得清淨，增上戒才會清淨。

行者不可以為貪求更多而有所為，希望有更多的名聞利養，就表現自己很有修行的相貌，讓他人願意來恭敬供養自己，這是有虧損戒的，自己福報也沒有那麼多，如果受用超過福報也會折損壽量的，這件事要注意。

《披》當具足威儀應量而攝受等者：於威儀路成就軌則，是名具足威儀。乞求財物，知量而取，是名應量攝受。不為誑他，恆常詐現諸根無掉、諸根無動、諸根寂靜，由是令他謂其有德，當有所施、當有所作，是名終無有所為，詐現威儀相。當知此中，說不詐現威儀相，為顯具足威儀；說終無有所為，為顯應量攝受。如下釋文，其義可悉。

於行住坐臥能遵守佛制定的軌範規則，是名具足威儀。向他人化緣乞求財物時，要知道適量，稱為應量攝受。不為欺騙他人，而常常內懷欺詐顯現出自己的六根沒有掉舉、沒有散亂動盪，很寂靜沒有煩惱的種種相貌，使他人認為自己是很有道德的，很有修行的，就會布施給自己，對自己有很多的供養，這稱為終無有所為，詐現威儀相；也就是不要有所求，而不實的表現有修行的樣子。應當知道此處文中所說不詐現威儀相，是表示要具足威儀，威儀不是假裝出來的，是平常的行住坐臥自然而有的。說終無有所為，是指能適量攝受，就不會有其他的需求，做出邪命的事。如下段解釋的文字，其中的義理可以完全明白。出家人要遠離軌則虧損，才能夠持戒清淨。

未六、遠離邪命虧損 2 申一、舉頌

第六科遠離邪命虧損，應當遠離邪命虧損才能令行者持戒清淨，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不自說實德，亦不令他說，雖有所方求，而非現異相。從他邊乞求，終不彊威逼，以法而獲得，得已不輕毀者：

不說自己有真實的功德，也不要使令他人說，雖然有所求，也不要現出詭異的相貌。從信眾那邊乞求時，不要強迫他人要出多少錢或給與多少東西，要合法的獲得，得到以後，不要在他人面前批評所得的東西不好，不要這樣做。

申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它的道理。

此二頌中，顯示遠離綺言說故，詭現相故，彊威逼故，以所得利轉招利故，令所修學清淨殊勝。

這二偈頌是顯示遠離沒有真實功德的綺語言說，不自己說自己的真實功德也不使令他人說等，如果說自己有功德，稱為綺語；遠離詭現相，雖然有所方求而非現異相，不要有所求而現出詭異有修行的相貌；要遠離以彊力威逼的方式向他乞求；遠離以所得利再轉招利養，要如法而獲得；得到施主布施的東西以後，不論他人的施物如何，都要歡喜接受，使得施主能獲得福報，使令自己所修的戒學清淨殊勝。

《披》不自說實德亦不令他說等者：此中初頌，前二句顯示遠離綺言說相，後二句顯示遠離詭現異相。謂為求衣服等資生眾具，雖無匱乏，而現被服故弊衣裳，為令淨信長者、居士、婆羅門等知有匱乏，當有所施，如是名為詭現異相。後頌，前二句顯示遠離彊威逼相。謂於淨信長者、居士、婆羅門所，如其所欲不得稱遂，或彼財物有所闕乏，求不得時，即便彊逼，研磨麤語，而苦求索，如是名為彊威逼相。後二句顯示遠離以利求利。謂彼財物無所闕乏，得下劣時，便對施主現前毀棄所得財物，如是告言：咄哉男子！某善男子、某善女人，方汝族姓及以財寶，極為下劣，又極貧匱，而能惠施如是如是多妙悅意資產眾具；汝望於彼，族姓尊貴，財寶豐饒，何為但施如是少劣非悅意物？是名以利求利。如是諸義，皆如聲聞地說應知。（陵本二十二卷十頁 1919）

此處文中初頌前二句，不自己說自己的真實功德，亦不使令他人說，不自己讚歎，也不要求他人讚歎自己，是遠離綺語；後二句，雖然自己有所希求，而不會假裝有修行的相貌顯現想要得到衣服或者其他的資生具或食物，雖然自己現在沒有缺少匱乏，可是卻穿了粗弊衣裳，特別將最破舊最敗壞的衣物穿上來，博取他人同情，本來有很多食物可以受用，可是他人來時，只拿出一樣，他人以為自己沒有食物受用，就要給自己很多，這都是不可以的。若是為了使具有佛法有慈悲心的淨信心長者、居士、婆羅門等，以為自己有所匱乏，而一定會布施，這樣做稱為詭現異相。

後頌的前二句當向施主乞求時，始終不會以彊求或威力逼迫，顯示遠離彊威逼相。到了有淨信心的長者、居士、婆羅門等處所，若是向他乞求，化緣，不能稱合自己的心意與遂求，或者長者、居士、婆羅門比較貧窮比較缺乏時，自己所要求的東西，對方沒有辦法施與，就強硬的逼迫對方今日就要給；研磨，或是一直重覆的說自己缺多少，要求對方一定要布施；麤語，是指出言不遜，說一些粗惡的話，或苦苦的求，說拜託對方一定要給，有些人因不耐煩，就只好給了，這樣是彊威逼相，是錯誤的化緣方法。

後二句是以如法而獲得，得已不輕毀。顯示遠離以利求利，已經得到，卻希望更好的利益，稱為以利求利。長者、居士、婆羅門等，是很富有的人，若布施的是下劣的東西，就在施主現前毀棄所得的財物，以感嘆或訶斥的語氣告訴對方說，咄哉男子；咄哉是感歎詞，是呵斥；某一善男子、善女人，與您的族性比起來，他是小家族，而您是富貴人家，他很貧窮，他所布施的是很悅意的、很微妙、令人滿意的錢財與飲食衣服臥具湯藥，相對於他，您是這麼的富貴，財寶庫藏無量，為什麼布施這麼少少一點令人不滿意的東西？這稱作以利求利；已經得到利益了，還要追求更多的利益。這些都如〈聲聞地〉卷 22，801 頁所說應當了知。

未七、成就沙門莊嚴 9 申一、第一頌

第七科成就沙門莊嚴，成就沙門莊嚴的功德，分九科；第一科第一頌，說明第一頌。不耽著利養，及所有恭敬，亦不執諸見，增益與損減者：此頌顯示不耽著利養恭敬故，不執著五種惡見故，令所修學清淨殊勝。

行者不應耽著名聞利養，及他人的恭敬；也不執著諸見，如薩迦耶見、邊執見、戒禁取見、見取見，邪見等；也不執著增益見與損減見，於五蘊無我不要增益有我，而如幻如化的惑業苦還是有的，也不要撥無因果說全部都沒有，執著無因見論或斷滅論。這句頌是顯示不耽著利養恭敬、不執著五種惡見，可使令所修的增上戒學清淨殊勝。

《披》不耽著利養及所有恭敬等者：自下廣顯沙門功德莊嚴。如聲聞地釋相應知。（陵

本二十五卷二十三頁 2162) 彼說：若有成就如是諸法，愛樂正法、愛樂功德；不樂利養恭敬稱譽，亦不成就增益、損減二種邪見。於非有法未嘗增益，於實有法未嘗損減。今此頌義，準彼應釋。

下面會詳細顯示沙門的功德莊嚴，如〈聲聞地〉卷 25，885 頁所解釋的相狀應當了知。
〈聲聞地〉說若行者成就下面種種的法：

- 一、愛樂正法，歡喜佛的正法；
- 二、愛樂功德，愛樂戒定慧的功德；
- 三、不樂利養，不會好樂名聞利養恭敬與稱譽；
- 四、亦不成就增益、損減二種邪見，不會有增益見、也不會有損減見；

五、於非有法未嘗增益，於實有法未嘗損減。五蘊無我無我所，我稱為非有法，若於五蘊不執著有我，是於非有法未嘗增益；於實有的因緣所生法，這依他起如幻如化的色受想行識是實有的法，若不撥無，是於實有法未嘗損減。現在此處所說頌文的義理，應當準照彼〈聲聞地〉解釋。

申二、第二頌 2 西一、舉頌

第二科第二頌，說明第二頌，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不著順世間，無義文呪術，亦不樂畜積，無義長衣鉢者：

應當不要執著、隨順世間的邪見，對沒有利益的文章、呪術不要貪著，不要畜積財物、沒有義利多餘的衣服和鉢。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它的道理。

此頌顯示不執著諸惡見因，外道邪論，以能障礙取蘊解脫。彼所制造，名順世間。及遠離耽著利養恭敬因，長衣鉢等。因清淨故，學得清淨。

這句頌顯示不執著各種惡見因，因為世間外道的邪論，會障礙五取蘊果報的解脫。外道所制造的理論在世間傳說，稱作隨順世間。以及遠離耽著利養恭敬的不善因，如蓄積增長衣與鉢等。沒有邪見，沒有利養恭敬這些事情，這二種因都清淨，所持的戒就清淨了。戒要清淨需要：一、正見相應，二、不耽著名聞利養。

《披》不著順世間無義文呪術等者：聲聞地說：於諸世間事文綺者，所造順世種種字相綺飾文句相應詩論，能正了知無義無利，遠避、棄捨、不習、不愛，亦不流傳。不樂貯蓄餘長衣鉢。今此頌義，準彼應釋。

依〈聲聞地〉886 頁說：對世間人從事綺麗的文章，詩文是很美麗的，隨順世間所寫的種種的綺麗美好的文句所相應的詩論，應該要正確了知對修行沒有好處，對未來也沒有利益，不與涅槃相應的稱作無義，不能得到利益，稱作無利，不論現在未來，那些綺言美語是沒有什麼好處的，要遠離避開、棄捨綺麗的文章詞句，無義的文呪術，不串習也不愛著，也不流傳，也不將這種書給他人讀。不樂儲蓄多餘的衣與鉢。現在此處所說頌的義理，應準照〈聲聞地〉那裏的解釋。

申三、第三頌 2 西一、舉頌

第三科第三頌，說明第三頌，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恐增諸煩惱，不染習居家，為淨修智慧，當親近賢聖者：

這句頌中前二句是顯示遠離所治因，煩惱是所要對治的。為避免增加煩惱，有二要點：
一、不要親近居家眷屬等，出家與在家生活不同，追求的目標不同，生活的方式也不同，如果有太多的眷屬愛染，出家等於沒有出家一樣，還關心家庭事業婚姻子女等事怎麼修行？

二、為了清淨內心修習、學習智慧，應該要親近賢人和聖人的善知識。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它的義理。
此頌顯示遠離所治因，親近能治因故，學得清淨。

這句頌是顯示要遠離所對治的煩惱因，親近能對治的賢聖所說的法語，佛菩薩等賢聖說的法語是能夠對治煩惱，遠離煩惱因、親近善法語，戒才會清淨。

《披》恐增諸煩惱不染習居家等者：聲聞地說：遠離在家共誼雜住，增煩惱故。樂與聖眾和合居止，淨修智故。今此頌義，準彼應釋。

〈聲聞地〉說：遠離與在家人誼鬧居住在一起，在家出家生命目標不同，若混合雜住，會增加很多煩惱。樂於與聖賢等眾和合住在一起，可以清淨修習智慧。現在此處所說頌的義理，應當準照〈聲聞地〉那裏的解釋。

申四、第四頌 2 西一、舉頌

第四科第四頌，說明第四頌，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不畜朋友家，恐發憂悲亂，能生苦煩惱，纔起尋遠離者：

出家行者不要再畜積攝受很多的親朋好友，恐怕會發生憂愁悲苦散亂之心，增長諸多煩惱，這是生起眾苦的因緣，如果有畜朋友家的煩惱生起，應當立刻除遣，如此對治親里尋思之因，可使令所修的增上戒學清淨殊勝。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頌的義理。
此頌顯示若親近居家，生憂悲散亂，增長諸煩惱，能為眾苦因。由親近彼能生眾苦，煩惱纔生尋即除遣，如是顯示對治之因。

這句頌是顯示如果親近居家的生活，出家了還不能放下以前的俗家，就會有很多的憂愁、悲傷、散亂，增長種種的煩惱，這是使自己產生眾苦的因緣。因為親近居家眷屬，會產生很多的苦惱，內心就有貪、瞋、癡、慢、疑等根本煩惱，及放逸等大中小隨煩惱，這些煩惱才在心裡生起馬上就要排除遣離，這是顯示對治煩惱的原因，是解釋後二頌句：能生苦煩惱，纔起尋遠離。

《披》不畜朋友家恐發憂悲亂等者：聲聞地說：不樂攝受親里朋友。勿我由此親友因緣，當招無量擾亂事務；彼或變壞，當生種種愁感、傷歎、悲苦、憂惱。隨所生起本隨二惑，不堅執著，尋即棄捨、除遣、變吐。勿我由此二惑因緣，當生現法後法眾苦。今此頌義，

準彼應釋。

〈聲聞地〉說：出家以後就不樂於攝受親里朋友。不要由於自己親友的因緣太多，招來無量會妨礙修學聖道的事務；當親里朋友如果有事情，感情、家庭、婚姻等事變化破壞之時，自己也會隨著他們的境界，而生起種種的憂愁、哀傷、悲歎、愁苦、憂惱，隨著這些事情生起了貪瞋癡慢疑等根本煩惱，以及隨根本煩惱生起的忿、恨、覆、惱、嫉、慳、誑、諂等等隨煩惱，由於內心有正念，不會堅固的執著，立即將這些根本煩惱與隨煩惱棄捨、除遣、變吐。希望自已不會由於有根本煩惱和隨煩惱的二種因緣，而起惑造業產生現在及將來的苦果，因此要立即將它斷除。現在頌的義理準照〈聲聞地〉所說的道理，應該可以做這樣合理的解釋。在〈聲聞地〉卷 25，886 頁裡面提到這一段，這是說到沙門莊嚴的第四個頌。

申五、第五頌 2 西一、舉頌

第二科第五頌，說明第五頌，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不受於信施，恐加害瘡胞，於如來正法，嘗無有棄捨者：

行者若不貪著利養恭敬，由此不虛損所有信施、不毀犯清淨禁戒受用信施、不毀訾他人信施、不棄捨所受學處，因為不如法受用信施，恐怕會使如瘡胞的五蘊之行苦，苦上加苦；若能不堅固執諸惡邪見，於如來正法恭敬信受，不毀謗正法。以此為因緣，能於當來世遠離貪著諸欲及生惡見，如此可使令所修的增上戒學清淨殊勝。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頌的義理。
此頌顯示不貪著利養恭敬，不堅執諸惡邪見，不虛受用信施，不毀謗正法，亦能遠離貪著後世諸欲及能生起諸惡見因，如是所學清淨殊勝。

這句偈頌是顯示：行者不貪著利養恭敬，不會堅固的執著種種的身見、邊見、常見、斷見、見取見、戒禁取見等邪見。能精進的修行，不會白白的受用、浪費施主的信施，不會毀謗佛的正法，也能夠遠離貪著後世諸欲以及能生起諸惡見之因，如是所受持的增上戒學就會清淨殊勝。

《披》不受於信施恐加害瘡胞等者：聲聞地說：終不虛損所有信施，終不毀犯清淨禁戒受用信施，終不毀訾他人信施，終不棄捨所受學處。今此頌義，準彼應釋。言瘡胞者，喻諸行苦，如言熱癰，其義正同。言正法者，調即學處，釋文更顯。說此意趣，調由不著利養恭敬，不執諸惡邪見為因緣故，於現在世不虛受信施，不毀謗正法。此為因緣，復能於當來世遠離貪著諸欲及生惡見。

〈聲聞地〉說，始終不要虛受及損害於施主利養恭敬所有的信施，始終不毀犯所受持的清淨禁戒而受用施主的信施，始終不會毀謗批評他人的信施，始終不會棄捨所受持的戒律。這裡的偈頌的道理，應準照〈聲聞地〉所說的解釋。

說瘡胞，是比喻有情五蘊的行苦。在〈本地分〉卷 1、卷 2 說到如何觀色受想行識？應該觀其如毒熱癰，觀五蘊是有毒有病的東西，使令有情生出很多的煩惱，好像癰瘡發熱發癢，使令有情很難過。瘡胞和毒熱癰的意思是相同的。虛受信施能使令有情苦上加

苦。這裡所說的正法是強調所學的戒律。解釋裡面的文句更顯示這樣的意趣。這句偈頌的意趣，是行者不貪著名聞利養，不貪著他人的恭敬，不執著諸惡邪見，在今生不要白白的浪費信施，不要犯戒受用信施，也不要懶惰懈怠虛受信施，不要毀謗正法。如果今生做得好，來生也能夠遠離貪著諸欲及生種種的惡見，如〈聲聞地〉卷 25，887 頁所說。

在《大毘婆沙論》說到業時，其中說到黑黑異熟業的一個例子。有二個外道，一個是持牛戒的，一個是持狗戒的。為什麼要持牛戒持狗戒？因為他們入了禪定，看到牛死了以後生天，狗死了以後生天，就想自己以後如果要生天，應該向牛和狗學習，就生起這種邪見。之後一個專門持牛戒，一個專門持狗戒，持了一段時間心想不知道這樣修行對不對？聽說沙門瞿曇是王子出家很有修行，已經成佛了，應該去請問他。這二個外道沙門就來到佛那裡請問佛說：我們這樣持戒，有沒有什麼功德。佛說：你們不要問。外道要求佛一定要開示。佛說：你們不要問。問了三次，佛都說：你們不要問，這件事說出來你們會受不了。經過再三要求，佛就說：好吧，既然你們要聽，我就只好說。佛告訴持狗戒的人說：如果你狗戒持好，下一生是當狗，如果持不好就到地獄去了。持狗戒者聽了心裡實在很不舒服。佛就說：我早就說過了，我不要說，說了你一定不相信，而且你會很難過，甚至你會反抗、毀謗，所以我不要說。持牛戒的人在旁聽了也是不大舒服，可是他一定要問：那我呢？佛陀就告訴他說：你持牛戒，如果持得很像牛，下一生當牛，如果持不好牛戒，下一生就到地獄去了。他們聽了很難過，又不知道要不要相信。當然佛說的話是真實不虛。那裡面是說，因是黑的、果也是黑的，稱作「黑黑異熟業」。因此這裡說，不要執著諸惡邪見，因為當時印度有很多戒禁取；有的說要持牛戒，有的持狗戒，還有自苦其身，這些無義之苦當遠離。

申六、第六頌 2 西一、舉頌

第六科第六頌，說明第六頌，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於他愆犯中，無功用安樂，常省自過失，知已速發露者：

應當遠離作意尋求他人的過失與犯戒的事，對於自己戒定慧的善品遠離散亂常生歡喜；常反省自己有無過失，於自己的過失如實了知，若有過失要趕快發露懺悔清淨遠離增上慢。由此因緣，可使令所修的增上戒學清淨殊勝。

西洋人有一則短文，很有反省力，這則短文是：我用輕視的顯微鏡看哥哥，覺得哥哥很渺小；我用高慢的望遠鏡看哥哥，覺得哥哥很糟糕。但是我用真相的鏡子看自己，覺得自己很像哥哥。不應一直觀察尋求他人的過失，看到最後用真相的眼睛看自己的時候，發現其實自己和他差不多，五十步笑百步，因此應遠離觀察他人的過失。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頌的義理。
此頌顯示遠離作意求覓他人所有過失；於自善品無有散亂常生歡喜；於自過失如實了知，發露悔除，離增上慢；由此因緣學得清淨。

這句偈頌是顯示行者要遠離作意，不要故意的去尋求他人的所有過失，這是說明「於他愆犯中無功用」。於自己的戒定慧、止觀等善品無有散亂，恆常用功，常生起歡喜心，是解釋「安樂」。能常常省察自己的過失，如實了知，若有過失就向同梵行者發露懺悔除滅，能如實了知自己所證所得的現況，遠離未得謂得的錯誤認知之增上慢，不犯大妄

語戒。由這些因緣，所學所受持的增上戒學就能清淨。

《披》於他愆犯中無功用安樂等者：聲聞地說：常樂省察己之過失，不喜伺求他所愆犯；隱覆自善，發露己惡。與此頌同，唯次第別。釋文於自善品無有散亂常生歡喜，釋頌安樂。餘文易了。

〈聲聞地〉卷 25，887 頁說：行者常常樂於省察自己的過失，不喜歡詳細的追查他人所犯的過失；自己有功德要隱藏起來，自己有過失要發露出來，與此頌的意思是相同的，只是在先後的次第上有差別。在解釋的文裡面提到，對於自己的戒定慧等善品沒有散亂，常常生起歡喜心，這是解釋偈頌裡面安樂這一句話，其餘的文很容易明白，不再解釋。這是第六個方法，提出來如何成就沙門莊嚴。

申七、第七頌 2 西一、舉頌

第七科第七頌，說明第七頌，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若犯於所犯，當如法出離，所應營事中，能勇勵自作者：

如果已經犯了所犯的錯誤，應當如戒律所規定的如法出離，於所應該作的事情，能勇猛鼓勵自己應當精進翹勤無懈，凡有所為自能成辦，終不請求他人為自己代勞。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頌的義理。
此頌顯示出離所犯，及能遠離貪受他人恭奉侍衛，由此因緣學得清淨。

第七偈頌顯示行者應出離所犯的罪過，是解釋上二句「若犯於所犯，當如法出離」，及能遠離貪著領受他人的恭奉侍衛，行者除非到老病完全不能動了，能夠自己做的事情應該自己做，不要貪圖接受他人的供養，要他人來替自己服務，應該多服務他人多修福報。由於這樣的因緣，所受持的增上戒學才會清淨。

《披》若犯於所犯當如法出離等者：聲聞地說：命難因緣，亦不故思毀犯眾罪；設由忘念，少有所犯，即便速疾如法悔除。於應作事翹勤無懈，凡百所為自能成辦，終不求他為己給使。今此頌義，準彼應釋。

〈聲聞地〉卷 25，887 頁說：行者即使有命難的因緣，也不會故意思惟後毀犯眾罪而犯戒；假設由於忘失正念，犯了少許的戒，能很快的如法懺悔除滅。對於應該做的事情，會很主動精進沒有懶懈的努力的去做，凡是所有自己能夠成辦的事，終究不會要求他人為自己所差使而作。百，表示很多。這裡偈頌的義理，應準照〈聲聞地〉裡的解釋，這是第七頌修行沙門莊嚴的方法。

申八、第八頌 2 西一、舉頌

第八科第八頌，說明第八頌，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於佛及弟子，威德與言教，一切皆信受，觀大罪不謗者：

對佛與佛的聖弟子們修行的威德神力與所流傳下來的經律論，行者都能深生信解，依教奉行，觀察毀謗佛與佛聖弟子說的法是有很大的罪過的，因此不會去毀謗。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頌的義理。
此頌顯示信圓滿故，於能誹謗見大罪故，學得清淨。

這偈頌是顯示行者對於佛與佛的聖弟子們的威德力與言教具有信心，能信受圓滿，對於毀謗佛法僧功德觀見有大罪過而終不毀謗，能善守持所受的戒律，所持增上戒學就能清淨。

《披》於佛及弟子威德與言教等者：聲聞地說：於佛世尊及佛弟子不可思議威德神力、甚深法教深生信解，終不毀謗；能正了知唯是如來所知所見，非我境界。今此頌義，準彼應釋。

〈聲聞地〉卷 25，887 頁說：對佛世尊以及佛弟子們不可思議的威德神力、甚深的佛法的教導，深刻的從心裡生出信解，始終不會毀謗。能夠正確的了解，這些佛及聖弟子們的境界，是佛的智慧所證知、所見到的，不是凡夫的境界。這裡偈頌的道理，應準照〈聲聞地〉裡的解釋。

在玄奘大師傳裡面提到，他經過印度一個地方，此處曾有一位比丘身陷地獄，這比丘是聲聞乘的一位弟子，因為老師與大乘法師辯論輸了，就毀謗大乘，結果說完毀謗的話，所站立的地方就下陷，將他埋起來了，身陷地獄。那個地方到現在都還有痕跡。所以聲聞乘不要毀謗大乘，大乘要包容聲聞乘，不要互相毀謗，還沒有研究清楚隨便毀謗大乘，過失非常大，不要以身試法。

申九、第九頌 2 西一、舉頌

第九科第九頌，說明第九頌，分二科；第一科舉頌，先舉出頌文。
於極甚深法，不可思度處，能捨舊師宗，不堅執自見者：

對於佛所說的甚深法，空相應的法，它的第一義諦是不可以思量揣度的，這種甚深的境界要相信，要這樣修，有一天自己也可以體證。來佛教裡面出家的人，若過去曾向外道學過的，要能棄捨向外道的老師所學的舊宗旨，不要一直堅固的執著自己的邪見。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頌的義理。
此頌顯示遠離安住自見取故，清淨殊勝。

這句頌是顯示行者應該遠離安住在自己的舊見地及見取，能不堅固執著己見，而能清淨殊勝。到佛教裡面來，不要還一直用以前的想法來看佛教，這樣才會清淨殊勝。

《披》於極甚深法不可思度處等者：此中極甚深法，不可思度，即前所說佛及弟子不可思議甚深言教。聲聞地說：終不樂住自妄見取、非理僻執、惡見所生言論呪術。今此頌中後二句義，逆次應釋。不住惡見所生言論呪術，即頌所言捨舊師宗。不住自妄見取、非理僻執，即頌所言不執自見。

此處文中所說的極甚深法，是大乘的經律論，不可思惟揣度，所指的是前文所說佛及聖弟子們不可思議的甚深言教。〈聲聞地〉887 頁說：從開始修行一直到最後，都不要歡喜的安住在自己虛妄的見解裡面，及不如理的邪僻執著、與惡見所生的言論或呪術。到

佛門裡面，以前的都要放下。這裡偈頌的後二句：能捨舊師宗，不堅執自見。只是次第倒過來解釋，先解釋後句不堅執自見，接下來再解釋能捨舊自宗，其實道理是一樣的。不住惡見所生的言論或呪術，就是頌中所說「捨舊師宗」。不要安住在自己虛妄的見解取著，就是頌中所說「不執自見」。

妙境長老在這一段文裡面特別說到，到佛門裡面來學，如果年紀輕就來出家，又能夠學到正知正見，這因緣是最好的。如果年紀大再來，可能學過，在社會上也忍可一些思想，到佛教裡面來，要能適應，還要轉換。如果不轉換，以後如果收徒弟，不知道所傳的是佛法還是世間法，所以要捨舊師宗。來到佛門裡面要重新革新一番，不論是知識、見解、行為，都是與以前不一樣，必須重新思惟，常常栽培正見，知道唯有學習才有辦法改革自己。這是第九個頌。由以上九個頌說明如何使令行者成就沙門莊嚴，如何使自己的增上戒學戒能夠清淨。總相而言，有二十一個頌說明增上戒學。

巳二、增上心學 2 午一、方便 2 未一、舉頌

第二科增上心學，說明增上心學，分二科；第一科方便，說明得定的方便，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常樂居遠離，及邊際臥具，恆修習善法，堅精進勇猛者：

修定的前方便若身若心都應遠離，習近隨順修定的邊際臥具，遠離一切不善尋思，恆常修行止觀等善法，不為昏沈掉舉等諸隨煩惱所摧伏遮蔽，能堅持精進勇猛使增上心學加行圓滿。

未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它的義理。

此頌顯示若身若心皆遠離故；習近順定諸臥具故；遠離一切不善尋思，純修白淨諸善法故；非沈掉等諸隨煩惱所摧蔽故；能善圓滿正加行故；增上心學方便殊勝。

這句頌顯示包括身與心都應遠離憤鬧及雜染，身遠離心也遠離；學習親近有助於修習禪定的簡略的臥具、資生具等，這是解釋極邊際臥具。遠離欲、恚、害等一切的不善尋思，能夠很清淨純粹專一的修習白淨的善法，這是解釋恆修習善法。不會被貪欲、瞋恚、昏沈睡眠、掉舉惡作、疑等五蓋隨煩惱所摧伏或遮蔽自己的定，這是說明堅固精進勇猛。能夠善巧有智慧的修習，以對治生起的煩惱，能圓滿正確的加行。使增上定學的方便能有殊勝作用。以上是說到方便。

午二、清淨 2 未一、舉頌

第二科清淨，說明令所修禪定清淨的方法，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無有欲生欲，不憎惡憎惡，離睡眠睡眠，時不居寂靜，離惡作惡作，無希慮希慮；一切種恆時，成就正方便者：

由身心能遠離貪欲，因此沒有貪欲蓋現行，由有心向清淨的善法而有善法欲生起；由遠離瞋恚蓋障而不會有憎惡心，心裏對於諸欲極不歡喜而憎惡；由以時睡眠，於應該加行用功的初夜、後夜時應遠離睡眠，為了令心有所堪任，及令心安靜，於應該睡眠的中夜時就要按時睡眠休息；若於修止時，心若沈沒或擔心有沈沒時，應當對於淨妙相作意

思惟，及以經行時不居於寂靜，由此二法對治昏沈；由於守持戒律，不作使自己憂悔的事，因此不會有惡作，若有所犯，則有惡作而生後悔，立刻懺悔清淨；由遠離疑蓋而無希慮，對未來希望自己的善法能因精進漸漸增上而有希慮；恆時於一切斷惡修善的正方便，殷重、無間加行，如此能使增上心學轉得清淨。

未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義理。

此二頌中，顯示遠離貪欲、瞋恚、昏沈睡眠、掉舉惡作，及疑蓋故；於諸善法生起欲故；於諸欲中極憎厭故；為修善品方便加行有所堪任，及心安靜，於時時間習睡眠故；若心沈沒或慮彼生，於淨妙相思惟作意，及遊行時不居靜故；於先所犯便生憂悔，於所不犯無憂悔故；後後殊勝生希慮故；殷重、無間正方便故；增上心學轉得清淨。

這二句偈頌中，是顯示要遠離貪欲、瞋恚、昏沈睡眠、掉舉惡作，及疑蓋等五蓋，對於諸有功德的善法應生起欲求得的善法欲；對於有種種大過患及由此起惑造業，造成生死流轉的諸欲中生起極為憎惡厭離之心；為了修習善品的方便加行，能提振心力而勇猛精進有所堪任性，及為使心能安於寂靜修止觀，於時時間修習憇寤瑜伽，於初夜、後夜應遠離睡眠，修經行、宴坐，於該睡眠的中夜時能按時睡眠；若於修止時心沈沒或擔心會有心沈沒時，對於六隨念等淨妙相作意思惟以提振心力，及於遊行乞食行動時不居於寂靜；於守持戒律若先有所犯會生憂悔，於持戒不犯戒則無憂悔；對未來希望自己的善法能因精進漸漸增上殊勝而生希慮；能以恆常無間、殷重修習正方便；使得增上心的定學展轉得到清淨殊勝。

《披》無有欲生欲不憎惡憎惡等者：釋文顯示遠離貪等五蓋，如次釋頌言無有欲至無希慮，此顯成就淨障方便。又復成就諸餘方便，謂於善法生起欲故，乃至後後殊勝生希慮故，如是名一切種恆時成就正方便。此中於時時間習睡眠者，謂夜中分正習睡眠，為令修善能有堪任；及為休息一切所作，令心安靜故。又時不居寂靜者，謂定方便，應修舉時；及為對治昏沈睡眠障法，若往若來習經行時；如是二時不居寂靜。餘文易知。

這一段釋文顯示行者應遠離貪欲、瞋恚、昏沈、睡眠、掉舉、惡作、疑等五蓋，如次第解釋頌所說，由無有欲一直到無希慮，都是在顯示成就淨障的方便。

又為成就諸其餘的方便，解釋頌所說由無有欲生欲至無希慮希慮，是成就諸餘方便。於善法生起欲故，乃至後後殊勝生希慮故：是指對善法要生起欲求的希望，要憎惡不善的貪欲，而且該睡眠的時候要睡眠，昏沈的時候應該不居寂靜，要起來經行，或者是思惟六隨念。有犯戒時要趕快懺悔令清淨。對將來的成就，要有所希望，使能後後展轉殊勝，以上所說的斷除五蓋，以及成就善法欲，乃至成就後後的功德，使令自己更殊勝，名為一切種恆時成就正方便。這其中於時時間習睡眠者，是指夜中分時應該正確的修習憇寤瑜伽之睡眠法，為使令修習善法能有堪任性；及為休息的一切所作，能使令心得安靜。又於有二時不居寂靜的情形，是指於修定方便中，於心將沈沒或昏沈應修舉的時候，這是第一種不居寂靜的時節；以及為對治昏沈睡眠障法，因而往來修習經行時，這是第二種不居寂靜的時節，總說二時不居寂靜。其餘文句容易了知，不再多說。

已三、增上慧學 2 午一、方便 2 未一、明欲貪因 3 申一、舉頌文

第三科增上慧學，說明增上慧學，分二科；第一科方便，說明如何得到增上慧學的方

法，又分二科；第一科明欲貪因，說明內心有欲貪的原因，又分三科；第一科舉頌文，舉出頌文。

引發與覺悟，及和合所結，有相若親昵，亦多種喜樂；侵逼極親昵，名虛妄分別，能生於欲貪，智者當遠離者：

對於欲的引發、覺悟、和合所結、有相、親昵、喜樂、侵逼、極親昵八種虛妄分別，從最初方便次第生起，乃至究竟能生起姪欲的貪愛，有智慧的人應當遠離。以上整個偈頌都是在說欲貪的原因。

申二、略顯義

第二科顯略義，要略顯示此偈頌的義理。

此二頌中，顯示八種虛妄分別，能生姪欲所有貪愛。從初方便次第生起，乃至究竟。由遠離故，諸所修學清淨殊勝。

這二頌中，顯示有八種虛妄分別，能生起姪欲相應的所有貪愛。從最初的引發方便次第生起，乃至到究竟。由遠離八種虛妄分別，使得諸所修學的增上慧學能清淨殊勝。

「世諸妙境非真欲，真欲謂人分別貪。」，世間諸欲不是那麼微妙，只是凡夫心執著欲境真實、妙好，由此虛妄不實錯誤的分別就生出姪欲的貪愛。不止是姪欲，其他所有的色聲香味觸等都應包括在裡面。如果八種虛妄分別都斷除，所修學的增上慧學就會清淨、殊勝。

申三、別釋相 8 西一、引發分別

第三科別釋相，解釋八種分別的相貌，分八科；第一科引發分別，說明引發分別。引發分別者，謂能引發於可愛事不正思惟相應之心所有分別。

引發分別，是指對可愛的人事物之所緣境，不正思惟相應之心所有分別，由此引發貪欲，這是引發分別。第一念心現出來了，去想到這件事，開始想了，是名引發分別。

西二、覺悟分別

第二科覺悟分別，說明覺悟分別。

覺悟分別者，謂即於彼可愛事中，覺悟貪纏相應分別。

覺悟分別，是指對於心中所現出的可愛事當中，覺察了知有貪煩惱現行相應於意識的妄想分別，這是第二種覺悟分別。

西三、和合所結分別

第三科和合所結分別，說明和合所結分別。

和合所結分別者，謂即於彼可愛事中所有分別。

和合所結分別，是對可愛事當中希望與它和合在一起的妄想分別，這時候還沒有得到可愛事。

西四、有相分別

第四科有相分別，說明有相分別。
有相分別者，謂即於彼可愛事中，執取種種淨妙相狀所有分別。

有相分別，是指在可愛事當中，執取種種淨妙相狀的所有妄想分別。
西五、親昵分別

第五科親昵分別，說明親昵分別。
親昵分別者，謂於已得所愛事中，勇勵相應所有分別。

親昵分別，指對於已得到可愛的事中，勇猛勵力相應，想趕快親近的所有分別。
西六、喜樂分別

第六科喜樂分別，說明喜樂分別。
喜樂分別者，謂即於彼所得事中，種種受用希慕愛樂種種門轉所有分別。

喜樂分別，是指於所得可愛事當中之種種受用，產生希求愛慕愛執著好樂種種受用門現起的所有分別，也就是希望盡情享受各種可愛事的快樂。
西七、侵逼分別

第七科侵逼分別，說明侵逼分別。
侵逼分別者，謂兩根會時所有分別。

侵逼分別，是指男女二根相會時的所有分別。
西八、極親昵分別

第八科極親昵分別，說明極親昵分別。
極親昵分別者，謂不淨出時所有分別。

極親昵分別，是指男女和合，不淨流出時所有分別。
這八種分別是引起欲貪的八種分別。
《披》引發與覺悟及和合所結等者：此中八種虛妄分別，釋文唯說能生姪欲，當知就勝為論，非不遍通一切欲貪。如決擇分別釋應知。（陵本五十八卷十八頁 4765）

這其中的八種虛妄分別，在釋文中只有說能生姪欲，這是就所有欲貪中最有力的煩惱而說，欲貪裡面最難斷的是男女之間的姪欲，並不是不包括其餘色聲香味觸、財色名食睡等一切欲貪。如〈決擇分〉卷 58，1939 頁有各別解釋應當了知。
未二、顯其過患 2 申一、辨相 2 西一、舉頌

第二科顯其過患，顯示欲的過患，分二科；第一科辨相，說明欲的過患相，又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諸欲令無飽，眾多所共有，是非法因緣，能增長貪愛，賢聖所應離，速趣於壞滅，仗託於眾緣，危逸所依地者：

諸欲能令有情於受用時貪而又貪，永遠沒有飽滿知足的時候；猶如屬於眾多人所共同受用的軟肉段，是眾人所追求的；是起惑造業非法的因緣，諸欲能增長貪愛的雜染及過患；是賢聖者所應遠離的；由於無常變異，所貪著的色聲香味觸種種境界，很快就會壞滅；猶如借來的莊嚴具，需要依託於眾緣，歸還主人；貪著於諸欲，會增長很多的過失災患，是危險及放逸的依止處。

西二、釋義

第二科釋義，解釋義理。

此二頌中，顯示八種現法後法如其所應諸欲過患。若能觀見，即是斷除欲愛方便。

這二頌八句，是顯示現在的生命體及將來的生命體如它所相應的種種貪欲的過患。如果行者能夠觀察看見欲的過患，就是斷除欲愛的前方便。

《披》諸欲令無飽眾多所共有等者：此顯諸欲八種過患，如下八喻配釋應知。

這是顯示諸欲的八種過患，如下八種譬喻配合解釋應該知道，可以更容易了解。

申二、舉喻 3 西一、舉頌

第二科舉喻，舉出譬喻，分三科；第一科舉頌，舉出頌文。

諸欲如枯骨，亦如軟肉段，如草炬相似，猶如大火坑，譬如鱗毒蛇，亦如夢所見，如借莊嚴具，如樹端熟果，如是知諸欲，都不應耽樂者：

諸欲如同無肉的枯骨，永無飽滿之時；亦如同眾人共所受用的軟肉段，常有不足而生起苦惱；又相似於燒得很猛烈的草束的火炬，很快就會燒到自己；又如大火坑，生起口渴的需求，卻愈喝愈渴；譬如鱗毒蛇，賢聖都遠離；也如夢中所見境界，很快就壞滅了；又如借來的莊嚴具，需要依託於眾緣，最後終究要歸還；又如樹端的爛熟果，很快的隨時都會掉下來，是危險放逸所依止之處；能夠如是了知諸欲的過患，都不應該耽著諸欲短暫無常之樂。

諸欲如枯骨等，是配合諸欲令無飽等頌文。這一段文可以在《中阿含經》第 56 經中找到，這部經稱《晡利多經》。是說一位居士晡利多，有一次戴了白帽穿著白衣拿著手杖到佛門拜訪沙門，告訴出家人說：我已經放棄種種俗事，我是一個行者。我的錢都給我的小孩了，我現在的生活主要是依靠向施主乞食而活，與你們行者是一樣的。這些出家人就說好，你這樣也是不錯，就請他去拜訪佛陀。晡利多居士就去拜訪佛陀，佛陀說：這裡有座位，居士你請坐。晡利多居士很生氣說我已放下俗事了，你為何稱我居士？佛陀就再一次說：這裡有座位，居士你請坐。還是稱他居士，他就很生氣的說我已放下俗事了，你為何還稱我居士？我不要坐。第三次佛陀說：這裡還有坐位，居士你可以坐。佛陀賜坐了，請他坐，他說不，我已放下俗事了，你怎麼可以稱我居士呢？他不坐，就站著。佛就告訴他說：好，那我們來說說看，什麼稱為放下俗事？你為什麼說不能稱你居士？晡利多說我已將我的財產都給我的孩子們了，我離開家沒有這些欲的事情了，以乞食為了，你怎麼可以稱我居士？佛說：不，出家人捨俗，不是這樣定義而已。所謂捨棄俗事是，不要有殺盜淫妄，心裡要這樣想：我不要殺生、我不要偷盜、不要邪淫、不要妄語，不要有貪欲，不要有瞋恚，不要有憎恨嫉妒的愚癡，而且不能有增上慢，要遠離這八種煩惱才是捨其俗事。你只是捨棄孩子、捨棄錢財算什麼捨棄俗事呢？你不要有殺

盜姪妄，不要有貪欲、瞋恚、憎嫉，也不要增上慢，這些都是有過失的。這是遠離俗事的初方便，要遠離這八種煩惱稱作捨棄俗事，你又沒有做到。這是佛陀開示的第一段話，出家人要這樣想，殺生現在有罪過將來也有罪過，偷盜邪姪妄語貪欲瞋恚還有憎嫉和增上慢，這些都要避免，這樣想才是一個捨離俗事的第一個階段而已。第二段，要修止觀、離欲，佛舉出譬喻，出家人會如何想呢？

一、諸欲如枯骨，就好像一支狗來到殺牛的處所，屠師和弟子們好心將肉刮起來將骨頭丟給狗，這狗啃啃啃，怎麼啃就是不能飽，啃到牙齒都爛掉還是覺得沒有飽，貪欲就像那一條啃枯骨的狗，永遠沒有飽滿的時候，所以應該要遠離貪欲，這是第一種想法。

二、佛問晡利多居士：有一塊肉丟在地上很多烏鴉都會爭著來吃，其中有一隻烏鴉咬到了這塊肉，其他的烏鴉看到就來追，這隻烏鴉如果不放下肉是不是會被其他的烏鴉啄死？他說：對。佛說：出家人為何要離欲，就像這軟肉段是眾多所共有，大家都要爭這一塊肉，如果不放下，自己與眾人的追逐仍會永無止息，所以應該要離欲。

三、欲也像草炬，拿草把火點上，如果不放下馬上就會燒到自己的身體和手，所以欲如草炬，是非法因緣，為了欲會有很多惡行，惡行能燃燒自己，先傷害自己，出家人也要這樣想才會離欲。

四、欲像大火坑，這坑裡有大火沒有煙，有智慧的人是不會跳下去的，只有愚痴的人才會跳到大火坑去，因為跳到大火坑一定被燒死，所以行者要離欲。

五、欲像大毒蛇會咬死、毒死有情，所以要遠離。

六、欲好像在夢裡，夢裡有黃金、很多美好的欲享用，但是醒過來什麼都沒有了，所以欲是速趣於壞滅。做一場夢就沒有，夢裡所見是不真實的，應要遠離欲。

七、欲好像借來的莊嚴具，譬如向他人借來戴的鑽石項鍊、耳環，大家稱讚說很美，過了一會兒那主人要求還他，結果通通被拔走了。所以欲就好像借過來的莊嚴具讓自己暫時戴一戴很快就沒有了，要仗托於眾緣，而且主人說要就要回去了，不能一直擁有的。

八、如樹端熟果，就像有一個人到一棵果樹下，樹上水果已經很熟了，看了就很想吃，可是這水果不會自己掉下來，所以這個人就爬到樹上去準備摘這熟果。可是又來了一個人也想吃但他不會爬樹，就用刀將樹砍了。佛說：有人要砍樹了，在樹上的人要不要趕快下來？晡利多居士說：要。佛說：如果他沒有趕快下來，樹砍斷以後會不會跌倒受傷？晡利多居士說：會，可能會死。所以要離欲，因為樹端熟果是危險放逸所依止的地方。如果好樂欲，會有人要迫害，是很危險的。

行者知道欲有八種過患，就不會耽著在欲上，比丘們心裡是這樣觀想，因為這樣觀想就能離欲，乃至證得初禪；初禪以後遠離尋伺就證得二禪；遠離喜就證得三禪；遠離樂就證得四禪；在四禪裡面繼續修觀，修四念處觀、四聖諦觀，證得聖道。這樣修習才稱遠離俗事。

你只是遠離孩子、放棄財產，怎麼能夠說是遠離俗事，怎麼能夠說你不是居士呢？晡利多居士是利根，聽完以後就得到法眼淨，證果了。證果以後就向佛陀說我要皈依你，我要皈依三寶，盡形壽請收我為徒弟，盡形壽當優婆塞，他就受戒了。這是《中阿含經》中的《晡利多經》，引了這一段說到諸欲如枯骨乃至樹端熟果，來解釋欲的八種過患。

西二、顯義 2 戌一、過患深重

第二科顯義，顯出諸欲過患的道理，分二科；第一科過患深重，說明欲的過患很深重。此中廣引如前所說令無飽等，於諸欲中八種過患，一切世間共成譬喻，顯示諸欲過患深

重。

這裡廣泛的引前面所說的令無飽等，說諸欲的八種過患，是一切世間共同成就的譬喻，以枯骨、軟肉斷、草炬、大火坑、蟒毒蛇、夢所見、借莊嚴具、樹端熟果等世間大家共同認可的、共成的譬喻，顯示諸欲有很多的過患，而且是過患深重。
戌二、不應耽樂

第二科不應耽樂，說明不應耽樂。
又為顯示於諸欲中具有如是眾多過患，分明可了，何有智者於彼耽樂。

又為了顯示在諸欲當中有種種的過患，明顯可以了知，哪裡是有智慧的人會於諸欲中耽溺愛樂呢？也就是有智慧的人深見諸欲有種種的過患，絕不耽溺愛樂諸欲。
酉三、配釋

第三科配釋，法喻配合起來解釋。
又彼諸欲如枯骨故，令無飽滿；如段肉故，眾多共有；

又彼諸欲如狗啃枯骨，令人永不知足、永無飽滿之時；如軟段肉，眾人共有，只要有錢即可受用，容易生起爭端，是生起非法因緣之處。
《披》如段肉故眾多共有者：謂彼諸欲如段食肉，謂為多人共受用故。

諸欲如段食之肉，為多人所共同受用。
猶如草炬，正起現前極燒惱故，非法因緣；

諸欲就好像草炬，草把已點上火，正拿著在現前，執持的手已很熱了，已經在燃燒惱害自己了，這是說明諸欲能夠成為有情為非法行、造作惡行的因緣。
《披》猶如草炬至非法因緣者：喻彼諸欲能為非法行、惡行之因，是名非法因緣。
如大火坑，生渴愛故，增長貪愛；如蟒毒故，賢聖遠離；如夢見故，速趣壞滅；猶如假借莊嚴具故，仗託眾緣；猶如樹端爛熟果故，危亡放逸所依之地。

以草炬譬喻貪著諸欲能為非法行、惡行之因，是名為非法因緣。諸欲如在大火坑中，令人生起口渴的需求，卻愈喝愈渴，而增長貪愛；也像吃鹹一樣越吃越渴；諸欲又如毒蟒蛇，賢聖都知道要遠離；諸欲好像夢中的境界很快夢醒就滅壞了；諸欲猶如向他人借來的項鍊耳環等莊嚴具，需要依止很多的因緣才有，因緣不具足馬上就離散了；諸欲也好像樹頂端成熟的果子馬上就要掉下來了，是危險放逸所依之地。
午二、清淨 3 未一、舉頌

第二科清淨，說明如何清淨內心的欲，分三科；第一科舉頌，先舉出頌文。
當聽聞正法，常思惟修習，先觀見麤靜，次於修一向，捨煩惱麤重，於斷生欣樂，於諸相觀察，得加行究竟，能離欲界欲，及離色界欲，入真諦現觀，能離一切欲，證現法涅槃，及餘依永盡者：

行者應該要由聽聞正法，經常思惟及修習，先由觀見欲的麤重及禪定的寂靜殊勝；其

次由於稍有成就而有攝樂作意，而專注於一向修離欲，可以捨棄煩惱的羶重，對於斷除欲的煩惱生起欣樂心；再將諸欲的相貌現起來觀察自己會不會與欲貪相應，得到加行究竟作意時能斷除最微細的煩惱欲；得到加行究竟果作意時能離欲界欲，而證得色界的初禪；及再修七種作意依次證得二禪、三禪乃至四禪；再往上修四空定也是修七種作意以離色界欲證無色定，再依禪定修四念處及四聖諦，入真諦現觀，由此能遠離三界一切欲，證得現法的有餘依涅槃，所餘的果報體於壽盡時也捨盡而入無餘依涅槃。

未二、顯義

第二科顯義，顯示義理。

此中顯示由於相等七種作意，世出世道皆清淨故；證得有餘及無餘依二涅槃果，增上慧學究竟清淨。

由其中三個半的偈頌顯示由於相作意、勝解作意、遠離作意、攝樂作意、觀察作意、加行究竟作意、加行究竟果作意七種作意，使世間道的禪定和出世間道的聖道都能清淨；世間道的禪定可以降伏欲的煩惱現行，出世間道的聖道可以斷除三界欲的煩惱種子，這二道清淨都要透過了相七種作意來修行。當出世聖道圓滿成就證得有餘依及無餘依二涅槃果，增上慧學就究竟圓滿清淨了。

未三、配釋 7 申一、了相作意

第三科配釋，配合起來解釋，分七科；第一科了相作意，先說了相作意。
聽聞正法，常思惟言，顯示了相作意。

由「聽聞正法常思惟言」，這一句話，是表示了相作意。開始修止觀的時候先要明白將要修習的所緣相；比如說修不淨觀要先聽聞佛所說的有關不淨觀的正法，再思惟不淨的義理，明了所緣境之不淨相，這種作意，稱為了相作意。

《披》聽聞正法常思惟言顯示了相作意者：由說了相作意猶為聞思所間雜故。

因為修了相作意時，於所緣相的自相共相等還不是很熟練，還要加強聞思而得勝解，還有聞思所間雜，所以說「聽聞正法常思惟言」這句話是顯示了相作意。

申二、勝解作意

第二科勝解作意，說明勝解作意。
常修習言，顯示勝解作意。由起勝解而修習故。

常修習言，是顯示勝解作意。由對所緣有堅定不移殊勝的理解，而數數修習的緣故，稱為勝解作意。

《披》常修習言顯示勝解作意者：由說勝解作意超過聞思，唯用修行，於所緣相發起勝解故。

由於勝解作意超過聞思的境界，唯是用於修行之時，屬於修慧所攝，能夠於所緣相發起強而有力殊勝的理解直接用功，因此名為勝解作意。

申三、遠離作意

第三科遠離作意，說明遠離作意。
先觀見麤靜言，顯示遠離作意。

先觀見麤靜這句話，是顯示遠離作意，能觀見諸欲的麤重及禪定的寂靜殊勝。
《披》先觀見麤靜言顯示遠離作意者：由說遠離作意，最初生起斷煩惱道，與俱行故。

由於遠離作意，能最初生起斷煩惱道，遠離上品的欲煩惱；這種觀見諸欲的麤重及禪定的寂靜殊勝之作意與斷煩惱道俱時而行，所以名為遠離作意。
申四、攝樂作意

第四科攝樂作意，說明攝樂作意。
於修習一向等言，顯示攝樂作意。

於修習一向等文句，是顯示攝樂作意，已能排除煩惱麤重，愛樂於斷煩惱。
《披》於修習一向等言顯示攝樂作意者：由說攝樂作意位中，已能除遣煩惱麤重，愛樂於斷、愛樂遠離故。

經由遠離作意繼續勝解，到達攝受愛樂作意位中，已經能夠除遣煩惱麤重，這時斷除的是中品欲煩惱，能體會到斷除欲的輕安，會愛樂於斷、愛樂遠離欲的煩惱，這時稱為攝樂作意。
申五、觀察作意

第五科觀察作意，說明觀察作意。
於諸相觀察言，顯示觀察作意。

於諸相觀察這句話，是顯示觀察作意，成就攝樂作意之後還要故意現出諸欲，觀察自己的內心是否還有微細的煩惱沒有斷。
《披》於諸相觀察言顯示觀察作意者：由說觀察作意，鄭重觀察，修習對治，時時觀察先所已斷故。

由觀察作意，慎重及仔細的觀察麤的煩惱與中等的煩惱都不再現起，是否還有微細的煩惱沒有斷，由此繼續修習對治，並時時觀察先前所已經斷的煩惱是否確定已斷。
申六、加行究竟作意

第六科加行究竟作意，說明加行究竟作意。
加行究竟言，顯示加行究竟作意。

加行究竟這句話，是顯示加行究竟作意，此時能除滅下品煩惱。
《披》加行究竟言顯示加行究竟作意者：由說加行究竟作意，能捨所有下品所有煩惱故。

在加行究竟作意中，能棄捨下品最微細的欲煩惱。
申七、加行究竟果作意

第七科加行究竟果作意，說明加行究竟果作意。

能離欲界欲，及離色界欲，入真諦現觀，能離一切欲等言，顯示世間、出世間加行究竟果作意。

能離欲界欲，及離色界欲，入真諦現觀，能離一切欲等這幾句話，是顯示世間、出世間加行究竟果作意所證的果。修七作意證得初禪、二禪、三禪、四禪，初禪以上就能遠離欲界欲了。由四禪繼續修七作意，次第得到空無邊處定、識無邊處空、無所有處空、非想非非想處定等四空定能離色界欲。離欲界欲，及離色界欲是世間加行究竟果作意所得果，由此世間道圓滿了。入真諦現觀是出世間道加行究竟果作意，對真實的四聖諦已現前觀察，已現量相應了。智慧能夠現量取證四聖諦真理，就能離一切三界欲，等字包括頌文的證現法涅槃，及餘依永盡，這是出世間加行究竟果作意的果，此時得出世間道圓滿。

《披》能離欲界欲等言顯示世間出世間加行究竟果作意者：由說加行究竟果作意，能正領受彼諸作意善修習果故。

由於世間出世間加行究竟果作意的成就，能正確的領受前六作意善巧修習成就的成果，所以說能離欲界欲，及離色界欲，入真諦現觀。

癸三、建立體義伽他 2 子一、結前生後

第三科建立體義伽他，開示佛法的法體要義的偈頌。
已釋意趣義聖教伽他。今當建立體義伽他。

前面已解釋意趣義聖教伽他。現在要建立體義伽他，說明佛法的法體要義。

《披》今當建立體義伽他者：宣說法要，是名為體。開顯理趣，是名為義。如後嘔柁南曰：惡說貪流怖，類譽池流貪，作劬勞得義，論議十四種。分別體義，如應當知。

宣說佛法的精要，說名為體。開顯發佛法的道理意趣，說名為義。如後面的嘔柁南說：惡、說、貪、流、怖，類、譽、池、流、貪，作、劬勞、得義，論議十四種。依十四種分別佛法的精要體義理趣，指導佛弟子們離三界欲，如其所說應當了知。

子二、辨釋體義 2 丑一、初辨釋 2 寅一、辨體 13 卯一、惡行 2 辰一、舉頌言

第二科辨釋體義，分別解釋法體的要義，分二科；第一科初辨釋，先辨體釋義，又分二科；第一科辨體，說明法體，又分十三科；第一科惡行，說明惡行，又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言，舉出頌文。

如頌言：

於身語意諸所有 一切世間惡莫作
由念正知離諸欲 勿親能引無義苦

如頌文說：於身語意三業，所有一切世間惡行的種類、因緣、處所都不應造作；由正念正知能遠離諸欲，不要親近能引沒有義利的各種苦行。

辰二、長行釋 2 巳一、別釋頌 3 午一、釋初二句 2 未一、標

第二科長行釋，以較長的文字解釋頌文，分二科；第一科別釋頌，各別解釋偈頌，又

分三科；第一科釋初二句，解釋最初二句偈頌，又分二科；第一科標，標示出最初二句偈頌：於身語意諸所有 一切世間惡莫作。

今此頌中，所言惡者，調諸惡行。於一切種、一切因緣、一切處所所有惡行皆不應作。

現在這句頌中，所說的惡，是指所有的惡行。於一切種類的身三語四意三等十惡業、一切貪瞋痴三毒的因緣、一切有情、無情的處所，所有的惡行都不應該造作。佛法的要義是：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這是標出佛法的要義。

《披》所言惡者調諸惡行者：調由造作不善身語意業，令墮世間諸惡趣中，故名惡行。如是惡行，是有果法，由是頌言：於身語意諸所有，一切世間惡莫作。

由於造作不善的身語意業，能使令有情墮落到世間的三惡道中，所以稱作惡行。這類惡行是因，一定會得到惡果，是有果法，由此頌中說：於身語意行諸所有的，一切世間的諸惡都不要造作。

未二、釋 3 申一、一切種

第二科釋，解釋，分三科；第一科一切種，解釋一切種。

云何於一切種不作惡耶？調由身語意不造眾惡故。

什麼稱為一切種不作惡呢？是指一切的種類的身業、語業、意業，都不造作任何惡業。不造作殺、盜、姪的身惡業，不造作妄語、惡口、綺語、兩舌的語惡業，不造作貪瞋邪見的意惡業，於身語意的十惡業都不要造作。

申二、一切因緣

第二科一切因緣，說明不作惡的一切因緣。

云何於一切因緣不作惡耶？調由貪瞋癡所生諸惡終不造作故。

什麼稱為於一切因緣不作惡呢？這是說貪瞋癡是惡行的因緣，心裡有煩惱，有貪心、瞋心、愚痴心，會引生出來身語意的惡業。由貪瞋痴所引生身語意的惡行都不造作，名於一切因緣不作惡。

申三、一切處所

第三科一切處所，說明一切處所不作惡。

云何於一切處所不作惡耶？調依有情事處及非有情事處不造眾惡故。

什麼稱為於一切處所不作惡呢？是指依有情事處而造惡，如殺生等，一種是於非有情處所而造惡，如偷盜財物等。不論有情事處或非有情事處都不會造眾惡。

午二、釋第三句 4 未一、徵

第二科釋第三句，解釋第三句，分四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由念正知遠離諸欲？

什麼稱為由有正念正知就可以遠離諸欲？念是今心，現在這一念心是正確的，是與正法相應稱為正念；正知是正確的覺知當下的身語意是正確或錯誤的，若有錯要立即回到

正念，依這二種方法可以遠離諸欲。

未二、標

第二科標，標出二種欲。

謂斷事欲及斷煩惱欲故。

遠離諸欲，包括斷除因緣所生法的事相上的事欲以及斷除內心的煩惱欲二種。

未三、釋 2 申一、舉勝方便 2 酉一、斷事欲 3 戌一、徵

第三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舉勝方便，舉出殊勝的斷除事欲或煩惱欲的方法，又分二科；第一科斷事欲，先說斷事欲的方法，又分三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斷事欲？

什麼稱為斷除事相上的欲貪？

戌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如有一，於如來所證正法毗奈耶中得清淨信，了知居家迫迕，猶如牢獄，思求出離，廣說乃至由正信心，捨離家法，趣入非家，然於欲貪猶未永離。

如說有一類有情，對於佛所證的正法及律當中有清淨的信心，能夠了知居家的種種逼迫狹窄，猶如處在牢獄中，想要出離居家的境界，詳細的說有很多事，中間省略，就說由於這類有情對正法有信心，願意捨離在家生活，捨棄逼迫狹窄之家，進入到沒有煩惱的非家，就是出家了，雖然出家但不是馬上就能斷除欲貪，出了家事欲是沒有了，但是煩惱欲還沒能永久熄滅。

戌三、結

第三科結，總結斷除事欲。

如是名為斷除事欲。

這樣稱為斷除事欲。事欲主要是指男女欲，當然要出家才有辦法做到，但是出家也不是馬上做到諸欲永斷，還是會有虛妄分別。出離事欲，出家是一個最好的方便。

《披》云何斷事欲等者：此說生善法欲及正出家。如聲聞地釋相應知。（陵本二十一卷六頁 1832）

此處是說生出善法欲及正出家修學善法。如〈聲聞地〉卷 21，768 頁所解釋的相狀應當了知。

酉二、斷煩惱欲 2 戌一、徵

第二科斷煩惱欲，說明斷煩惱欲，分二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斷煩惱欲？

什麼稱為斷煩惱欲？雖然出家了沒有事欲，但是還有內心的虛妄分別。當然有事欲時

一定也有煩惱欲，有煩惱欲時不一定有事欲，內心的煩惱欲也是要斷除。

戌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彼既出家已，為令欲貪無餘斷故，往趣曠野山林，安居邊際臥具，或住阿練若處，乃至或在空閑靜室。於諸事欲所起一切煩惱欲攝妄分別貪，為對治故，修四念住。

行者出家之後內心還有煩惱欲，為了使內心的欲貪無餘永斷故，完全不生起故，到曠野無人來往的地方，到山林的寂靜處，安居的飲食、臥具都是最低劣的，或者住在寂靜處，乃至或在空閑的寂靜的房舍，如一般的寺廟等。對各種事物所生起的一切煩惱欲，所攝的妄分別貪，如引發分別乃至極親昵分別等，為了對治內心的煩惱欲而修四念住，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觀法無我。

《披》往趣曠野山林等者：此說愛樂遠離，居遠離處，安住邊際臥具故。此中妄分別貪，謂於諸欲起妄分別。決擇分說：又有一分棄捨諸欲而出家者，仍於諸欲起妄分別；為令了知虛妄分別亦是欲已，尋復棄捨，故顯分別亦是欲相。（陵本五十八卷十九頁 4768）此說妄分別貪為所對治，義應準知。

往趣寂靜的曠野山林等，這是說愛樂遠離憒鬧，居住在遠離處，安住於邊際簡陋的臥具故。其中的妄分別貪，是對於種種的欲生起虛妄的分別。〈決擇分〉說：又有一部分棄捨諸欲而出家的人，對諸欲仍然有虛妄分別。為使令其了知虛妄分別也是欲，雖然沒有做這件事，心裡有想也一樣是欲。虛妄分別一現前馬上要棄捨，心裡一想也是欲貪相。所以內心的想也是要對治的。應該準照〈決擇·有尋有伺等三地〉卷 58，1940 頁那裡所說的來了解。這是斷事欲及煩惱欲的勝方便，由出家斷事欲，再修四念住斷煩惱欲。申二、顯遠離相 2 西一、斷事欲 2 戌一、由正念

第二科顯遠離相，說明遠離欲的相貌，分二科；第一科斷事欲，先說斷除事欲的方法，又分二科；第一科由正念，說明由正念斷事欲。

或復還出，依近聚落、村邑而住，善護其身、善守諸根、善住正念而入聚落。

或者這類行者，由深山或曠野裡邊出來，依止靠近聚落的地方，或到靠近村子的地方住，能夠善巧的保護自己的身體，善巧的守護好自己的六根，不應觀的眾色不要看，常安住在正念而入聚落。

《披》善護其身等者：聲聞地說：又如所往，如是應往。不與暴亂惡象俱行，不與暴亂眾車、惡馬、惡牛、惡狗而共同行，不入鬧叢，不蹈棘刺，不踰垣牆，不越坑塹，不墮山崖，不溺深水，不履糞穢。（陵本二十四卷十五頁 2051）是名善護其身。於不應觀所有眾色，當攝其眼，善護諸根；於所應觀所有眾色，應善住念而正觀察。如聲聞地廣釋其相。（陵本二十四卷十六頁 2052）是名善守諸根，善住正念。

〈聲聞地〉卷 24，847 頁說：應當知道可以到哪一個地方去、什麼地方不可以去，要安住正念、善護於身、守護諸根到可去的地方去；佛說五種地方不可以去，只能去應該去的地方。要注意保護自己身體不要到有危險的地方去，不要與暴亂惡象等同行，不與橫衝直撞暴亂的眾車、惡馬、惡牛、惡狗而共同行，不到很多人聚集的處所，不踏入很多有棘刺的樹叢中，不攀越牆壁，不跨越深坑或者溝塹，防止不墮山崖，不溺於深水，

不要讓腳踏到糞穢處，是名為善護其身，入聚落時應當注意自己身體的安全。對於不應觀的所有眾色，如少壯美貌的女人等會引起欲的境界，要收攝自己的六根不要亂動。對於所應該觀察的老病死境界，這些會提起自己道心的境界，應當安住正念作正確的觀察思惟。如〈聲聞地〉卷 24，848 頁有詳細解釋其中的相狀。這是安住正念而斷除事欲。戌二、由正知

第二科由正知，由正知斷除事欲。
或復村邑遊行旋反，去來進止恆住正知，為解睡眠及諸勞倦。

或行者到村子遊行化緣，從甲村走到乙村又從乙村走回甲村，去、來、進、止，不論他的動作如何，行者的正念恆常安住在正知，時時觀察這正念有沒有虛妄分別，當覺察自己失去正念時，馬上調轉回來安住正念。回到修行的地方，覺得很疲勞，了解需要睡眠，就小睡一下再繼續用功；或者現在很疲倦使不上力就去休息一下。必須正確的知道當下的身心狀況。這是安住正知而斷除事欲。

西二、斷煩惱欲 2 戌一、顯所依 2 亥一、正念

第二科斷煩惱欲，說明斷煩惱欲的方法，分二科；第一科顯所依，顯出斷煩惱欲的方法，又分二科；第一科正念，依正念斷煩惱欲。
彼即於是四念住中，善安正念為依止故；

行者在靜坐中修習身受心法四念處，善巧的安住正念為依止故，能斷煩惱欲。
《披》去來進止恆住正知等者：此說一切種正知而住。謂若往、若還正知而住，乃至解勞睡時正知而住。如聲聞地廣說應知。（陵本二十四卷九頁 2031）文中恆住正知下，疑脫乃至二字。

此處是說身語意三業於一切種正知而住。包括若往、若還正知而住，這是身業，出門或回來都要正知而住，乃至疲勞休息的時候，也要正知而住。如〈聲聞地〉卷 24，851 頁有詳細廣泛的說明。其中恆住正知下面，《披尋記》作者懷疑是少了「乃至」二個字。為欲永斷欲貪隨眠，修習對治。

為了永遠斷除內心的欲貪種子，要修習四念處的止觀，安住正念而對治。
《披》為欲永斷欲貪隨眠修習對治者：謂於身、受、心、法住循觀時，能正除遣淨、樂、常、我四種顛倒，是名修習對治。轉增勝故，害彼羸重，是名永斷欲貪隨眠。

是指於修四念處對身、受、心、法住循迴觀時，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觀法無我，一次次的觀察稱為循觀。若常常修四念住，能夠除遣對身體、外境或者其他有情的淨、樂、常、我四種顛倒。觀身不淨可以對治執著身是潔淨的顛倒；觀苦受是苦苦、樂受是壞苦、不苦不樂受是行苦，可以對治執著諸受是樂的顛倒；觀心無常，可以對治執著這一念心是常住不變，而對治常執；觀法無我，貪瞋痴稱作法，當然一切都是法，但是這裡所說的法是指身語意與貪瞋痴相應，這貪瞋痴不是我、我所有，它是因緣所生的法。觀法無我，可以對治執受想行等心所法為我的顛倒。能如此的正除遣淨、樂、常、我四種顛倒，是名修習對治。這樣展轉的增勝，可以除去內心的欲貪種子，名為永斷

欲貪隨眠。這是用身受心法的正念對治有情的煩惱欲。

亥二、正知

第二科正知，依正知斷煩惱欲。

又即以彼正知而住為依止故，遠離諸蓋，身心調暢，有所堪能，熾然方便修斷寂靜。

又行者依四念處正知而住為依止，遠離貪欲、瞋恚、昏沈睡眠、掉舉惡作、和疑這五種定障，由禪定使身心調柔舒暢，至少有未到地定，由此使心力能夠集中，有堪能性，能精進的修習四念處，斷除欲貪的煩惱種子，令心證入寂靜的涅槃。

戌二、顯證得

第二科顯證得，顯示所證得的功德。

彼由如是念及正知為依止故，便能證得煩惱欲斷，遠離諸欲，乃至於初靜慮具足而住。

行者由於有這樣的正念正知為依止故，有四念住又能正確的知道身語意三業的現況，就能證得煩惱欲斷，將內心的煩惱虛妄分別斷除，遠離諸欲，乃至於證得初禪具足而住。

未四、結

第四科結論，說明結論。

如是能於受用欲樂行邊，劣、鄙、穢性諸異生法，若斷若知。

由於行者這樣修行，對於受用五欲的下劣、鄙陋、污穢的體性，是凡夫才做的事情，現在都能斷除欲貪的煩惱種子，成就智慧。

《披》遠離諸蓋等者：調於五蓋淨修心已，心離蓋纏，獲得少分身心輕安、心一境性，是名身心調暢，有所堪能。以此為依，善勤修習淨惑所緣加行，是名熾然方便修斷寂靜。

行者對於五蓋能清淨修習對治，使令心清淨，心裡遠離五蓋煩惱的現行，這時只有未到地定，得到少分的身心輕安，心在同一個所緣境數數憶念，身心是很快樂的，也很有力量，是名身心調暢，有所堪能。五蓋調伏了得到未到地定，依止未到地定再修毗鉢舍那，在定裡面修四念住，善巧精進修習淨惑所緣的加行，作意斷除煩惱，例如修四念處或四聖諦等或淨煩惱的所緣，是名熾然方便修斷寂靜。煩惱斷除了心裡就可以得到寂靜。

午三、釋第四句 2 未一、引無義苦 3 申一、徵

第三科釋第四句，解釋第四句「能引無義苦」，分二科；第一科引無義苦，解釋引無義苦的體相，又分三科；第一科徵，提問。

何等名為引無義苦？

什麼稱作引無義苦？

申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如有一，若諸沙門、或婆羅門，行自苦行，於現法中，以種種苦自逼自切，周遍燒惱。

自謂我今由現法苦所逼惱故，解脫當苦。雖求是事而自煎逼，彼於此事終不能得，然更招集大損惱事。

例如有一類行者，或者是外道的出家人、或者是有學問的婆羅門，在現法中，用種種自苦的方法來痛苦自己、逼迫自己，如持牛戒、持狗戒等，以為身心為苦所逼迫燒惱的緣故，將會解脫來生的苦，下一生就不用再吃苦了。這類行者有這種邪見，不知道要由因地斷除煩惱不造業才不會有苦，以為吃苦就能了苦。雖然追求解脫，可是用苦惱行，自己煎熬逼惱自己，對於解脫這件事終究是不能成就的，反而會招來更多的廣大的損失惱害自己的事情。

申三、結

第三科結，結語。
如是名為引無義苦。

這樣的苦行，稱為引發沒有義利的苦。
未二、勸勿親近

第二科勸勿親近，佛陀說不要親近這樣的人。
諸聖弟子，能於如是受用自苦行邊能引非聖無義苦法善了知已，遠而避之，不親、不近，亦不承事。

佛的聖弟子們，對於受用自苦的苦行邊際，能引發不是聖道而且是沒有義利的苦法善巧了知後，能遠離而避開之，不親、不近，也不承事。要遠離避開這樣的行者，不要親近，也不要承事供養他們。

《披》遠而避之不親不近亦不承事者：調於行自苦行沙門、或婆羅門應知。

這是指修苦行的外道出家人、或者有學問的婆羅門應當了知。
巳二、略辨義 2 午一、標差別

第二科略辨義，要略辨明其中的道理，分二科；第一科標差別，標出其中的差別。
復次，今當略辯上所說義。云何略辯？調諸有情有二種滿。一、增上生滿，二、決定勝滿。

其次，現在將要略的說明上面所說的義理。什麼稱為略辯？是指有情有二種事情成就圓滿的：一種是增上生圓滿，一種是決定勝圓滿。

《披》調諸有情有二種滿等者：增上生道，名增上生。決定勝道，名決定勝。由此為因，成辦彼果，名之為滿。

獲得人天增上生善趣果報的方法，稱為增上生。獲得聖道涅槃的方法，稱為決定勝。由此修五戒、十善、禪定或者修聖道的因，能得到增上生或決定勝的果報，稱為圓滿。增上生滿者，調往善趣。決定勝滿者，調愛盡、離欲、寂滅、涅槃。於此二滿及與障礙，能斷能證，是名略義。

增上生圓滿，是指可以生到善趣。修五戒十善的，下一生可以到人天受用福報，若修禪定就到色、無色界天去了，這是增上生的圓滿。決定勝圓滿，是指愛盡、離欲、寂滅、涅槃。愛盡，對未來事，不論是自體愛、境界愛都已熄滅，也就是對於希望未來再有一個更好的果報體，或者是有更殊勝更富樂的境界，這樣的愛求心已沒有了。離欲，遠離受用諸欲的貪愛，廣說指對三界果報的欲求。寂滅，指煩惱及苦的寂靜與滅除。涅槃，煩惱及苦的寂靜與滅除之時，所證得的無餘依涅槃。愛盡、離欲可以說是無餘依涅槃，寂滅、涅槃可以說是無餘依涅槃，或者寂滅也包括在有餘依涅槃。對於增上生或決定勝這二種圓滿以及成辦的障礙，能夠斷除、能夠成就，名為略義。

《披》謂愛盡離欲等者：攝異門分說：言愛盡者，謂不希求未來事故。言離欲者，謂無現在受用喜樂故。所言滅者，謂餘煩惱斷故。言涅槃者，謂無餘依故。（陵本八十三卷二十二頁 6348）今應準知。

〈攝異門分〉說：所謂愛盡，是指行者修習聖道圓滿時，對未來的生命體不再追求。能知道這受想行識是因緣有的，因緣有就沒有真實的我我所，因此不會再追求未來的果報體。說離欲，是指遠離受用諸欲的喜樂。所說滅，是指除欲煩惱外所餘的煩惱也斷除了。說涅槃，是指無餘依涅槃。這是〈攝異門分〉卷 83，2510 頁所說應當了知。

午二、配釋頌

第二科配釋頌，將頌配合起來解釋。頌文是：於身語意諸所有，一切世間惡莫作；由念正知離諸欲，勿親能引無義苦。

若於一切種、一切因緣、一切處所不作惡行，彼便能斷增上生滿所有障礙，亦能證得增上生滿。若於受用欲樂行邊及於受用自苦行邊決定遠離，彼便能斷決定勝滿所有障礙，亦能證得決定勝滿。當知是名此中略義。

再將頌配合起來解釋其中的要略義理：

若於一切種類的身語意業、一切惡行因緣的貪瞋痴生起時，能調伏煩惱不作惡行，是配釋：於身語意諸所有惡莫作。

一切處所是說於一切有情世間及器世間不作惡行，是配釋：一切世間惡莫作。如果做到於身語意諸所有，一切世間惡莫作，能夠斷除增上生滿的所有障礙，將來能到人天善趣受果還可以繼續修行。

總之對有情或無情物身語意三業完全不生起貪瞋痴不造十惡業，能成就增上生滿。

說到決定勝滿，是指若於受用欲樂行邊的低劣鄙穢性諸凡夫法，及於受用自苦行邊能引非聖無義苦法，於此二邊善了知已，決定遠離，是配釋頌文：由念正知離諸欲，勿親能引無義苦；行者做到這種境界能斷除決定勝滿的一切障礙。應當知道是名此處文中所說要略的義理。

卯二、應說 2 辰一、舉頌言

第二科應說，廣說是一切有為法，一切有為法稱為應說，在這裡是指色聲香味觸等微妙的五欲，也是說到離欲的事，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言，舉出四個偈頌的文：

應說想眾生	依應說安住	不了知應說	而招集生死
若了知應說	於說者無慮	由無有此故	他不應譏論
若計等勝劣	彼遂興諍論	於三種無動	等勝劣皆無

斷名色愛慢 無著煙寂靜 無惱希不見 此彼天人世

應說，說的是五欲。於微妙五欲生妄想的眾生，眾生依止名言會有種種想，妄想在五欲上轉，尤其欲界的眾生。有這妄想的眾生，是依止五欲而安住，心裡安住在色聲香味觸的五欲上面。眾生不了解五欲是苦空無常無我、是不淨的，繼續貪著五欲，而招集生死，有欲貪的煩惱就會造生死業，有業就會招來生死的苦果。這是第一頌的大意。

第二頌是說出家人能知道五欲的過患，對佛法僧三寶有正信所以出家修行。出家修行，有時候有諸天魔梵等其他的外道會來考驗質問行者為何不受用諸欲而出家，對於他人質問考驗不應心生顧慮。由於出家修行遠離五欲，斷除欲貪的煩惱，有學習佛法具足正見的居士們就不會譏嫌議論了。

第三頌「若計等勝劣，彼遂興諍論」，如果行者執著我，依止我見，喜好與他人比較而生起：勝，自己比較好；等，自己和他差不多；或者劣，自己比他差。有計較勝劣的想法，這是我慢的顯現，因此會與他人產生很多的諍論。「於三種無動，等勝劣皆無」，於等勝劣這三種都不動搖，不要與他人比較，這都是因緣所生法都是不可得，沒有真實的法、我、我所，做比較是沒有意義的。如果不動搖，等勝劣皆無，也就不會有諍論了。

第四頌「斷名色愛慢，無著煙寂靜，無惱希不見，此彼天人世」，是指行者修行成功後的功德相。名是受想行識，色是色身，能斷除色受想行識五蘊煩惱及愛煩惱、我慢等慢煩惱，不再執著自身、他身、種種境界。煙寂靜，煙是愛，有愛的煙就會有火，愛的煩惱已經沒有了、寂靜了。阿羅漢不會再有瞋恨心，也不會希望來生如何，不會有後有愛，境界愛、自體愛，這殊勝的境界在天人的境界當中都看不到這樣圓滿的境界。

在《雜阿含經》1078 經中說到這事情。這是在大正藏第二冊 282 頁上欄裡面說到，有一位年輕的比丘從午時乞食回來，用完餐開始靜坐，3、4 點時下座後就到河邊去沐浴，這時有天人來問他，說：你這麼年輕就來出家，為什麼不追求現世樂而追求看不到的非世間樂呢？比丘說：我現在是追求現世樂而不是追求非世間樂，五欲才是非世間樂，因為五欲要有時節因緣才能得到，不是要就會有的，五欲的快樂是不究竟的。我追求的是現在就可以得到快樂，我現在沒有欲的煩惱現在就得到快樂。天人說：你說說看為什麼是這樣？他說：我剛出家，我不會說，這是我師父釋迦牟尼佛教我的，不然你去問他好了。天人說：好，但我沒辦法進去，因為在佛的旁邊會有很多大力的諸天護法神，我想擠進去很難，要有人帶我才有辦法進去。比丘就說：好吧，我帶你進去。就帶這天人到佛說法的迦蘭陀竹園裡去，這時候天人隱現看不到了，比丘向佛報告這件事。比丘說：我不知道天人會不會守信用，因為他請我先進來自己隨後進來，他假如誠實應該也來了。這時天就現出聲音說：我已經來了，我在這裡。天就請佛開示：為什麼他那麼年輕就度他出家，不讓他受用五欲嗎？佛說：我現在以三個偈頌問你三件事：「眾生隨愛想，以愛想而住，以不知愛故，則為死方便。」與這裡「應說」第一頌意思是一樣的。眾生對三界都有愛欲的想法，依著愛欲的想法而安住，內心裡都是在欲的境界上。眾生不知道愛是不好的有很多過患，是無常苦空無我的，世間人都提倡要愛，不知道愛是死的方便。死是由愛取有故生、生故老死，愛是生死輪迴的方便。

佛說出這個偈頌後就問天人：我這樣說你懂不懂？天人說：不懂。佛說：好，我再告訴你第二個偈頌，佛說：「若知所愛者，不於彼生愛，彼此無所有，他人莫能說。」行者如果如實知所愛的自體、或所執著境界，知道是無常苦空無我的、是有過患的，不對三界種種的自體或境界產生種種的愛著。彼來生及此生的愛都已經斷除無有，無所願求，

其他的人就不能再譏嫌這位出家人。

佛問天人：這頌你懂不懂，為什麼我要他出家斷除愛欲。天人說：我還是不懂。佛就再說第三偈頌說：「見等勝劣者，則有言論生，三事不傾動，則無軟中上。」「見等勝劣者，則有言論生」這意思同本論：若計等勝劣，彼遂興諍論。若心中一直與他人比較高下，就會有很多諍論出來。眾生很執著有我，有我就會有你有他，就會比較了。佛法是不斷的在說明：在這色受想行識中沒有所執著的我，凡夫一直認為有一個真實的我存在，其實沒有；都是因緣生法，你我他都一樣是暫時的，是自己的業感而來的，是個幻相而已。如果有我見，就有等勝劣這種我慢產生，有等勝劣的我慢就會有言論，大家就諍論了。若於等勝劣這三件事情不動搖，沒有比較是劣是等是勝，沒有比較就不會有諍論，就不會有很多的話出來。

佛說完這偈頌又問天人說：你懂不懂？天人還是不懂。佛又說第四頌：「斷愛及名色，除慢無所繫，寂滅息瞋恚，離結絕憊望，不見於人天此世及他世。」我度他們出家來修行，他們在禪定裡面修四念處斷除愛以及名色，將來的色受想行識也斷除，除去高慢心，心裡無所繫著，將煩惱都寂滅，止息了瞋恚心。遠離煩惱對將來後有愛的希望也停下來，現在的境界愛自體愛、將來的後有愛等所有愛完全止息，愛見煩惱都斷除了，這樣的境界，不是人的境界和天人的境界，一切世間只有如實的行者能做到。佛就問：他們為什麼這麼早出家，為什麼說他們得到現世樂不是非世樂你懂嗎？天人聽完這第四個偈頌就懂了，很高興地走了，不再譏笑出家人了。這是說到很多人不知到為何要出家，就有種種的譏嫌議論，佛陀就解答了這個問題。

辰二、長行釋 2 巳一、別釋頌 4 午一、初頌 2 未一、顯義 4 申一、釋應說 2 酉一、標說一切

第二科長行釋，以較長的文字解釋，分二科；第一科別釋頌，各別解釋偈頌的道理，又分四科；第一科初頌，先說初頌，第一頌是「應說想眾生，依應說安住，不了知應說，而招集生死」，又分二科，第一科顯義，顯示頌的義理，又分四科；第一科釋應說，解釋應說的體相，又分二科；第一科標說一切，標出來說明一切有為法的體相。

此四頌中，初言應說者，謂一切有為法。所以者何？諸有為法，皆三種言事之所攝故。

這四個偈頌當中，初頌說：應說，是指一切有為法，一切有為法都是三種言事之所攝故。三種言事，是指過去現在未來之有為法所生三種言說事。有情栽培了很多名言種子，有顯境名言、表義名言。依名言種子顯現出這些宇宙萬相，因緣所生法的事也要用言說來詮釋；凡夫又執著言說是真實，就繼續熏習這因緣所生法的識種子，所以有為法都是三種言事所含攝的。三界心心所是顯境名言，說話是表義名言，有為法不能超出這些名言的事情，有為法都是這三種言事所含攝的，相應於言說而有這一件事情出現，因此稱為應說。

酉二、別簡今義 2 戌一、標

第二科別簡今義，各別簡別應說的道理，分二科，第一科標，先標出五欲為應說。今此義中，說妙五欲以為應說。

現在此處文中所說的道理，是說微妙的五欲以為應說。

戌二、釋 3 亥一、第一義

第二科釋，解釋，分三科；第一先科第一義，依第一種道理說明妙五欲稱為應說。又妙五欲，諸餘沙門、婆羅門等，從施主邊以言求索，故名應說。

又微妙的五欲，是諸其餘的出家人、婆羅門等，要到施主那邊告訴對方自己所需要的東西，用言語求得這些五欲，以維持生命的存活，因此稱作應說，這是第一種道理。
亥二、第二義

第二科第二義，依第二種道理說明妙五欲稱為應說。
又諸君主於妙五欲，從僕使等，以言呼召而受用之；由是因緣，亦名應說。

又諸多國君或者是富貴的人，要受用五欲的時候會使喚僕使，用語言來招呼，我要吃飯了，或我要穿衣服了等，僕使們就前來服侍；依這個因緣，需要先發出語言才能受用五欲，所以五欲也稱作應說。
亥三、第三義

第三科第三義，依第三種道理說明妙五欲稱為應說。
又諸受欲者，於妙五欲不能自然善知過患，唯除諸佛及佛弟子，為其宣說彼過患已，乃能了知；由是因緣，亦名應說。

又諸受用五欲的人，對於微妙的五欲，不能自然了知五欲是有過患的，唯除佛以及佛的聖弟子們，能為這一些受欲的人宣說五欲是有很多過患的，才知道這五欲是有過患的；由佛及佛弟子宣說五欲有過患的因緣，五欲有過患，應該要說，所以稱作應說。
《披》諸有為法皆三種言事之所攝故者：謂過去言事、未來言事、現在言事，是名三種言事。如攝釋分說。（陵本八十一卷十頁 6196）由是諸有為法，得應說名。

所有有為法都不出三種言事之所含攝，這三種言事是指過去說過的事、未來當說的事及現在所說的種種事，稱為三種言事。如〈攝釋分〉卷 81，2452 頁所說。因此諸有為法，得到應說的名稱。
申二、釋安住

第二科釋安住，解釋安住，初頌：應說想眾生，依應說安住；不了知應說，而招集生死。前科已解釋應說，現在解釋安住。
諸受欲者，於諸欲中不正思惟，而取其相，亦取隨好，即於彼欲便生愛染，受用耽嗜，乃至堅著。

受欲的眾生，對於色聲香味觸諸五欲中有不正思惟，會於五欲中取一個總相的好，再取總相中別相的好，於是對五欲的境界就生出愛著染污心了，受用五欲、耽溺嗜好，乃至堅固的執著五欲。

《披》諸受欲者至乃至堅著者：受用欲時，五識相應非理作意取所行相，是名不正思惟而取其相。從此無間俱生分別意識，隨先所聞名句文身，種種分別彼所行相，是名亦取隨好。於已得欲，樂著受用，是名愛染。或復耽嗜、饕餮、迷悶、堅執湎著而為受用，是名耽嗜，乃至堅著。如是諸相，皆貪異名。攝異門分別釋應知。（陵本八十四卷十六

受用欲的境界時，當第六意識有不如理作意就推動五識去取境的總相，是名不正思惟而取其相。前五識第一剎那率爾取總相，如果有興趣第二剎那從此無間五俱意識就生起尋求、決定心，第六意識沒有間隔的俱生分別意識與前五識在一起活動，隨先前所聽聞熏習的各種名句文身，種種分別所取的行相，分別五欲各式各樣好的相貌，稱為亦取隨好。例如看到一個人，先取總相：是一個美的人，接下來就分別：鼻子很美、耳朵很美，這是取隨好了。對於所得到的欲，好樂執著受用諸欲，是名愛染。或者有欲時耽溺愛好，饕餮形容一個人貪心的樣子，是希望未來還要受用更好的欲。迷悶是不能在受用欲中觀察功德與過失，對欲有迷惑被悶在欲裡面，不知道欲的過患。堅執涵著，堅固的沈涵執著在諸欲中，就好像被磁鐵吸住的鐵物，而受用這色聲香味觸的欲，是名耽嗜乃至堅著。這種種相都是貪欲不同的名字。如〈攝異門分〉卷 84，2525 頁有各別敘說其相貌，應當了知。

申三、釋不了知 2 西一、於過患

第三科釋不了知，解釋初頌第三句：不了知應說，分二科；第一科於過患，說明不了知應說有眾多過患。

又於諸欲不如實知有眾過患。所謂諸欲無常、虛、偽、空無有實，敗壞之法，猶如幻事誑惑愚夫，甚少愛味，多諸過患。

又欲界的眾生，不能真實的知道欲有很多的過患。所謂諸欲剎那剎那生滅無常、一期無常；虛，是無我的；偽，是不淨；也是空的，是不真實的，很容易敗壞的，好像魔術師變出來的幻境來誑惑愚痴的眾生，欲沒有什麼可愛的，過患大過於愛味。

《披》所謂諸欲無常等者：謂彼諸欲似常顯現，而實非常，故說無常。似我顯現，而實無我，是故說虛。似淨顯現，而實不淨，是故說偽。似樂顯現，而實唯苦，故說空無有實。由此諸義，宣說諸欲名為妄法。彼纔生已，任運滅壞，而非常住，是故亦名敗壞之法。由諸愚夫於彼諸欲不如實知，是故長夜恆被欺誑，猶如幻事，能為誑惑；諸聰慧者則不如是，如實知故；由是說言猶如幻事誑惑愚夫。義如攝異門分說。（陵本八十四卷一頁 6351）

諸欲好像是常住不變的顯現，其實是非常不穩定的，所以說諸欲無常。好像自以為有主宰性能夠主宰欲，其實是不能自主的，自己沒有辦法，因緣一變就沒有了，所以稱作虛，虛是不實。好像是清淨的，其實是不淨的，因此說偽，是假的。身體是薄皮敷不淨，表面這薄皮看起來很美，其實裡面是很髒的，稱作偽。在受用五欲時好像很快樂，事實上欲的本質是苦的，所以說空無有實。由這麼多的道理觀察，佛宣說欲是虛妄的境界名為妄法。欲才生起來後，自然的很快就滅壞了，不是常住不變的，所以欲也稱敗壞之法。由於愚痴的凡夫對色聲香味觸五欲不如實知，不如實的認識欲有這麼多的過患，不知道欲是無常的、虛、偽、空無有實、敗壞之法，在生死無明裡恆常被欲的假相欺騙誑惑，不知道欲如幻術師變出來的幻事，是欺騙有情的，表面是清淨的，好像堅固有主宰性可以擁有的，等到擁有時會知道很難擁有。有聰慧的人就不這樣了，因為聰慧者能如實知道欲有種種的過患；只有愚痴的人才會被幻化的欲所欺騙。它的義理如〈攝異門分〉卷 84，2511 頁所說。眾生會不了知應說，因為不知道欲有過患、不了知出離。

西二、於出離

第二科於出離，說明不了知出離諸欲過患。
亦不如實了知如是少味多患諸欲出離。所謂於彼欲貪調伏，乃至超越，是其出離。

也不能如實了知欲只有小小的快樂而卻多諸過患，就像刀頭蜜，去嚐蜜的同時也被刀割傷，樂味很少、過患很多，也不知道如何出離這些欲。對於如何調伏自己內心分別的欲貪，乃至怎樣修四念處出離諸欲；要用正念正知來調伏出離事欲及煩惱欲，這些事情沒有學習佛法根本不知道，就繼續在欲裡面安住。

申四、釋招集生死 2 西一、造諸行

第四科釋招集生死，解釋諸欲能招集生死，分二科；第一科造諸行，由於沒有出離欲的煩惱，就會造作諸業招集生死。

彼既如是不見過患、不知出離而受諸欲；由是因緣，便於欲界生為根本所有諸行深起樂著。

凡夫不見欲有過患，不知道如何出離欲，一直的安住在欲中受用諸欲；由有這樣的因緣就於欲中繼續造業，在欲界受生。到欲界受生，第一剎那受生是以阿賴耶識為根本，接下來色受想行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入、六入緣觸，這些事情次第有了，繼續對這些有為法有自體愛、境界愛深起樂著，於是繼續生死輪迴。

《披》所謂於彼欲貪調伏等者：攝異門分說：毗奈耶，由了相、勝解作意；斷，由遠離等作意；超越，由方便究竟果作意。（陵本八十三卷十七頁 6328）此說調伏，即毗奈耶。略不說斷，故於文中置乃至言。如是漸次是出離相。

〈攝異門分〉說：毗奈耶，指由了相、勝解作意。毗奈耶意指調伏，也稱作滅，在七作意中屬於了相作意、勝解作意。在聽聞、思惟佛法時稱為了相作意。聞思佛法知道欲是有過患的、也知道欲如何出離，常常這樣熏習雖然不能馬上斷除，可是面對欲時，不會再生起強烈的愛著心，可以調伏煩惱。勝解作意，如對欲的過患及出離有強而有力的認識，靜坐上去知道怎麼修不淨觀，怎麼修身受心法四念處，有這樣的勝解可以調伏煩惱，稱毗奈耶。所以說毗奈耶，由了相、勝解作意可以調伏內心的煩惱。

斷，由遠離等作意；斷除欲的煩惱，使欲的煩惱不現行，由遠離作意、攝樂作意、觀察作意及加行究竟作意所攝。在修止觀時不斷的勝解欲是不好的、有過患的、要出離欲，就慢慢遠離了上品的煩惱，稱為遠離作意。接下來攝樂作意，斷除中品的煩惱而且歡喜修止觀。再由觀察作意，觀察自己到底斷修得徹不徹底，是否還有微細煩惱。觀察之後，發現自己還有微細的欲貪，繼續修加行，於加行究竟作意，斷除微細的欲貪煩惱，修不淨觀加行到這裡究竟了，稱為加行究竟作意。從欲的境界解脫出來不再受欲的困擾了，這時稱作斷。超越，是指斷除欲煩惱的現行，超越了欲成就初禪了，稱為方便究竟果作意。如〈攝異門分〉卷 83，2503 頁所說。此處文中說的調伏是毗奈耶，在上文只說到於彼欲貪調伏，要略不說斷除煩惱，因此於文中安置乃至超越這句話。這是因為欲貪調伏後還要繼續修，次第修七作意，是次第出離欲的相貌。

西二、受生死

第二科受生死，說明造業之後領受生死之果。
又復造作生為根本所有業已，受欲界生，生已死滅，生已殞歿。

愚夫因為不知道欲的過患，也不知道如何出離欲，繼續在欲裡面受用欲、染著諸欲，造作種種的福非福業行，造作很多招感阿賴耶識在欲界受生的業，就感得一個生命果報體再來欲界受生，與生同時中有就剎那滅了，一期生命，生已，隨之老病死，一期生命滅了、殞歿了，就這樣繼續在欲界裡不停的輪迴。
未二、結頌

第二科結頌，結說頌文。
如是故言：應說想眾生，依應說安住；不了知應說，而招集生死。

總結上文可知：妄想的眾生，內心是依止五欲而安住的；因為不了解欲的過患，不了解如何出離欲，所以繼續造業感招生死。
午二、第二頌 3 未一、顯義 2 申一、釋了知應說 3 酉一、舉遇勝緣

第二科第二頌，解釋第二頌，分三科；第一科顯義，顯出道理，又分二科；第一科釋了知應說，解釋了知應說，又分三科；第一科舉遇勝緣，舉出來遇到殊勝的緣才知道欲是有過患的。第二頌是「若了知應說，於說者無慮，由無有此故，他不應譏論」。
若遇善士，得聞正法，如理作意，則於諸欲如實了知過患出離。所謂諸欲無常、虛、偽，廣說乃至欲貪超越。

行者如果遇到善知識，能聽到正法，又能夠如理作意，聽了以後，還要如佛法所說的真理自己內心數數思惟，對於欲就能如實的了知有過患，乃至知道如何出離欲；知道怎樣修不淨觀，知道諸欲是無常的、虛偽、無我、不淨的。虛是無我，偽是不淨，乃至是空，無有實的敗壞之法，有如幻術誑惑愚夫，甚少愛味多諸過患。繼續修了相作意、勝解作意、遠離作意、攝樂作意、觀察作意、加行究竟作意、加行究竟果作意，由此七作意得到初禪，乃至超越欲貪。
西二、淨信出家

第二科淨信出家，說明淨信出家。
彼於如來所證正法毗奈耶中得清淨信，便於諸欲深見過患轉復增勝；遂能捨離若少若多財寶、庫藏、眷屬、遊從，以正信心，捨離家法，趣於非家。所謂一切生老病死皆悉永滅。

行者對佛所證的正法、律、調伏煩惱的方法當中得到清淨的信心；又對於諸欲深刻見到很多的過患，隨著自己的智慧增長不斷一次又一次思惟，使智慧展轉又能增強殊勝；知道這個道理以後，就能捨棄若少若多的財寶或庫藏，庫藏裡也是金銀財寶或者其他財物，捨離眷屬的恩愛，及與自己在一起的親戚朋友隨從都能捨離；以正法相應的信心，捨離煩惱之家，趣向離欲的出家生活；趣於非家後修學聖道斷除生老病死的苦惱，使生老病死都能永遠消滅。

《披》所謂一切生老病死皆悉永滅者：謂為自調、自靜、自般涅槃，正信出家，故作是說。

出家是為自己調伏煩惱的現行、與寂靜煩惱的種子、能夠成就涅槃，是以涅槃為上首正信出家，令生老病死皆悉永滅，出家的動機是很正確的，所以作如此說。

西三、無邪祈願

第三科無邪祈願，沒有邪見相應的願，都是正願相應的。

如是出家，無所願求修行梵行。謂我由此持戒精進修梵行故，當得生天，或異天處。

如是以涅槃為上首正信出家的行者，為追求聖道、斷除煩惱，無所願求修行梵行，不是為追求世間的榮華富貴，認為如果自己持戒很精進，精進修習離欲的梵行持善，來生可以生到欲界天或者不同的天處。如修色無色定能生到色無色界天的「異天處」。這是說到行者沒有錯誤的願望，不是為了持戒修梵行生天目的而出家修行的。

申二、釋無慮他論 2 西一、標

第二科釋無慮他論，解釋頌句「於說者無慮」，分二科；第一科標，他人如果譏論，行者也不恐不慮。

彼無如是邪祈願故，於己不見、不恐不慮他所譏論。

由於行者沒有錯誤的願望，知道自己不應該為他人所譏論，如果有譏笑議論，知道這是不合理的，心不恐怖也不憂慮。

《披》於己不見不恐不慮他所譏論者：於己無有邪願修行梵行，了知不應為他有所譏論，是名不見。若有譏論，知不應理，心無憂惑，是名不恐不慮。

行者對於自己沒有錯誤的希望而修習梵行，是以涅槃為上首正信出家，知道自己不應該為他人所譏嫌議論，稱為不見。如果有譏嫌議論，知道這是不合理的，不會因為他人說一句話心裡就憂愁了，是名不恐不慮。

由於知道自己修行的方向很正確，修行的方法也很正確，就不會有恐怖或著是顧慮的事情，稱為於說者無慮。不論他人如何譏論，自己都不會憂慮。

西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他不應如是譏論、怨尤、訶責，告言：賢首！汝今何為成就盛年，捨現妙欲，不隨親戚之所願樂，而更希求待時諸欲，誓修梵行耶？

接下來解釋他所譏論的內容。其他人不應該這樣子譏嫌議論，不應訶斥責罵這類行者，而告訴這類行者說：善良的人！你為什麼在盛年的五十歲以前，就捨棄現前微妙的五欲，不隨順親戚們認為將家庭顧好的願望，希望行者能夠及時享受這些欲，而更希求待時諸欲：出言向他人乞食才能受用飲食等欲，或追求來生才能得到的人天善果的欲，發願修習離欲的梵行呢？這是說到他人之所譏論，是說他人不應該這樣子譏論出家的行者。

未二、舉頌

第二科舉頌，舉出頌文。

如是故言：若了知應說，於說者無慮；由無有此故，他不應譏論。

因此說：如果行者了知諸欲的過患及出離，遇到殊勝的因緣來淨信出家，出家以後也知道涅槃為上首，不會追求生天的快樂，知道自己的動機與行為都是對的，不必顧慮他人的譏論；由於行者沒有錯誤的邪願，出家不是為了追求另外一種欲，想生天也是欲，色無色界天沒有欲界欲但對定的愛著也是另外一種欲。行者都沒有希求在三界受生的欲，其他的人就不應該譏笑議論行者為什麼要出家修行這件事。

《披》由無有此故他不應譏論者：謂無邪願，名無有此，更不希求待時諸欲故。

由於行者沒有邪願，稱為無有此，更沒有追求待時的諸欲。前文說諸欲又名應說，也就是諸餘沙門婆羅門等，從施主邊以言求索，因此名為應說。待說出時乞求而有，所以說為待時諸欲。

未三、結意

第三科結意，結說其中的義理。

此即成就清淨尸羅及清淨見。何以故？由見顛倒，發起於慢；慢所持故，與餘沙門、婆羅門等共興諍論。由此因緣，說如是見為諍根本。

這就是成就了清淨的戒及清淨的見，戒見具足清淨。為什麼這麼說呢？由於見顛倒而執著離蘊有我或即蘊有我，因此發起我慢的煩惱，內心被我慢的煩惱所把持，就會與其他外道出家眾、及在家的婆羅門眾等生起諍論。由於這種因緣，所以說我見是諍論的根本。

《披》由見顛倒發起於慢者：於諸行中妄執有我，名見顛倒。此為根本，有我慢生，是名發起於慢。

前面說過有情會起諍論，有三種情況，一是因為欲，大家就會有諍論。二是因為惡行，做殺盜婬妄等惡行，他人受到傷害時也會有諍論。三是見，因為有我見，思想不同大家就會吵起架來。這裡說的是於五蘊諸行中虛妄執著有我，名為見顛倒。以此我見為根本，有我慢生起，是名發起於慢。因為生起我慢，就會與他人有所諍論。

午三、第三頌 2 未一、顯義 2 申一、釋初半頌

第三科第三頌，解釋第三頌，分二科；第一科顯義，顯出其中的義裡，又分二科；第一科釋初半頌，解釋初頌的前半頌：若計等勝劣，彼遂興諍論。

若有沙門、或婆羅門，依等勝劣諍根本見，心現高舉；由此因緣，遂與餘沙門、婆羅門等遞相諍論。

如果有出家的沙門、或在家的婆羅門，依止與他人比較平等、殊勝、低劣的想法，認為我與他人是相等的、或者是我勝過他人、或者我比他人差，如果有這樣的根本我見，心就會高舉而有我慢，於是就會與佛門以外出家的沙門、或在家的婆羅門彼此互相諍論。諍論的根本是因為有我見及我慢。

申二、釋後半頌 3 酉一、釋頌言

第二科釋後半頌，解釋後半頌，頌文：於三種無動 等勝劣皆無。

依止我勝、我等、我劣三種慢類，立己為勝、或等、或劣。若聖弟子，非我、我所、我

慢所動，乃至亦非我當非有想非無想所動；了知諸行皆眾緣生，於諸行中唯見法性，尚不以己校量於他為勝等劣，況起見慢而興諍論。

前半頌是行者還沒有成功，如果執著有我見就會分別比較，我等、我勝、我劣，也就與外道沙門、婆羅門等有所諍論。此後半頌是行者成功了，就不會被等勝劣三種煩惱所動搖。

依止我勝、我等、我劣三種慢，都是站在我的角度而生起，依此安立自己為勝過他人，或與他人相等，或比他人下劣。如果是聖弟子，我我所都不可得，沒有我見為根本依止，自然不會被我慢所動搖，乃至於不會被這類對來生的非有想、或非無想等錯誤的想法所動搖；了知色受想行識都是因緣所生的，在色受想行識當中，只有看到無我無我所的法性，只是如幻的法不是我、也不是我所有，無我、我所當然也就沒有你我他，沒有什麼好比較的，不會以己校量於他，而有勝等劣的分別，更何況生起種種的常見、斷見等惡見及我慢而與他人諍論呢？

總之聖者對色受想行識沒有取著，是無諍之法，如果是凡夫取著五取蘊是我、是我所有，就會有很多諍論產生。

《披》況起見慢而興諍論者：此中見言，非唯我見。聞所成地說：依諸見興種種論、興怨害論，是名諍論。（陵本十五卷五頁 1290）其義應知。

這裡的見不只是指我見。以我見為依發起的種種諸惡見，有戒禁取見、邊執見（邊執見有常見及斷見），還有見取見、邪見這些稱作諸見。〈聞所成地〉說：依種種邊執見等錯誤的思想就會有種種的論議、或者是怨害論，是名諍論。依〈聞所成地〉卷 15，542 頁其中所說的義理應當了知。

西二、辨妨難

第二科辨妨難，辨析難問。

彼聖弟子，雖於他所顯揚自宗，摧伏他論；然於諸法，唯為法性緣於慈悲。謂當云何若有於我所說妙義一句領解，如是如是正修行者，令彼長夜獲得大義利益安樂，亦令如來正法久住。不依見慢及為利養恭敬因緣，而興諍論。

佛這樣說以後就有人來難問說：你的聖弟子們不與他人起諍論，可是有時候去宣揚佛法也會與他人起諍論。因此佛就做以下的解釋。

彼佛的聖弟子們，雖然於其他外道的地方也會宣揚顯示自己的佛法的宗旨，以正理與他人辯論來降伏外道見。然而對於諸法，唯是由於無我的法性緣於大悲所顯的，心想：若是有人聽到自己所說的微妙法義，能於一句領會理解而能正確的修行，就受用不盡了，由此使得眾生在無明的長夜中能獲得現在的安樂與將來的利益，也因此能證得聖道，也能令佛的正法久住。聖弟子是為了宣揚佛法、利益眾生而與外道辯論，不是依於我見及我慢，也不是為了自己要追求利養恭敬的因緣而與他人諍論。

這是說到聖弟子們的發心，是為了眾生在聞法中得到利益，由於法性緣於慈悲，由大悲故才與他人辯論。

《披》然於諸法唯為法性緣於慈悲者：菩薩地說：若諸菩薩，住唯法想增上意樂，正觀唯法假說有情，修慈俱心，當知即此名法緣慈。（陵本四十四卷十頁 3573）如說緣慈，緣悲亦爾。又復此相，菩薩與諸聲聞及獨覺共，不共外道，故此唯說彼聖弟子。

〈菩薩地〉說：若是諸多菩薩，安住有情只是色受想行識的有為法而已，生起令有情獲得利益安樂的強而有力的增上意樂，正觀所慈悲的對象只有依色受想行識假說的有情不是某個特定的人，這樣正念相應的慈悲心，稱為法緣慈。如〈菩薩地〉卷 44，1479 頁所說。如說唯法假說有情，修慈俱心之法緣慈，如是於唯法假說有情，修悲俱心之法緣慈也一樣。又此法緣慈，是菩薩與諸聲聞及獨覺共所修習，不共於外道。因此唯說彼聖弟子。若無緣慈，應當知道其相不共一切聲聞獨覺、及諸外道。

西三、顯清淨

第三科顯清淨，顯示清淨。

如是不為希求現法諸妙欲故，誓修梵行。彼由如是修梵行故，遠離邪願及諸邪見，棄捨貪求利養恭敬，於一切種皆得清淨。輝光熾然，無不普燭；諸天世人唯當讚美，不應譏論。

如是行者不是為了希望追求現在生命體能享受種種的妙欲，而來發誓修習離欲的梵行。行者由於正確的修習離欲的梵行，遠離生天等邪願及種種的邊執見、我見（薩迦耶見）、見取見、戒禁取見、及邪見等，心與正法相應，棄捨貪求利養恭敬，於一切種類的戒定慧、四念處、乃至三十七菩提分法等修行都得以清淨。成就時智慧的光明就像太陽一樣輝光熾然，於一切萬物沒有不普遍照耀的，可以普度眾生；這樣的修行境界是諸天與世人應當要讚美，不應該譏笑議論的。

《披》於一切種皆得清淨者：此一切種，謂諸梵行，即三十七菩提分法。

此所說的一切種，是指所有清淨的梵行，也就是三十七菩提分法。
又能超度生老病死。

而且行者的程度也能超度生老病死等苦惱。

未二、結頌

第二科結說，結說頌文。

如是故言：若計等勝劣，彼遂興諍論；於三種無動，等勝劣皆無。

因此第三個偈頌說：「若計等勝劣」，如果行者還有我見就會有等勝劣這三種由我慢所起的執著，就會與他人生起諍論；修行成功的行者不會再被等勝劣這些種種見慢煩惱所動搖，不比較就沒有所謂的等勝劣；根本沒有我，無我無我所那裡有什麼等勝劣呢？當然就沒有諍論了。宣揚佛法是為了眾生，不是為了名聞利養、也不是為了高慢心要打倒對方，不是這樣的心情。

《披》於三種無動等勝劣皆無者：此中三種，謂即我等、我勝、我劣三種慢類。不為彼動，故不立己為等、或勝、或劣，由是說言等勝劣皆無。

此處文中所說的三種，是指我與他人一樣、我勝過他人、我比他人差的我等、我勝、我劣三種高慢的分別。行者不再與他人比較，也就不會被這三種煩惱所動搖，境界現前的時候，心不會生起等勝劣的分別，因此沒有等勝劣，也就沒有諍論。

《金剛經》說：是法平等無有高下。一切有法只是內心的分別，凡夫不能於緣起的差別相中，通達無我無實的實相，心隨境轉，就會有等勝劣的虛妄分別，而起惑造業、輪轉不斷；聖弟子於緣起法通達無我無實的實相，心不隨境，不住色聲等一切法，一切時與涅槃相應，沒有等勝劣的煩惱。

午四、第四頌 2 未一、顯義 4 申一、釋斷名色

第四科第四頌，說明第四頌：「斷名色愛慢，無著煙寂靜，無惱希不見，此彼天人世」，分二科；第一科顯義，顯出它的義理，又分四科；第一科釋斷名色，解釋斷名色的貪愛。言名色者，謂五取蘊。若有於彼觀見為苦，當諦現觀於五取蘊盡見苦時，於五取蘊所有貪愛，由意樂故皆說為斷，非隨眠故。

第四頌中所說的名色，是指五取蘊，五種有情取著的法，色是有情的色身，名是有情的受想行識，身心的組合名五取蘊。若行者於五取蘊觀見是苦的，當行者成就諦現觀，證得無分別智時，能夠現量觀見五取蘊全部都是苦，證得初果的聖人，內心的智慧是盡見苦了。行者觸證無分別智時對五取蘊分別起的所有貪愛，由於內心不再有取著五蘊的意樂，所以說顯示所有貪愛都斷除了，並不是斷除貪愛的煩惱種子。證得初果時只是斷三界四諦 112 種分別起的煩惱，斷除意樂，種子還沒有斷，所以還有欲。雖然知道欲是不好的，可是還做不到完全離欲。

《披》若有於彼觀見為苦等者：此說見道位中於五取蘊證苦現觀，名觀見苦。當於爾時，得苦法智忍及苦法智，苦類智忍及苦類智；於現見、不現見五取蘊中盡見為苦。然於集諦所有貪愛，由失念故，或起現行，暫作意時速能除遣；由是說言由意樂故皆說為斷，非拔隨眠名為斷故。

此處說見道位聖人見到諸法實相時，對色受想行識五取蘊證得苦的現觀，知道苦真實是苦，稱為觀見苦。在那個時候，成就苦法智忍以及苦法智、苦類智忍及苦類智。

觀欲界的諸蘊是苦，信忍不疑及決定的智慧，稱為苦法智忍及苦法智。類是種類或類比，雖然不是上二界的眾生，可是推理、比量也可知道色無色界的色受想行識也是苦的，觀上二界的諸蘊是苦，信忍不疑及決定的智慧，稱為苦類智忍及苦類智。忍是信忍不疑的智慧，智是決了證知的智慧。忍是無間位是正斷惑，智是解脫位是現量證得的時候。於現見的、不現見的，三界的五取蘊中看到全部都是苦的。

現見欲界的五取蘊為苦，就得到苦法智忍及苦法智；不現見的上二界五取蘊比量亦見為苦，就得到苦類智忍及苦類智。只是斷分別起的煩惱，思想上已完全改過來了，可是俱生的煩惱還沒有辦法斷除，所以對集諦的所有貪愛，有時候失去正念也會貪愛五取蘊，然而初果聖人的如理作意很強，煩惱一現起能很快的暫時作意貪愛立刻排除，因此說行者是已斷除對五取蘊的愛著，可是還有種子，種子遇緣還會現行，因此行者不是完全斷除煩惱的種子。

有說初果聖人，如果弟子不聽話還會生氣，但生氣的時間很短，像熱鍋裡面的油很快就蒸乾了。行者對自己五取蘊的愛著也是一樣，如果有貪愛現行，一發現馬上就沒有了。因為行者的作意非常強，勝解很強所以稱為斷。這名色，是說初果聖人。接下是說修道位了。

申二、釋斷愛慢無著

第二科釋斷愛慢無著，解釋斷愛慢無著，進入修道位。
彼若即如已所得道轉更修習，於其我慢無餘斷滅，成阿羅漢，諸漏永盡。

行者若依如前所說的已所得的聖道，進一步展轉更加的修習，修行的方法是與前面的一樣，都是修四聖諦，就可將所餘的我慢種子斷除，成就阿羅漢，將三界所有分別起及俱生起的愛見煩惱種子全部斷盡。

《披》彼若即如已所得道轉更修習者：此說修道位中修習如所得道，如所已得無漏聖道轉更修習故。修所成地釋義應知。（陵本二十卷二十三頁 1797）

此處是說修道位中修習證初果時所得的聖道，已得聖道的初果聖人，如前所成就的無漏聖道繼續展轉更加的修習，乃至證阿羅漢果。如〈修所成地〉卷 20，753 頁所解釋的義理應當了知。

由已證得阿羅漢果，心善解脫，便於自身、自身眾具、纏及隨眠皆悉永斷，離愛、離憍、離諸放逸。

由於行者已經證得阿羅漢果，心能善巧解脫所有煩惱的繫縛，便對於自己的色受想行識、長養自身的資生具，由於煩惱的現行及煩惱的種子全部都斷除，於自身不再生起我愛，於資生眾具不再生起我所愛，遠離所有的憍慢，遠離所有的放逸，不會再有貪瞋痴的事了。

申三、釋煙寂靜無惱無希 2 西一、總標

第三科釋煙寂靜無惱無希，說明煙寂靜無惱無希，分二科；第一科總標，整體的標示出來。

彼由如是離愛、離憍、離放逸故，名煙寂靜。無有燒惱，亦無希望。

彼阿羅漢由於能遠離我我所愛、遠離憍慢、遠離放逸，名為煙寂靜。完全沒有煩惱的燒惱，對生命體及資生具也沒有任何希望愛取。

《披》離愛離憍離諸放逸者：愛有四種，謂愛、順後有愛、喜貪俱行愛、彼彼喜樂愛。憍有七種，謂無病憍、少年憍、長壽憍、族姓憍、色力憍、富貴憍、多聞憍。放逸有五，謂前際俱行、後際俱行、中際俱行、先時所作及諸隨行。如是種種，依於自身及眾具起，阿羅漢位心善解脫，無此過失，由是說言離愛、離憍、離諸放逸。

愛有四種，包括愛、順後有愛、喜貪俱行愛、彼彼喜樂愛。愛，是指對自己生命體的自體愛。對將來的生命體所生的愛著，希望將來得到一個更好的生命體，稱為順後有愛。這都是約自體愛的角度說：愛是對現在的生命體的自體愛，順後有愛是對將來生命體的自體愛。另二種是屬於境界愛，是指受用色聲香味觸等五欲境界的喜貪。喜貪俱行愛，是於已經得到的欲等境界，有歡喜有貪愛；彼彼喜樂愛，是對還沒有得到的各種欲等境界所生的喜樂愛，希望得到。這四種愛阿羅漢都沒有了。

憍，是指有情於自己殊勝之事，深深生起染愛執著，迷醉倨傲為性，有七種，包括無病憍，因無病、身體健康而生傲慢；少年憍，因青春年少而生傲慢；長壽憍，因長壽而生傲慢；族姓憍，因族姓殊勝，例如家族中的人都是有成就的人，都是貴族、做官的，由此而生傲慢；色力憍，因色力莊嚴而生傲慢；富貴憍，因財富地位殊勝而生傲慢；多聞

僞，因知識豐富、才學過人而生傲慢。阿羅漢都不會有這些僞慢心，唯愚痴無聞凡夫才有這七種僞。

放逸，不能精進的斷惡修善，名放逸，有五種，與前面說的持戒要具足五支剛好相反。於前際俱行，過去時不能精進的斷惡修善；於後際俱行，未來時，不能精進的斷惡修善；於中際俱行，現在不能精進的斷惡修善；先時所作，於放逸之前沒有發願要斷惡修善；諸隨行，因沒有發願要斷惡修善，由此不能時時精進的斷惡修善。

如是種種的愛、僞、放逸，是依止於自身生起我執，及眾具生起我所執而起，於阿羅漢位心已善巧解脫所有煩惱的繫縛，不會再有這些過失。

西二、別釋 3 戌一、釋煙寂靜 2 亥一、正辨相 2 天一、徵

第二科別釋，各別的解釋煙寂靜、無惱、無希，分三科；第一科釋煙寂靜，先解釋煙寂靜，又分二科；第一科正辨相，正式的分別煙寂靜的相貌；又分二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名為煙寂靜耶？

什麼稱為煙寂靜？

天二、釋 2 地一、煙名 3 玄一、標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煙名，先說煙的名字，又分三科；第一科標，先標。**煙名為愛。**

煙是指愛，阿羅漢已經斷離愛了。

玄二、徵

第二科徵，問。

何以故？

為什麼這麼說？

玄三、釋 2 黃一、舉喻

第三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舉喻，舉出它的譬喻。**如世間煙，是火前相，能損眼根，便為擾亂，令不安住。**

如世間人燒火的時候，煙是火的前相，燒火時還沒有火以前會先有煙，如果煙熏到眼睛，能損害眼根，就會擾亂視覺而看不清楚，使令有情心裡很不安、很不舒服。

黃二、合法

第二科合法，說明合法，譬喻與愛這一法合起來說。

愛亦如是，是貪瞋癡火之前相，能損慧眼，亂心相續。調能引發無義尋思。

愛也是一樣，是貪瞋痴火的前相，能損害有情智慧的眼光，令內心混亂相續，也就是能引發沒有義利的尋思。愛，與煙有相同的相狀，所以用煙來譬喻內心的愛。

地二、寂靜

第二科寂靜，說明寂靜。

彼於此愛已斷已知，乃至令其於當來世成不生法，名煙寂靜。

彼阿羅漢於此愛煩惱已經斷除已經完全了知，乃至使令將來不會再有色受想行識出現，不生後有了，稱為煙寂靜。

亥二、顯無染

第二科顯無染，顯示沒有染污。

彼既如是煙靜離著，雖復追求命緣眾具，非不追求；然能解脫貪愛追求，所求無染。

彼阿羅漢既然已經是煙靜遠離愛著，沒有自體愛、也沒有境界愛，由於果報體還在，為了維持生命，雖然還要追求衣食等資助命緣的各種資生具，不是不追求；可是於所追求的資具，不會再有貪愛和染污了。

戌二、釋無惱 2 亥一、徵

第二科釋無惱，解釋無惱，分二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無惱？

什麼是無惱？

亥二、釋 3 天一、不為貪惱所惱

第二科釋，解釋，分三科；第一科不為貪惱所惱，說明不為貪煩惱所惱。

謂彼如是現追求時，若他自施，或勸餘施，施時殷重非不殷重，精而非麤，多而非少，速而非緩，然不愛味。於所得物無染受用，不生耽吝乃至堅著。如是受用命資具時，不為貪惱之所燒惱。

現在說出阿羅漢的相貌，阿羅漢已沒有貪心惱害自己。阿羅漢在追求資生眾具時，若有其他的施主親自布施或勸他人來布施，布施時心情和態度都是很殷切、尊重的布施，是以很精細的，而不是很麤劣的物質來布施，並且施物的量很多而不是很少，很迅速就布施出來，不會延遲慢緩，阿羅漢對這類施主也不會特別愛著。對於所得到的妙好的資生眾具，也不會以染污心來受用，不會因為覺得很好而生起貪心，想要更多，也不會耽著或吝嗇，乃至捨不得給他人，或堅固的執著所得到的資生眾具。在受用這些維持生命的妙好的資生具時，沒有貪心的煩惱來燒惱內心；有得用就好了，布施給他很好，他也不會特別高興，也不會愛味。

天二、不為瞋惱所惱

第二科不為瞋惱所惱，說明不為瞋惱所燒惱。

若彼施主自不能施，或障餘施，設有所施，現不殷重，不現殷重，乃至遲緩而不急速，然不嫌恨。由此因緣，不生悲惱。又於受用所得物時，不感不念，無損害心及瞋恚心。如是不為瞋惱所惱。

如果行布施的施主自己不能布施，或障礙他人布施、要他人不要布施，假設有所布施，

於布施時的態度是不認真、不尊重的、是輕視的，布施時延遲慢緩，要等很久，不是很快，可是阿羅漢對這樣的施主也不會嫌棄、怨恨。由於這樣的因緣，他不會有瞋恚及惱怒。又於受用所得到的物品時，不會憂愁，也不會想要得到美好的物品，不會想要損害對方或是生氣，所以他的心不為瞋惱所燒惱。

《披》不感不念等者：不感，謂於得麤弊物。不念，謂於得淨妙物。無損害心及瞋恚心，謂於施主、施者，或於同梵行者。

不感，是指對於得到麤鄙、下劣的物品，不會憂愁。不念，指不會想要得到好的東西。完全沒有損害心及瞋恚之心，是指對於物品有所有權的施主，以及親手布施的施者，或是與自己一起修行的人。同梵行者對阿羅漢不好，他也不會生氣，對他好也不會貪愛，因為他貪瞋癡煩惱都沒有了。

天三、不為癡惱所惱

第三科不為癡惱所惱，說明不為癡惱所惱。

又於所得若精若麤，於受用時，深見過患，善知出離，安住正念，遠離愚癡。如是不為癡惱所惱。

阿羅漢又於所得到的資生具，不論是精妙的，或者是麤劣的，於受用時能知道這一切有為法都是有過失災患的，能善巧了知如何出離欲的過患，也已經成功出離，心安住在正念，不會被五欲所引誘，不會被癡煩惱所燒惱。

戌三、釋無希 2 亥一、徵

第三科釋無希，解釋無希，阿羅漢也是無希，分二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無希？

什麼稱為無希？

亥二、釋 2 天一、釋名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釋名，解釋名字。
希名希望，繫心有在。

所謂的希是指希望，將心繫縛於所希求之處，名繫心有在。
天二、辨相 2 地一、於財物

第二科辨相，說明希望的相貌，分二科；第一科於財物，是關於財物方面。
彼不擎鼻內懷貪願，往趣居家。謂剎帝利大宗葉家，或婆羅門、長者、居士大宗葉家。我當從彼獲得上妙應所噉食，乃至財寶、衣服、餽膳、諸坐臥具、病緣醫藥供身什物。如是追求及與受用，於此財物都無希望。

阿羅漢對財物的態度，不會如大象擎起鼻子想要去取得財物，不會內懷貪心的意願而到居士家，例如不會特別去作官的剎帝利家或有勢力的大宗葉家，或是有學問的婆羅門，或長者、居士、家族龐大的富貴人家。不會想：我應該可以從大富貴家、作官的人等家獲得上等、微妙的食品而受用，乃至財寶、衣服、餽膳、諸坐臥具、病緣醫藥供給身體

所需的各種雜物。對於如上所說的追求及與受用，於這類上等、微妙的財物都無希望，也就是不會追求上等、微妙的各種財物。擎鼻，是以象來比喻，象要吃東西時，會提高鼻子勾取物品，送到牠的嘴巴，稱為擎鼻。

地二、於壽命

第二科於壽命，對於壽命也不會有希望了。無希有二，一是對於財物，一是對於自己的壽命，都無有希求。

又彼恆常安住死想。謂過夜分入晝分中，復過晝分還入夜分，於其中間我有無量應死因緣，如經廣說。所謂發風，乃至非人之所恐怖。由此因緣，所為追求、所為受用所有財物，於此壽命亦無希望。

又彼阿羅漢的內心是恆常安住在死想，知道自己隨時都會死，無常的正念時時現前。阿羅漢了知由晚上睡覺起來到了白天，或者白天過了到晚上，在這中間不論白天或晚上，一天二十四小時中，有很多應死的因緣，如經典裡面說的很多例子，例如當身體裡面的風大不調，可能一口氣喘不過來，或是吃東西噎到不能喘氣就死了，乃至中間還有很多因緣，有時候被割傷破傷風就死了，或是車子的問題或其它種種的意外，或者被鬼、非人來恐嚇威脅而死。因為知道有無量應死的因緣，由此對於追求、所受用的財物，以及壽命，都不會有希望心。

《大毗婆沙論》卷 191 中說：恆作無常想，變壞則無憂，如睹電為先，聞雷不驚怖。

行者對自己的生命，應該要恆作無常想：心裡要想到從白天至晚上，每一天每一剎那都有可能死，若能恆長作無常想，當身體變壞時，就不會憂愁，因為自己早就知道是無常的，如同先看到閃電，就知道要打雷了，等聽到雷聲的時候，心裡不會驚慌恐怖。阿羅漢內心的思想，對於財物、壽命都不再有希求期望。

申四、釋不見此彼天人世 2 西一、於天人 2 戌一、於因中

第四科釋不見此彼天人世，解釋第四頌最後一句，阿羅漢的功德，於此於彼的天和人一切世間中看不到這麼殊勝的境界，分二科；第一科於天人，說到天人，又分二科；第一科於因中，先說於眾多因中。

如是無著、煙寂靜、無燒惱、無希望故，於此天人、帝釋、自在、世主天等所有因中都不可見。

像阿羅漢這種無有愛著的，不會再執著，煙寂靜、愛寂靜了，沒有貪瞋痴的燒惱，對於財物與壽命也不會再有希求期望，這樣希有殊勝功德的境界，在欲界的天人、三十三天的帝釋、他化自在天、世主的梵天王等，所有三界殊勝天人的因地中都看不到。帝釋天或他化自在天，在因地中曾修十善法，但並沒有將煩惱的種子斷除，因此在因地裡面看不到這樣一種微妙殊勝的境界。當大梵天王必須修慈悲喜捨四無量心，四無量心是世間道，還有煩惱的種子沒有斷除，因此在大梵天王的因地當中也是看不到的。前面曾說過，這個緣起是天人譏論年輕比丘，比丘就帶他來向佛陀請法，佛陀就以四個頌回答天人，唯有出家正修行能成就殊勝的阿羅漢果，三界天人在因中都做不到，都看不到這種境界。

戌二、於果中

第二科於果中，說明於果中。
於彼天人諸因果中，亦不可見。

在成就彼天人的各種因果中，也是一樣沒有這樣殊勝的功德，於得果時因為欲界天人還是愛著欲的，大梵天王是愛著他的禪定，也是一樣沒有這種殊勝的功德，都比不上阿羅漢。

西二、於天人世間 2 戌一、於此四洲等

第二科於天人世間，再解釋於天人世間，分二科；第一科於此四洲等，說明於此四大洲等。

又於此四洲天人世間，及彼餘處都不可見。

又於四大洲：東毘提訶洲、西瞿陀尼洲、南瞻部洲、北拘盧洲，這是人界居住的地方，在四洲的須彌山腰，有四天王天；須彌山頂，有三十三天。在這四大洲的天與人的世間，還有其它地方，也沒有看見這麼殊勝的境界，都不可見。

戌二、於此世界等

第二科於此世界等，說明於此世界等。
又於此世界天人世間，及彼餘處都不可見。

十方世界是無量無邊的，又在這世界的天與人的世間，以及其它世界的天與人的世間，都沒有這麼殊勝的功德，都不可見。阿羅漢的功德超過所有世間的天、人，應該接受天、人的供養。

未二、結頌

第二科結頌，結語頌文。
如是故言：斷名色愛慢，無著，煙寂靜，無惱希，不見此彼天人世。

因此頌文說到「斷名色愛慢」，阿羅漢斷除對名色的愛與慢，他的意樂裡面知道名色是不可愛的，將名色的愛著斷除了，斷除內心的自體愛、境界愛，還有高慢心，不再執著自體、財物、壽命，愛的煙寂靜了，不為貪瞋痴所惱，也不希求財物和壽命；這樣殊勝的功德，是在此世間及彼世間的天與人的世界當中，都是看不到的，都是難得一見的。

《披》如是故言斷名色愛慢等者：謂如前說，斷名色中貪愛及慢，名斷名色愛慢。心善解脫，便於自身、自身眾具、纏及隨眠皆悉永斷，是名無著。離愛、離僞、離諸放逸，名煙寂靜。不為貪瞋痴惱所惱，是名無惱。於妙財物及與壽命無有希望，是名無希。如是無著乃至無希，唯出世間、唯阿羅漢自內所證，是故於此於彼天人一切世間都不可見。

如前文所說，斷除色受想行識當中的貪愛以及高慢，名為斷名色愛慢。阿羅漢的心已經善巧解脫貪瞋痴了，對於自身、維持自身的資生具所生的煩惱及煩惱的種子都完全斷除了，稱為無著。阿羅漢對自體與境界沒有愛著心，也沒有高慢心，也不會貪瞋痴作放逸的事情，名為煙寂靜。心裡也沒有貪瞋痴的煩惱來惱害自己，名為無惱。對微妙的財物，以及自己的生命，不會再希求期望。由不執著乃至沒有希求心的境界，只有出世間的阿羅漢，內心自證所成就的功德，因此在此世界及彼世界的天與人的世間當中，都是

看不到有這種殊勝的功德的。

已二、略辨義 2 午一、辨所說相 2 未一、第一義 3 申一、初頌

第二科略辨義，要略的分別其中的道理，分二科；第一科辨所說相，分別偈頌所說的相貌；又分二科；第一科第一義，它有二個道理，第一個道理是第一義，又分三科；第一科初頌，先說初頌：「應說想眾生，依應說安住，不了知應說，而招集生死」。

復次，初頌顯示待時諸欲，於欲邪行及邪行果。

其次，第一頌是佛開示待時諸欲，於欲邪行及邪行的果。

《披》顯示待時諸欲等者：待時諸欲，即頌應說。於欲邪行，即頌想與安住及不了知。及邪行果，即頌招集生死。

諸欲，是要等待時間、因緣具足才會有，就是頌的應說。對於頌說的欲邪行，就是頌所說的「想」、與「安住」、及「不了知」句。由有「想」欲，心裡妄想欲就會去作欲的事情，就會追求欲；不但想，還繼續的想是「安住」，心繼續安住在欲的境界裡面；「不了知」，不了知欲的過患與出離；由想、安住、不了知這三點使令有情一直追求欲，就會引發欲的邪行；欲邪行以後會得到一個果報，就是頌所說的招集生死，輪迴三界。這是第一個頌的大意。

申二、中二頌

第二科中二頌，中間二個頌，第二頌及第三頌。

第二頌：若了知應說 於說者無慮 由無有此故 他不應譏論

第三頌：若計等勝劣 彼遂興諍論 於三種無動 等勝劣皆無

第二頌中，顯示捨欲應正道理，淨修梵行仍被譏論不應道理，及待時欲。如第二頌，第三亦爾。

第二頌中，顯示應該捨棄欲，成就正確的道理，行者了知應說，知道欲是有過患的，知道應該要出離欲，應該親近善士、聽聞正法、如理作意，所以發心出家修行，並不是想要求生天受欲的，是要追求涅槃，如果仍然被世間人譏論是不合道理的，這是第二頌的由無由此故，他不應譏論的義理。世間人都在受用待時諸欲，追求待時諸欲，並不明白為何出家人要離欲修行，因此產生對出家行者的譏論，這是第二頌的大意。

第三頌也是一樣，頌裡的「若計等勝劣，彼遂興爭論」，若是行者還有我見，就會執著我等、我勝、我劣，就與他人生起爭論了，如果行者斷除了我見、及等、勝、劣三種我慢，就不會與他人爭論了，所以第三頌的道理也是一樣。

《披》如第二頌第三亦爾者：第三頌中，更顯了知應說及不應譏論因緣，故言亦爾。

在第三頌中，更顯示了知應說及不應譏論的因緣，所以說也是如此。行者斷除我見，因為已知道應說是不好的，因此追求涅槃，要先斷分別我見，再斷俱生起的我見。由於行者了知應說、了知欲，而且不應該譏論的因緣，能出家追求聖道，沒有我見，就不會有我慢，不會有我慢，就不會有譏論了，他人說什麼自己也不會生起貪瞋癡，因為根本沒有我，也不會與他人辯論，他人說什麼，行者都無所謂的。

申三、後頌

第三科後頌，解釋後一頌，第四頌：斷名色愛慢，無著煙寂靜，無惱希不見，此彼天人世。

第四頌中，世尊顯示現所證法永離熾然，乃至智者內自所證。

第四頌中，佛陀顯示阿羅漢現前所證悟的境界，是永遠離開貪瞋癡毒火的燃燒，乃至智者阿羅漢內心自所證得無著的功德境界。說明由初果到證悟四果阿羅漢的境界。

《披》顯示現所證法永離熾然等者：頌言：斷名色愛慢，無著，煙寂靜。此顯現所證法永離熾然。頌言：不見此彼天人世。此顯智者內自所證。頌言：無惱無希。兼顯內證之所現相，故於文中說乃至言。

第四頌的上半頌「斷名色愛慢，無著，煙寂靜」，這是在說明阿羅漢現前所證悟的法，永遠離開了貪瞋癡毒火的熾然燒惱。頌說：不見此彼天人世。是顯示有智慧的阿羅漢內心所成就的功德在三界的天人中都看不到。頌說：無惱無希，是阿羅漢內證後所現的相貌，因此於文中說乃至這句話。成就這樣殊勝的功德，遠離貪瞋癡的煩惱，三界的愛見煩惱都斷盡以後，不會被貪瞋癡所惱，也不會希求、追求財物和壽命，因為了知自身的壽命根本不是我，受用的資具也不是我所有；不像凡夫堅固的執著這是我所擁有的，我的親戚、我的什麼，聖人不再這樣追求。

總之第四頌是佛顯示聖弟子們成就阿羅漢的法，永遠不會被貪瞋癡所燒惱了，乃至智者阿羅漢斷名色、愛、慢，無著，煙寂靜，而且無惱、無希的自證境。這樣的聖境，不是一般的天人、凡夫所擁有的，這是第一個道理解釋這四個頌。

未二、第二義 3 申一、初頌 2 西一、顯待時欲

第二科第二義，接下來用第二義來解釋，分三科，第一科初頌，先說初頌，又分二科；第一科顯待時欲，說明欲為什麼是待時。

又初頌中，宣說諸欲是應說相，顯待時欲。由彼諸欲，非纔須時即便稱遂；要以言說為先，然後追求受用。

又在第一頌當中，說諸欲的相貌是應該宣說的，顯示欲是待時、待眾緣而有的。由於要受用的五欲，不是於需要時能立即稱心如意的，欲是外在的，還要先說話溝通，然後才能追求受用。

西二、顯安住等

第二科顯安住等，說明顯安住等。

又顯於彼由想安住不了知故，起於邪行，及招生死邪行果報。

又顯示凡夫由於內心有妄想，想很多的欲，安住在欲的境界中，不了知欲的過患，也不了知如何出離欲，就生起欲邪行，招來生死邪行的果報，由此生老病死，在三界裡繼續輪迴。

申二、第二頌 2 西一、顯了知等

第二科第二頌，解釋第二頌，分二科；第一科顯了知等，顯示由對諸欲了知等。

第二頌中，顯於諸欲能了知故，離邪願故，修梵行故，離邪見故，離見根本我慢種故，

遠離耽著利養恭敬故，棄捨諸欲應正道理。由此因緣，他所譏論不應道理。

第二頌當中，顯示行者能明了知道欲有過患，欲也是能夠出離的，就出家修行遠離邪願，不追求生天，不論是欲界天或色無色界天，沒有追求生天的欲；修的是涅槃為上首，斷除貪瞋痴煩惱的梵行；遠離以我見發起的種種邪見；遠離以我見為根本的我慢現行及種子；遠離耽著利養恭敬；棄捨諸欲，離欲出家，捨離家法，趣於非家，是與佛法的正理相應的。由這樣的因緣，對真實修行的行者，他人要來譏論是不合道理的。

西二、顯待時性 3 戌一、標

第二科顯待時性，欲是待時的因緣而有的，分三科；第一科標，先標。
又顯諸欲是待時性。

又顯示諸欲是要待時的因緣而有的。
戌二、徵

第二科徵，問。
所以者何？

為什麼欲要待時而有呢？前面說欲是應說而有、待說而有，現在要說是待時而有。
戌三、釋

第三科釋，解釋。
若於先世不作福者，今雖用功，於所樂欲不能果遂。或唯今世造作福者，即於此時，其所樂欲亦不諧偶。由此因緣，後方成辦，所以諸欲名曰待時。

欲也是待時而有的，要追求欲不但要說，而且還要有時節因緣的。若有情於過去生沒有修福、沒有布施，今生雖然很努力工作營求，於所樂欲的事物不能滿願；例如有些人很努力作生意，也是老老實實，可是都賺不到錢，這是因為過去生沒有修福，沒有種福就不能成就，不能得到很好的欲。或者過去生沒有造，只有今生開始修福，因為今生修福很有限，在今生所想要擁有的欲，資生具，色、聲、香、味、觸等，也不會和諧稱偶如意，不順利。欲是由種福而有的，待時而有的，由於今生作福，來生福報才成辦現前，有的人雖然今生布施也不一定馬上就會變得很有錢，不是今生就得到的，有的是來生或是後生。有些人也布施，但好像越布施越有錢，那是過去生也有修福，給一點緣福就現前了。這些欲名為待時，要給它時間，它才能夠成熟的。

申三、第四頌 2 酉一、顯現所證

第三科第四頌，說明第四頌，分二科；第一科顯現所證，顯出來現在所證的。
第四頌中，顯示見斷煩惱斷故，即於現在證初沙門及沙門果；又修所斷煩惱斷故，即於現在證後沙門及沙門果。斷貪愛故，斷我慢故，如是顯示現所證法。

第四頌中，顯示見道所斷的分別起的煩惱斷故，即於現前證得初果的聖道及聖道果；接下來進入修道，修道位還要繼續斷俱生起的愛煩惱，繼續修行，就會在現在的色受想行識，證得二果、三果乃至四果，這都是見道後證得的聖道及聖道果。斷除貪愛的煩惱，

斷除俱生的我執及我慢，這是第四頌顯示行者在現在的色受想行識所證的聖道果的功德。

《披》即於現在證初沙門及沙門果者：聲聞地說：四沙門果。一、預流果，二、一來果，三、不還果，四、最上阿羅漢果。此中云何名沙門？云何名果？謂聖道名沙門，煩惱斷名果。（陵本二十九卷十三頁 2446）此說證初沙門及沙門果，及下所說證後沙門及沙門果，義應準知。沙門果中，預流為初，阿羅漢為後，故作是說。

〈聲聞地〉說：四種沙門果，包括一、預流果，二、一來果，三、不還果，四、最上阿羅漢果。預流果，是去凡夫位入聖道法流，斷三界見惑入聖者流類，開始參加到聖人的行列裡面去了，稱為初果；一來果，程度更高了，已斷欲界思惑九品中之上六品，但還遺留下三品之惑，還要一度往來人中天上修，一來人天，天上一次人間一次受生道，就可以證得阿羅漢果，入無餘涅槃，又名二果；不還果，已經將欲界九品愛煩惱斷除，見煩惱也斷除了，永不還來欲界受生，又名三果；最上阿羅漢果，在這一生裡就成就阿羅漢果，三界的愛見煩惱全部斷除，不受後有，究極聖位，乃小乘中最高境地。

這其中什麼稱為沙門？什麼稱為果？所謂聖道稱作沙門，成就聖人的道路，行者在修行、修聖道可以稱作沙門，煩惱斷稱作果，修聖道成功，煩惱斷除了稱為聖道果、沙門果。如〈聲聞地〉卷 29，981 頁所說。

這裡說的證初沙門及沙門果是指證得聖道的預流果，及下所說證後沙門及沙門果，證後沙門的修道及所得的二果、三果、四果，它的道理準照這裡的說法就可以知道了。在四種沙門果當中，初果是最先的，阿羅漢果是最後的，所以作這樣的說，如果行者這樣努力的修行，斷除欲，離欲為基礎修四聖諦，就可以成就初果、二果、三果、四果，於現在的生命體裡面就可以證得聖道果了。

西二、顯令他知

第二科顯令他知，顯示出來他人為什麼會知道行者成就聖法所現出的相貌。又離著故，煙寂靜故，顯示永離熾然，乃至智者自內所證。彼得如是內所證法，云何令他當得了知？由無燒惱、無所希望相所表故。

又由於遠離愛著的緣故，如煙之愛寂靜，顯示阿羅漢永離貪瞋癡的燃燒，已經永遠斷除煩惱的種子，這是智者自己內心所成就的功德。阿羅漢成就這樣的功德，如何使他人知道呢？這是由於阿羅漢內心接觸到好的境界也沒有貪心，逆境也不會起瞋，在受用欲時不會有希望心，從這些相貌可以看到阿羅漢沒有貪瞋癡的燒惱，對於無常有深刻智慧，對於財物及壽命也是無所希望。阿羅漢不會畜積財物，有錢時還要作淨，還要對他人說這是借用的，食物也不超過隔天。無燒惱、無所希望，是成就阿羅漢果的相貌，可以由其外相知道這位行者是否成就阿羅漢果。

午二、辨所為相 2 未一、前三頌為諸天說

第二科辨所為相，辨別所作的相貌，分二科；第一科前三頌為諸天說，說明前三頌是為諸天所說的。

此中前三頌，顯示世尊為諸天說，苾芻不能顯揚如來聖教大義，而我獨能。說是語時，彼既領悟，於苾芻所生陵慢心及於自身心生憍慢皆得除滅。

這前三個偈頌，是顯示世尊為諸天說的法；諸天與比丘前來請佛為諸天開示；佛說完前三頌法語，天人還是不能領悟，因為這是年少的比丘，還不能顯揚如來的聖教大義，而唯獨佛可以宣說。

由於比丘是以涅槃或無上菩提為上首，未來成就阿羅漢或無上菩提，所成就的功德是超越三界的，唯聖道的成就不是一生可及，需要經由生生增上的增上生，即使是生到天界也只是在增上生中的過程，並沒有想要生天的邪願。天人就聽懂領悟了，對比丘所生的陵懣心及對於自己身心所生的憍慢都得以除滅。本來是譏論年少的比丘的，從此就不再譏論所有比丘了。

未二、第四頌為顯聖教

第二科第四頌為顯聖教，前面三頌是要遮止天人對比丘的譏論，最後一頌是顯示聖教，佛教的大意，它最重要的義理。

第四頌中，廣顯如來聖教大義。

第四頌中，廣泛、詳細的顯示佛為什麼要開示苦、集、滅、道四聖諦？開示這麼多佛法，是要行者斷除苦、集，證得滅、道，成就出世間的聖道，這是佛的聖教大義。佛鼓勵弟子們斷名色、愛、慢，無著煙寂靜、無惱希，這樣的境界，是超過天與人的境界，因此不見於此彼天人的世間。以上是第二義說明這四偈頌的道理。

卯三、欲貪 2 辰一、舉頌言 2 巳一、問

第三科欲貪，說明欲貪，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言，舉出偈頌的文，又分二科；第一科問，提問。

欲貪所摧蔽 我心遍燒然 唯大仙哀愍 為說令寂靜

這是一位天人請問佛說：世間人心裡有很多欲貪，欲貪摧毀障礙他的心，心裡有分別就生起貪，心被貪愛所摧伏、蒙蔽，因為貪心太重就像火一樣燃燒自己的內心。大仙是佛，希望佛陀慈悲憐愍，為我說法，使令我的心能夠寂靜。

巳二、答

第二科答，佛陀以四偈頌回答天人的請問。

由汝想顛倒 令心遍燒然 是故常遠離 引貪淨妙相
汝當修不淨 常定於一境 為貪火速滅 數數應澆灌
觀非妙諸行 為苦為無我 亦繫念於身 多修習厭離
修習於無相 壞慢及隨眠 由於慢現觀 當證苦邊際

由於你的思想有顛倒了，由於顛倒執著女人薄皮遮敷不淨的身相是清淨美妙的，這樣的想顛倒令心好像被火燃燒一樣痛苦，因此應當經常遠離想顛倒，遠離會引起貪心的淨妙相，不要認為女色是非常美妙的，修行的初步一定要斷除這樣的貪愛。

你應當修不淨觀，將心安住在不淨的所緣境中，為了使令自己貪心的火很快熄滅，應該常常以不淨的所緣，數數澆灌內心貪欲之火。

觀察這色受想行識不是微妙、不是清淨的、是眾苦所隨逐的、而且是無我的，要常常觀察不僅他人的身體是不淨、是苦、是無我的，自己的身體也是不淨、是苦、是無我的，

常常於五蘊修厭離想、厭離常樂我淨的顛倒想。

還要繼續修習無相三昧，斷除我慢及煩惱的種子，由於斷除我慢，將三界的愛見煩惱都斷除了，這樣就可以證得聖諦現觀到達涅槃的彼岸，證得苦的邊際，不會再輪迴生死。這一生是最後的苦果，稱為苦邊際。

辰二、長行釋 2 巳一、別釋頌 4 午一、釋第二頌 2 未一、想顛倒 2 申一、徵

第二科長行釋，以較長的文字解釋，分二科；第一科別釋頌，各別解釋這四個頌，又分四科；第一科釋第二頌，先解釋第二頌：「由汝想顛倒，令心遍燒然，是故常遠離，引貪淨妙相」，又分二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想顛倒？

什麼稱為想顛倒？

申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於不淨境，捨不淨相；不正思惟，取淨妙相及取隨好。

想顛倒指的是對於不淨的境界，例如對於色身是不清淨的，行者不能棄捨不淨相，不能正確的思惟身體是不淨的，認為整體是美好的，或者部分是好的。有人喜歡色、有人喜歡聲音，有人貪著香，有人貪著味，有人貪著觸，因此取淨妙相及取隨好各個不同，這是不正思惟的想顛倒。

未二、遠離引貪淨相 2 申一、徵

第二科遠離引貪淨相，說明遠離引貪淨相，分二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遠離引貪淨相？

什麼稱為遠離引起貪煩惱的淨妙相呢？

申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如有一，見少盛色應可愛樂諸母邑已，便攝諸根而不隨念。

例如有一位行者，看到年少美貌可愛樂的諸少女後，就收攝自己的六根不會隨順憶念所見的淨妙相，而生起欲貪的思惟分別。

《披》謂如有一見少盛色應可愛樂諸母邑已等者：謂有母邑殊勝，幼少盛年，美妙形色，名可愛樂。若見是已，應自了知，能壞梵行、能障梵行，當攝其眼，善護諸根，而不取相及與隨好，不令種種諸惡不善尋思現行，名攝諸根而不隨念。

所謂母邑是指女人長得很好看，年紀很輕或者很小，具有美麗妙好的身形色相，名可愛樂。但是對行者來說，所觀的角度是不同的，若是看到一位少年美女，應該自己明白，美女是能破壞及障礙清淨的梵行，應該收攝自己的眼根，妥善保護自己的諸根，不取總相的美好或者別相的隨好，不使令內心種種的惡不善尋思現行，名為攝持諸根而不隨念其所取的相。

午二、釋第三頌初二句 2 未一、徵

第二科釋第三頌初二句，接下來解釋第三頌的初二句：汝當修不淨 常定於一境，分二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常定一境修習不淨？

如何將心經常安住在一個所緣境上修習不淨觀？

未二、釋 2 申一、依外 2 酉一、取相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依外，先觀察外身是不淨的，主要是觀察屍體，又分二科；第一科取相。取屍體的不淨相來觀察。

謂如有一，先以巧便取於賢善三摩地相，所謂青瘀乃至白骨，或骨瑣相。

例如有一位行者，先以善巧的智慧取得賢善三摩地相，包括青瘀、膿爛、膨脹、食噉、變赤、散壞乃至白骨，或骨瑣相。賢善三摩地相是表示修不淨觀，不淨觀可以使行者遠離欲貪，成就禪定。因此在禪定中修不淨觀稱為賢善三摩地。

酉二、思惟

第二科思惟，說明思惟不淨觀。

即以此相，於現所得可愛境界，繫念思惟；如前所取，後亦如是。

就以此賢善三摩地相，於現前所取的自己或他人身體的可愛境界相，觀察它的不淨法性與變壞後的青瘀、膿爛、膨脹、食噉、變赤、散壞乃至白骨，或骨瑣等不淨相，繫念思惟種種的不淨相於心，在賢善三摩地時巧便取不淨相，出定後散心時也是如此取相，就不會愛著自己的色身及他人的身體，而能夠遠離欲貪。

《披》如前所取後亦如是者：如前賢善定中巧便所取諸不淨相，於現所得可愛境界，亦復思惟種種不淨，是故說言後亦如是。

如同前面的賢善定三摩地中巧便所取諸不淨相，用種種的善巧方便來取得種種的不淨相。對於現在所得的可愛境界，如身體等也要這樣思惟種種的不淨，所以說後亦如是。這是依外身不淨來思惟觀察。在《大智度論》裡面有舉出十一個偈頌，說明從青瘀乃至骨瑣相來思惟分別修不淨觀。

申二、依內

第二科依內，依內身。

又於內身或自、或他，觀察種種不淨充滿。謂此身中有髮有爪，乃至便利種種不淨。

又由於觀察內身，自己的或他人的身體內有種種不淨物充滿。包括從頭到腳是薄皮敷不淨，有頭髮有爪、有心肝脾肺腎、還有大小便種種不淨物，自他的身體都是這樣的。在佛法裡面說，有情的身體像一個活動的廁所，體內屎尿充滿。

《披》謂此身中有髮有爪等者：此謂內身朽穢不淨。如聲聞地廣說應知。（陵本二十六卷十九頁 2230）

這裡所說的是指內身的朽穢不淨。這是第三頌：汝當修不淨，常定於一境，為貪火速滅，數數應澆灌。如〈聲聞地〉卷 30，1010 頁有詳細的說明應該知道。

午三、釋第四頌 2 未一、初半頌 2 申一、觀苦 2 酉一、徵

第三科釋第四頌，是解釋第四頌，頌文：觀非妙諸行，為苦為無我，亦繫念於身，多修習厭離，分二科；第一科初半頌，先釋初半頌，又分二科；第一科觀苦，觀察苦相，又分二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觀察非妙諸行以之為苦？

什麼稱為觀察並不是微妙美好的五蘊諸行以之為苦？

酉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如有一，作是思惟：見少盛色應可愛樂諸母邑已，所生貪愛受用希望，即是集諦，為眾苦因。

例如有一位行者，心中這樣思惟：看到年輕、貌美、令人非常喜愛的女人以後，心中所生的貪愛及受用的希望，這就是集諦，是眾苦的因。

《披》所生貪愛受用希望者：此中貪愛，唯說姪欲姪貪。於此若起有相分別、親昵分別、喜樂分別、侵逼分別、極親昵分別，名為受用愛。若起引發分別、覺悟分別、合結分別，名為希望愛。

這其中的貪愛受用的希望，只說是姪欲的姪貪。若於這種境界生起有相分別、親昵分別、喜樂分別、侵逼分別、極親昵分別，名為受用愛。前面有說過的八種分別，這五種分別是指得到了的受用分別，都是屬於受用愛。若是生起引發分別、覺悟分別、合結分別，名為希望愛。這三種分別是屬於還沒得到，希望得到，稱為希望愛。這些愛都是造成生死流轉的原因，就是所謂的集諦。有這樣的貪愛勢必輪迴生死，就會有愛取有、生老死愁歎憂苦。

由此故生，生已老死，愁歎憂苦種種擾惱從此而生。

由於有愛的染污希求，進一步產生取的煩惱，滋潤阿賴耶識中的行、識、名色、六入、觸、受六法種子轉成有，由有而有生，有了生必定有老死、悲愁、哀歎、憂心、苦惱等種種擾人心神的苦惱從此而生。

《披》由此故生生已老死等者：此中生老死苦，謂由內身變異所引。愁歎憂苦種種擾惱，謂由境界變異所引。愁等差別，如攝事分別釋應知。（陵本八十八卷四頁 6644）

這其中的出生、變老、或是死的苦，是由內身變異所引發，是自己的身體在不自覺的遷流不息行苦中的變化。心裡會發愁、感歎、憂傷、苦惱等種種的擾惱，是由境界變異所引發，由於境界，其實也包括他有情、不一定是外面的無情境界，外面的器世境界有變化就會發愁、感歎、憂傷、苦惱，所愛的人有了變化也會痛苦。愁等差別，如〈攝事分〉卷 88，2613 頁有分別解釋應該知道。那裡說到緣起，緣起就說到生老病死愁歎憂苦種種擾惱。這是說到觀非妙諸行為苦。

申二、觀無我 2 酉一、徵

第二科觀無我，說明觀察無我，分二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觀察非妙諸行以為無我？

如何觀察這不美妙的色受想行識是無我的？
西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如有一，作是思惟：於我身形、女身形中，都無有我及有情等，誰能受用，誰所受用；
唯是諸行，唯是諸法，從眾緣生。

例如有一位行者作這樣思惟：在我的身體或是女人的身體當中，都沒有我，沒有一個有主宰性的、常住不變的、或整體性的我及有情等存在，既然無我，那麼誰是能受用諸欲？誰是所受用的對象呢？能所是不可得的，只是色受想行識諸行剎那剎那生滅變化，只是色受想行識諸法，從眾緣所生，因緣和合的現象而已。這身體是暫時因緣和合而有，因緣離散就沒有了。

《披》觀察非妙諸行以為無我者：觀察諸行唯是不淨，是名非妙。於中都無自我、他我，是名無我。

觀察色受想行識的五蘊諸行，唯是不淨的，是名非妙。於其中都沒有自我、他我，是名無我。在這身體裡面沒有所謂的我，他人的身體也沒有我，所以有情都是無我的。那無我誰是能受用？誰是所受用？只是一大堆一大堆的從眾緣所生的色受想行識諸蘊的積聚而已。這是說第四頌的前半頌：觀非妙諸行，為苦為無我。
未二、後半頌 2 申一、徵

第二科後半頌，說明後半頌，分二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繫念於身多修厭離？

後半頌：亦繫念於身，多修習厭離。什麼稱為繫念於身多修厭離？
申二、釋 2 西一、依貪行補特伽羅辨 3 戌一、標種類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依貪行補特伽羅辨，依貪行補特伽羅來解釋，又分三科；第一科標種類，標示出這類有情是屬於貪行的。
謂如有一，性是猛盛欲貪種類。

例如有一類人，心性中欲貪特別的強，是猛烈欲貪的種類。
戌二、出損壞

第二科出損壞，說出這類貪行的人會損壞自己的內心。
由是猛盛欲貪類故，雖攝諸根，然被貪欲損壞其心；雖復作意思惟不淨、苦及無我，亦為欲貪損壞其心。

由於這類有猛盛欲貪的人貪欲很強，雖然有收攝自己的六根，然而被貪欲損壞了自己

的內心；雖然這類人也作意修不淨觀，也知道貪愛是苦的、是無我的，還是被欲貪染污損壞自己的內心。

戌三、明修斷 2 亥一、舉方便

第三科明修斷，說明如何修斷煩惱，分二科；第一科舉方便，舉出修斷的方便。由此因緣，彼依不淨、或苦、無我作意思惟，權時厭毀、違逆、不順，於身念住繫念在前。

由於這種因緣，行者依止不淨觀、或苦、無我作意思惟的方便，暫時的厭棄毀壞欲貪，對於現前正生起的貪欲能違逆不受控制，對未來將要生出的貪欲心不隨順，用身念住的方便，修不淨觀繫念在前，時時相續觀修不淨觀，使自己對過去未來現在可愛的境界都不會生起貪欲。

《披》權時厭毀違逆不順者：厭毀，謂於已生貪欲。違逆，謂於正生貪欲。不順，謂於當生貪欲。如三世差別應知。

在修不淨觀時：厭毀，對已生的貪欲厭棄毀壞。違逆，是指現在正現出貪欲的分別心時不會隨著它轉。不順，是指不隨順將要生出的貪欲心。不論過去、現在、未來這三世的欲貪不要隨順它。人通常容易隨順煩惱的心，隨順就會做出錯誤的決定、錯誤的行為，然後繼續生死輪迴；要常常修不淨觀來對治貪欲，要有警覺性，如它還是生起，必須數數對治，有決心有一天煩惱總是會被對治掉的。

親近、修習、若多修習。彼由多住如是行故，便能斷此猛盛欲貪。若攝諸根，不為欲貪損壞其心；若復作意思惟不淨、苦及無我，亦不貪欲損壞其心。

〈聲聞地〉解說，親近，是聞所成慧相應，常常親近不淨所緣；修習，是思所成慧相應，常常思惟修習不淨觀；若多修習，常常的修、修了又修，是修所成慧相應的，常常修習不淨的作意。親近、修習、若多修習，不是修一次就成功了，要常常安住在不淨所緣上面串習，一開始修沒辦法，但常常這樣修，一定會斷除強而有力的欲貪。當出門乞食接觸各種境界，能收攝六根，就不會被欲貪損壞清淨心；若又能作意思惟不淨觀、苦、及無我，則不會被貪欲損壞自心。回到寂靜處靜坐時，作意思惟不淨觀、苦觀、無我觀，也不會有貪欲蓋來破壞清淨心、來障礙禪定了。所以若行、若住、正念而住，就可以解脫這貪欲的損害。

亥二、簡斷相

第二科簡斷相，簡別斷煩惱現行或是煩惱種子的斷相。彼由修習如是行故，諸欲貪纏但現行斷，非隨眠斷。

行者由於修習不淨所緣，這欲貪的煩惱現行是可斷除的，稱為現行斷。但是欲貪的煩惱種子還是沒有辦法完全斷除，要繼續修無我觀才能夠斷除。

《披》親近修習若多修習者：由正修習聞所成慧，說名親近；由正修習思所成慧，能入修故，說名修習；由正修習修所成慧，名多修習。又由修習了相作意，故名親近；唯除加行究竟作意，由正修習諸餘作意，故名修習；修習加行究竟作意，名多修習。是名第二三種差別。如攝事分說。（陵本八十六卷十七頁 6536）其義應知。

由正確的修習聞所成慧稱為親近。修行程度高了能深刻思惟這色身的不淨相，由正確的修習思所成慧，能入於修慧，因此說名為修習。由依止未到地定等正確的修習不淨觀的修所成慧，名為多修習。又由修習了相作意，故名為親近，了相是要明白這不淨相，觀察身體內身的不淨或是外身的屍體不淨。除了加行究竟作意，諸餘作意，包括：勝解作意、遠離作意、攝樂作意、觀察作意，由正確的修習其餘幾種作意，稱為修習；這幾種作意修行的結果乃至可以斷除中品的煩惱。修習加行究竟作意，能夠斷除下品欲煩惱的現行，名為多修習。這是第二種名為修習或第三種名為多修習的差別。如〈攝事分〉卷 86，2575 頁所說，應當了知它的義理。

修行的程度，最先開始是知道有欲貪損害自己的內心，第二個部分是修斷，繼續修能夠遠離欲貪煩惱的現行，不過沒有完全斷除煩惱的種子；完全斷除煩惱的種子是在第三部分。這是說到後半頌：亦繫念於身，多修習厭離。依貪行補持伽羅來分別。

西二、依凡聖一切相續辨 3 戌一、標

第二科依凡聖一切相續辨，依凡夫聖人的色受想行識來分別，分三科；第一科標，標出二種人。

又此欲貪纏及隨眠，略於二種補特伽羅相續可得。

又這樣欲貪煩惱的現行及煩惱的種子，要略來說在二種有情的色受想行識中可得。因為色受想行識剎那剎那相續，就給它相續的名稱。

戌二、列

第二科列，列舉出來。

一、於異生相續可得，二、於有學相續可得。

一、凡夫的色受想行識會有欲貪現行及種子，二、有學相續也是有。初果、二果聖人還是有欲貪纏及隨眠，還沒斷除欲界欲貪的煩惱現行和種子。

戌三、辨 2 亥一、明有學

第三科辨，辨析，分二科；第一科明有學，說明有學。

雖有一分有學身中亦不可得，然於下貪由永斷故，已得安隱；上貪未斷，不得安隱。

雖然有一部分的有學，如三果聖人已永斷欲界欲貪的煩惱種子，身中已無欲界煩惱的擾動而得安穩，但是色無色界的色愛、無色愛，掉、慢、無明及俱生的我執還沒完全的斷除，仍不得安穩。

《披》雖有一分有學等者：一分有學，謂不還果。彼於下分貪結已斷，未斷上分貪結，故作是說。下分貪結，謂欲界貪；上分貪結，謂色無色界貪。

一分有學，是指三果的不還果，將欲界的煩惱現行及種子完全斷除，不會再回來欲界受生。三果聖人對於下分貪結已斷，也就是五下分結全斷，尚未斷除五上分貪結，所以作如是說。下分貪結，雖只說到貪結，廣說包括五種下分結。五下分結是三界中之下分界（欲界）之五種結惑，繫縛眾生，令其不得超脫其界。五下分結包括：一欲貪，於五欲順情境上生起貪著之心而無有厭足。二瞋恚，於違情境上生起瞋恨之心而不自己。三

薩迦耶見，於名（心）、色（色身）、五陰、十二入、十八界等妄計為身，執著我見。四戒禁取見，取執非理無道之邪戒。五疑，於三寶四諦迷心乖理，狐疑不決，由此疑惑而迷真逐妄，背覺合塵。

上分貪結，雖只說到貪結，廣說包括五種上分結。上分貪結，指色無色界貪，廣說是指對於三界中之上分界的色無色界的五種結惑，繫縛眾生，令其不得超脫其界。包括：一色貪、二無色貪、三掉舉、四慢、五無明。

亥二、簡無學

第二科簡無學，簡別無學的阿羅漢。

無學身中，中界、妙界所有欲貪尚不可得，何況劣界。以無學者下上貪斷，於一切分已得安隱。

無學阿羅漢的色受想行識中，對於中界的色界與妙界的無色界中所有欲貪尚且不可得，何況劣界的欲界下劣的欲貪。因為無學的阿羅漢，上界、中界、下界所有的欲貪都已斷除，於一切的煩惱都已斷除，已得到安穩。

《披》中界妙界所有欲貪等者：此中中界，謂即色界。妙界，謂無色界。劣界，謂即欲界。由相待別，立此異名。

此處文中所說中界是指色界；妙界指無色界；劣界，是指欲界。由相對觀待的差別安立這種種差別的名稱。欲界的人是外門流注，通常貪的是我所，攀緣外面的色聲香味觸。色無色界是貪著內門，貪著內心的受想行識，常常在禪定裡面，對定也生愛著。欲是不容易超越的，不是貪外就是貪內，貪戀寂靜的心也是一種欲貪，三界欲貪要完斷除才能證得阿羅漢果。凡夫與聖人由於相互觀待的差別，安立此差別的名稱。聖人還沒有圓滿時，還是有欲貪的。這是說第四個頌。

午四、第五頌 2 未一、顯義 2 申一、壞慢隨眠 2 酉一、由了知

第四科第五頌，說明第五頌，是：修習於無相，壞慢及隨眠，由於慢現觀，當證苦邊際，分二科；第一科顯義，顯示義理，又分二科，第一科壞慢隨眠，斷除我慢的煩惱種子，又分二科；第一科由了知，由於了知欲貪未全斷，見般涅槃寂靜功德。

了知是已，未離欲貪一分學者，於後無學心生願樂，見般涅槃寂靜功德。

了知自己已離欲界的貪欲，可是色無色界的欲貪還沒有斷除的三果聖人，對於往後尚需成就的究竟阿羅漢果的境界心生欣慕願樂，體認到入涅槃的寂靜功德，唯有成就涅槃內心才是真實寂靜，因此發願要將上界的欲貪也完全斷除，成就阿羅漢果。

《披》未離欲貪一分學者者：此中一分學者，亦謂不還。由未永斷中界、妙界所有欲貪，是故說言未離欲貪。

此處文中所說一分學者，指的是三果的聖人，也稱為不還。三果聖人還沒有永遠斷除色界、無色界所有的欲貪，因此說未離欲貪。

酉二、由修習

第二科由修習，三果聖人還要繼續修習聖道。這是第五頌上半頌：修習於無相，壞慢

及隨眠。

不復思惟一切相故，恆正思惟無相界故，

又三果聖人還要繼續修習無相定，不再思惟色受想行識等有為法的行相，恆常正思惟無相界的涅槃。涅槃是無相是離相的，也就是以五取蘊寂滅的涅槃為所緣境，而斷除色界、無色界所有的欲貪。

《披》不復思惟一切相故等者：此說入無相定二種因緣。云何無相定？謂即於彼諸取蘊滅，思惟寂靜，心住一緣。如三摩呬多地釋。（陵本十二卷九頁 1001）由見涅槃寂靜功德，是故思惟入無相定。

此處說入無相定有二種因緣。什麼稱為無相定？是指於彼三界有情的諸取蘊滅，思惟寂靜，取蘊是指色無色界的取蘊，色界也有色受想行識五取蘊，無色界有受想行識四取蘊，這種由愛取而得的諸蘊必須斷除，所以三果聖人對諸取蘊滅，思惟寂靜。不再貪愛色無色界的取蘊身、不執著色無色界的境界，思惟色無我無我所、受無我無我所、想無我無我所、行無我無我所、識無我無我所，心安住於無相不生不滅寂靜的涅槃上。如〈三摩呬多地〉卷 12，414 頁中所解釋。涅槃是不生不滅、沒有有為相，涅槃是寂靜的，不輪轉生死沒有煩惱、沒有苦，具足苦寂靜、煩惱寂靜種種的功德，因此由這樣的思惟涅槃寂靜，諸取蘊滅，諸取蘊是不可得是無我無我所的，以無相為所緣，就思惟入無相定。於無相定勤修學故，

三果聖人於無相定精勤修學的緣故，

《披》於無相定勤修學故者：修無相定有二差別。一者、方便，二、方便果。言方便者，數數策勵思擇安立，於彼諸相未能解脫；由隨相識，於時時中擾亂心故。彼復數數自策自勵思擇安立，方能取果，解脫隨相。於此解脫又解脫故，不自策勵思擇而住，是故名為極善解脫。如三摩呬多地說。（陵本十二卷九頁 1002）是名於無相定勤修差別。

修無相定有二種差別，一、方便，是還在因地修行的時候，二、方便果，是成就的時候。從方便說，三果聖人在修行時要數數的策勵，鞭策鼓勵自己，思惟簡擇安立無相的所緣，雖然修無相三昧，可是對於相，色無色界的色受想行識等種種的相貌還不能完全解脫；由隨相識，內心還會現出這些相貌，還是會取相，會有虛妄分別時時擾亂內心。必須一次又一次的鞭策自己、鼓勵自己，思惟簡擇安立在涅槃無相的境界，這樣才能證得無相的果，解脫心識隨逐諸相的繫縛。修無相三昧，不是一次就能成就，一次又一次的解脫這隨相識，一直要達到不須自修加行策勵思擇，任運就能安住在無相的境界，因此名為極善解脫，這時是很圓滿的解脫了。如〈三摩呬多地〉卷 12，416 頁所說，是名於無相定勤修差別。

又即於此多修習故，永斷三界修斷我慢。

又即於此無相定常常修習、多多修行，由此永遠斷除三界修所斷的我慢。有修所斷的煩惱、有見所斷的煩惱，見所斷的煩惱是分別起的煩惱，修所斷的煩惱是俱生起的煩惱，比較難斷、比較微細。三果聖人必須精進的修無相定才可以壞斷我慢的煩惱現行及種子。

申二、證苦邊際

第二科證苦邊際，說明證苦邊際，這是第五頌下半頌：由於慢現觀 當證苦邊際。成就阿羅漢果證苦的邊際，不用再來生死輪迴了。

由此斷故，說名無學離三界欲，上下貪斷，已得安隱。一切苦因皆捨離故，證得一切眾苦邊際。

三果聖人由於斷除修所斷的我慢，俱生的我執斷除了，說名為無學，遠離三界欲，上中下界的欲貪種子斷除，已經得到沒有煩惱擾動的安穩。三界一切苦果的因緣都已捨離，已證一切眾苦的邊際，不用再輪迴生死。

未二、結頌

第二科結頌，結說頌義。

如是故言：修習於無相，壞慢及隨眠；由於慢現觀，當證苦邊際。

因此偈頌說：修習於無相，壞慢及隨眠；三果聖人必須修無相三昧，而斷除修所斷的我慢的煩惱的種子；由於我慢斷除證得現觀，將證得眾苦的邊際，成就阿羅漢果。

《披》又即於此多修習故者：此謂有學觀察無我無漏之想，於此修習永斷我慢。攝事分說：於見道中，既住無漏無我想已，於上修道，由有學想永害我慢，隨得涅槃二種皆具。（陵本八十六卷十八頁 6539）

這是指三果的有學聖人，觀察色、受、想、行、識是無我的，無我就沒有煩惱的流漏，修習無我無漏的觀行，常常這樣修，就可以永遠斷除我慢。〈攝事分〉說：在見道位時，行者已經安住在無漏無我的正見，初果以上的聖人就進入修道位，於向上的修道位的有學聖者還是繼續修無我觀，由此永遠斷除俱生的我慢，隨順證得涅槃，二種皆具。永害我慢是一種，隨得涅槃是一種，所以說是二種，斷除我慢又證得涅槃，所以說二種都具足了。煩惱最根本原因是因為執著有我，修無我觀可以將三界的煩惱種子斷除，是轉凡入聖的關鍵。這是在〈攝事分〉卷 86，2576 頁所說的方便差別。

但是為什麼特別將欲貪說出來呢？因為欲貪是很囂的煩惱，對欲界的眾生來說，欲貪是必須先降伏的，降伏以後再修無我觀，就容易成就了。

已二、略辨義 2 午一、標

第二科略辨義，要略的分別四個偈頌的道理，分二科，第一科標，先標。

復次，今當略辯上所說義。謂顯貪欲由是而生，由是寂靜及彼寂靜，當知是名此中略義。

其次，現在應該要略的說明上面所說的義理。這是顯示貪欲由下面所說的五種原因而生，由下面五種貪欲寂靜的緣故，使令欲貪寂靜以及欲貪的現行與種子都寂靜，應當了知是名此處文中要略的義理。

第二個頌：由汝想顛倒，令心遍燒然，是故常遠離，引貪淨妙相。是在說明貪欲由妄想而產生的，由於有妄想，對欲不淨執著是淨就會生起貪欲，說明貪欲的來源。

如何才能使貪欲寂靜呢？是第三個頌：汝當修不淨，常定於一境，為貪火速滅，數數應澆灌。及第四個頌：觀非妙諸行，為苦為無我，亦繫念於身，多修習厭離。

由先修不淨觀，再修苦觀、無我觀，常常修習厭離，就可以滅除欲貪；乃至到涅槃究

竟寂靜，是第五頌：修習於無相，壞慢及隨眠，由於慢現觀，當證苦邊際。這是這裡要略的義理。

午二、釋 3 未一、貪欲由是生 3 申一、徵

第二科釋，解釋，分三科；第一科貪欲由是而生，說明貪欲由是而生，又分三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貪欲由是而生？

為什麼說貪欲是由這樣的因緣而產生的？

申二、標

第二科標，標示出五因。

謂五因故。

總共有五種原因，使令有情的內心生起貪欲。

申三、列

第二科列，列舉出來。

一、由淨妙想，二、由欣樂樂，三、由有情想，四、由猛盛貪，五、由隨眠有餘未盡。

貪欲產生的五種原因：

一、由淨妙想，對於所緣的色聲香味觸男女等自身外境，執著清淨微妙的想法，就會生起貪欲。

二、由欣樂樂，於所緣的境界有了淨妙想，先取相，又欣喜好樂受用所緣妙五欲的快樂，而生起貪欲。

三、由有情想，而且還執著分別男女有情之想，女欲男、男欲女，這也是生起貪欲的原因。

四、由猛盛貪，由過去常常熏習欲貪，所以生起貪欲。

五、由隨眠有餘未盡，欲貪的煩惱種子還沒完全盡除，還會有貪欲的現行。

所以貪欲生的原因由麤到細，總共有這五種。

未二、貪欲由是寂靜 3 申一、徵

第二科貪欲由是寂靜，說明由於這五種原因，使令貪欲寂靜，分三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欲貪生已，由是寂靜？

為什麼說欲貪的煩惱生出來以後，由於這些原因使令它寂靜？

申二、標

第二科標，標示出五因。

謂五因故。

總共有五種原因，可以使令行者的欲貪寂靜。

申三、列

第三科列，列舉出來。

一、由作意思惟不淨，二、由作意思惟於苦，三、由作意思惟無我，四、由繫念多修厭離，五、由隨眠無餘永滅。

使令欲貪寂靜，有五種方法：

一、由作意思惟不淨遠離淨妙想，佛說：汝當修不淨，常定於一境。行者要如理作意，思惟色聲香味觸男女等自身外境是不淨的，常常修不淨觀。

二、由作意思惟於苦遠離欣樂樂，如果對受用諸欲有愛著，是苦！貪愛，是使令有情得到三界苦果的原因，所以要作意思惟諸受是苦。

三、由作意思惟無我，遠離有情想，思惟五取蘊裡面沒有常恆住不變異、有主宰性的我，因為執著有我，才會對色受想行識生起自體愛，乃至境界愛，對所緣的境界有貪愛就生起我所愛，因此要思惟無我，由此可以斷除對三界的欲貪。

四、由繫念多修厭離遠離猛盛貪，佛說頌：亦繫念於身，多修習厭離。常常要繫念作意思惟身等是不淨、苦、無我，多修習厭離想，才能夠離欲。

五、由隨眠無餘永滅遠離未盡的隨眠，修行成功，煩惱的種子沒有剩下來的，永遠滅除了，成就阿羅漢果。

這樣由粗到細，總共有五種原因，是使令行者欲貪寂靜的原因。

未三、貪欲寂靜 4 申一、徵

第三科貪欲寂靜，是成功了的方便果，分四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寂靜？

什麼稱為寂靜？

申二、標

第二科標，標出來。

謂此寂靜略有二種。

此處所說寂靜要略而言有二種。

申三、列

第三科列，列舉出來。

一者、現行寂靜；二者、永斷隨眠，當來不起。

寂靜的程度有二種：

一者、現行寂靜，就是欲貪的煩惱現行沒有了；

二者、永斷隨眠，當來不起，隨眠是欲貪煩惱的種子。什麼稱作種子？能生諸法的功能性，稱為種子。連欲貪的功能也斷除，永遠不會生起煩惱現行了。

有時候沒有欲貪現行，不表示完全沒有，因為煩惱種子沒有斷。例如現在，也沒有想到什麼、欲貪沒有現行，可是當境界現前、失去正念的時候，還是會有欲貪，因為隨眠

沒有斷，這種可能性還是存在。

寂靜有二種：一種是現行寂靜，是比較粗淺的程度；一種是深細的程度，永斷隨眠，當來不起，將欲貪的煩惱種子斷除，將來不再生起欲貪的煩惱現行，獲得決定勝。

申四、配

第四科配，配合解釋。

由前四種寂靜因緣，成初寂靜；由第五因，第二成就。

前面四種寂靜的因緣是：作意思惟不淨、作意思惟於苦、作意思惟無我、由繫念多修厭離。由修習這四種方便的原因，可以使行者成就現行寂靜。

由第五種原因：永斷隨眠，才能夠當來不起，成就阿羅漢果不再生死流轉，這是第二種成就。

卯四、暴流 2 辰一、舉頌言 2 巳一、問

第四科暴流，水流得很急稱為暴流，喻造成生死的暴流，分二科；第一科舉頌言，舉出頌所說，又分二科；第一科問，天女請問佛。

云何苾芻多所住 越五暴流當度六

云何定者能度廣 欲愛而未得腰舟

在經典看到佛在半夜修行的時候，天人會下來請法，可見佛日夜都在度眾生。此處天女請問佛：云何苾芻多所住，什麼是苾芻應該多多安住在何法，才能超越五下分結眼等五種暴流？這是問斷除五下分結的方法。

當度六，應該多多安住在何法，將來能超越第六意識的意暴流呢？這是問斷除五上分結的方法。提出這二個問題。

五下分結是指三界中之下分界（欲界）之五種結惑，繫縛眾生，令其不得超脫其界，包括：

一、欲貪，於五欲順情境上生起貪著之心而無有厭足。

二、瞋恚，於違情境上生起瞋恨之心而不自己。

三、薩迦耶見，於名（心）、色（色身）、五陰、十二入、十八界等妄計為身，執著我見。

四、戒禁取見，取執非理無道之邪戒。

五、疑結，指欲界眾生，由此疑惑，迷真逐妄，背覺合塵，由此疑惑，繫縛三界，無有出期。

五上分結，是指色貪、無色貪、掉、慢、無明。

第三個問題是：云何定者能度廣欲愛，而未得腰舟。為什麼比丘已得禪定，已能夠越度廣欲愛，已經證得三果，可是還沒有將五上分結完全斷除？未善斷五上分結稱為未得腰舟，若得腰舟能成就阿羅漢果。腰舟，是指對於諸結的善解脫心。

巳二、答

第二科答，佛就分三個部分來回答。

身輕安心善解脫 無作繫念不傾動

了法修習無尋定 憤愛昏沈過解脫

如是苾芻多所住 越五暴流當度六
如是定者能度廣 欲愛而未得腰舟

身輕安心善解脫，是佛陀第一個回答。苾芻如果多所住於四念處，常常修四念處可以越度眼等五暴流，五下分結斷時，身體會很輕快很安樂，欲的貪心沒有了而心善解脫。

無作繫念不傾動，說明當度六，斷五上分結，要修無作的無相三昧、繫念於無相三昧、不為上分諸結所動，這樣修就能度越第六意暴流。這是佛答第二個問題。

了法修習無尋定，憤愛昏沈過解脫，是回答第三個問題：佛最初回答了五下分結斷的結果沒有說斷的方法，因此這裡說明欲愛斷除的方法。第一先要了解苦集滅道四諦的法門，第二要修無尋定，無尋定可深可淺，剛開始是如何遠離八種尋思，要先斷除欲、恚、害尋思，親里尋思、國土尋思、不死尋思、輕蔑相應尋思、家勢相應尋思這八種尋思，先從欲界定到未到地定，再依止未到地定修四諦觀，修成功可以斷除憤愛與昏沈的貪瞋癡，斷除瞋貪癡就可以超越煩惱而得解脫。

無尋定若深一點是得到二禪以上的無尋無伺定，在更深的禪定修四諦觀也能斷除憤、愛、昏沈等而得解脫。這是從淺到深說明比丘的修行。

辰二、長行釋 4 巳一、標緣起

第二科長行釋，用長行來解釋頌文，分四科；第一科標緣起，標示緣起。
此因天女所問伽他。

這個偈頌的緣起，是因為天女提問，佛作回答的偈頌。
巳二、別釋頌 2 午一、出體

第二科別釋頌，各別解釋偈頌，分二科；第一科出體，說明體性。
暴流有六。謂眼暴流能見諸色，乃至意暴流能了諸法。

暴流有六種，是指眼根緣色境會產生眼識，能夠看到種種的色，像瀑布的流水一樣相續不斷，乃至意根緣法塵生意識，能夠分別種種的法。六根、六識、六塵從早到晚，從生到死，彼此交相和合運轉無量無邊，猶如瀑布的流水一樣相續不斷，於此廣生煩惱，因此說暴流有六種。

午二、釋義 3 未一、越五暴流 2 申一、釋 2 酉一、舉眼所識色 2 戌一、得身輕安 2 亥一、辨因緣 2 天一、由住正念

第二科釋義，解釋道理，分三科；第一科越五暴流，超越五種暴流，又分二科；第一科釋，解釋，又分二科；第一科舉眼所識色，說明眼所識色，又分二科；第一科得身輕安，先解釋得身輕安，比丘已越五暴流有二種相貌，第一種是得身輕安，又分二科；第一科辨因緣，說明生輕安的因緣，又分二科；第一科由住正念，由安住正念。
佛聖弟子有學見跡，於隨順喜眼所識色，不住於愛；於隨順憂眼所識色，不住於恚；於隨順捨眼所識色，數數思擇，安住於捨。

佛聖弟子中最初見到第一義諦的初果有學聖者，於修道位時，對於會隨順於生起歡喜心的眼所識色，不會耽溺住著於喜愛的諸色；對於會隨順生起憂愁的眼所識的境色，不

會生起瞋恚心；對於會隨順生起捨心的眼所識色，能夠一次次的思惟決擇，安住於出離捨，由此出離由眼識色所生的煩惱暴流。

《披》於隨順喜眼所識色等者：此中意說依耽嗜喜，依耽嗜憂，依耽嗜捨，名喜憂捨。云何依耽嗜喜？謂於眼所識色，可喜、可樂、可意、可愛，能引起欲，深可染著，或由得現所得，或由隨念先時所得，而生於喜，如是相喜，名依耽嗜喜。云何依耽嗜憂？謂於眼所識色，可喜、可樂，乃至可染，或由不得現所得，或由隨念先時所得，若已過去、若盡、若滅、若離、若變，而生於憂，如是相憂，名依耽嗜憂。云何依耽嗜捨？謂愚癡、無智、無聞異生，於眼所識色，顧戀於捨，執著諸業，趣向於色、依止於色、不捨於色、不超過色，於此中捨，是名依耽嗜捨。此如顯揚論說。（顯揚論五卷十頁）佛聖弟子，於此依耽嗜喜心生厭離，是故說言不住於愛。於此依耽嗜憂心生厭離，是故說言不住於恚。於此依耽嗜捨心生厭離，是故說言數數思擇，安住於捨。此安住捨，謂出離捨應知。

此處是說依耽嗜喜，依耽嗜憂，依耽嗜捨，名為喜憂捨。什麼是依耽嗜喜？是指依止眼根發出眼識了別色法時，於使令有情歡喜、快樂、滿意、愛著，能引起內心的貪欲染污，是深可染著的色境，或是現前可得的，或是由回憶過去所得到的美妙色法所生起的歡喜染著之心，這種的喜相名為依耽嗜喜。

什麼稱為依耽嗜憂？是指對於眼識所了別的色塵，是可歡喜、可愛樂，乃至可染著的，或由不得現所得，現前得不到而憂，或由隨順憶念過去曾經擁有的境界，這種色境已經過去了，若盡，有一部分沒有了；若滅，完全沒有了；若離，或者這美妙的色法離開了；若變，或者是有變化了，因而心裡很憂愁，這樣的憂愁相，稱依耽嗜憂。

什麼是依耽嗜捨？是指愚癡、沒有智慧、沒有聽聞佛法，不明白因果道理、不了解佛法的凡夫，對於眼識所緣的色境，貪執境界是真實有的。執色境是實，而愛顧戀著於捨受；用執著色境為真實的心去造作諸業，雖然沒有憂沒有喜，心裡還是有很多想法，還是趣向於色，依止於色，不捨棄色的執著，不能超越色的假相，於此中的捨，是名依耽嗜捨。雖執色境是實，雖造作諸業，而心不起憂、喜，稱為依耽嗜捨。

此處如《顯揚聖教論》卷 5，10 頁中說到佛聖弟子，對美好的色塵所生起的貪愛不會有了，心生厭離所以說不住於愛。對於美好的境界有所轉變的時候心裡憂愁，聖弟子也厭離這個境界所以說不住於恚。對於依耽嗜捨，執著境界是真實的，也心生厭離，因此說數數思擇，安住於捨。此處所說安住捨是指出離捨。

看到色聲香味觸的時候不生起貪瞋癡是使令比丘生輕安的因緣，這是第一個方法。
天二、由修律儀

第二科由修律儀，修根律儀。

彼設已生或欲貪纏、或瞋恚纏、或愚癡纏，三身為緣，所謂喜身、憂身、捨身；而不堅著乃至變吐。

比丘若遇到境界已生起煩惱，或對美妙的境界生起欲貪的現行，或於不妙的境界生起瞋恚的現行，或於不苦不樂的境界生起愚癡的現行，由三身為緣，就是積聚了很多歡喜心的喜身、積聚很多憂愁的憂身、積聚很多愚癡的捨身為緣，而不堅固的執著，能很快棄捨乃至斷除貪瞋癡的煩惱種子。變吐是斷除煩惱的種子。

《披》彼設已生或欲貪纏等者：謂由依耽嗜喜、或憂、或捨，三身為緣，現在已生貪瞋癡纏，佛聖弟子不堅執著。或永棄捨，令諸纏斷；或永變吐，令隨眠斷；由是說言而不

堅著乃至變吐。

對於欲的耽溺生歡喜心所積聚的喜身、或由得不到欲生憂心所積聚的憂身、或由執著境界是實有生癡心所積聚的捨身，由喜憂捨三身為緣，現在已經生起的貪瞋癡煩惱，佛的聖弟子由不淨觀等各種觀行的修習不再堅固執著，乃至永遠棄除捨離，斷除貪瞋癡煩惱的現行；或者永遠棄捨變吐，斷除貪瞋癡的煩惱種子；所以說而不堅著乃至變吐。由是因緣，於屬三身諸煩惱纏得不現行，輕安而住。

由這樣的因緣，聖者提起正念修根律儀，使得屬於喜身、憂身、捨身三身的欲貪纏、瞋恚纏、愚痴纏得以不現行，能輕安而住。這與第一段的意思是一樣的，表示心生起煩惱時，能馬上斷除保持清淨，也稱為修律儀。聖人有道共戒，正念有力，若於境界上生起貪瞋癡，速由正念及律儀，能不堅著乃至變吐。

亥二、簡所得

第二科簡所得，簡別所得。

如是名為得身輕安，而未能得心善解脫。由彼隨眠未永斷故。

如是雖名為已得身輕安，然而有學聖者還沒有能夠完全得心善解脫，沒有完全斷除貪瞋癡煩惱的種子。

戌二、心善解脫

第二科心善解脫，說明心善解脫。

彼於後時，又能永斷屬彼隨眠，即於屬彼諸煩惱中遠離隨縛。如是乃名即於三身貪瞋癡所心善解脫。

有學聖者繼續修行，後時又能斷除屬於貪瞋癡的煩惱種子，就對於已斷除種子的貪瞋癡煩惱，遠離繫縛，將煩惱的種子完全斷除，成就阿羅漢果。所以對喜身憂身捨身，這三身所生貪瞋癡的現行及種子都解脫了，才稱為心善解脫。

酉二、例餘所識法

第二科例餘所識法，例說餘所識法。

如於眼所識色，乃至於身所識觸，當知亦爾。

如同舉出眼所識色，耳所識聲、鼻所識香、舌所識味乃至於身所識觸是同樣的情況。《披》即於屬彼諸煩惱中遠離隨縛者：謂能遠離繫屬彼貪瞋癡諸煩惱纏種子隨縛故。

有學聖者能夠繼續修行，可以遠離貪瞋癡煩惱的現行及種子的隨順繫縛。隨縛是指隨順煩惱而心受繫縛。

申二、結

第二科結，結論

如是已斷五下分結，越五暴流。謂越眼暴流能見諸色，乃至越身暴流能覺諸觸。

如是三果聖者，已斷了五種下分結，超越五種暴流。也就是超越眼暴流能見諸色，乃至越身暴流能覺諸觸，對於眼耳鼻舌身攀緣色聲香味觸，生分別起的貪瞋癡，都已斷除了。

未二、當度第六 3 申一、標

第二科當度第六，第六是第六意識，第行者必須應當越度第六意識的暴流，如果第六意識的暴流完全越度就能成就阿羅漢果。分三科；第一科標，標示出來。

如是越度五暴流已，餘有第六意暴流在。為當越度，復修無作、無動、繫念。

有學比丘聖者修根律儀安住正念，已能越度五種暴流，第六意識依止前五識能緣慮前五塵，也能夠有獨頭意識緣慮法塵，因此第六意識也是一個很大的暴流，還有第六意暴流在，為了能越度第六意識的暴流，又修習無作三昧、不為意暴流所動、不為我慢之所傾動，無所思惟，也無造作，繫念於無作三昧的正念。

《披》復修無作無動繫念者：此中無作，謂無餘依滅。於此位中，不作現在諸業煩惱所依處故。如集論說。（集論五卷十五頁）言無動者，謂一切相皆遠離故。如攝異門分說。（陵本八十三卷二十一頁 6344）餘如下釋。

這是《披尋記》的作者引來《集論》的解釋。這裡所說的無作，是指無餘依滅，依是依止，身心全滅除了，稱為無餘依涅槃。阿羅漢入無餘依涅槃的時候，不再有身心為業煩惱的所依處了。換句話說，先成就有餘依涅槃，這一生壽終以後才能夠證入無餘依涅槃。說無動，是指一切相都遠離了，心裡才不會動搖。心一想事情、一取相心就會動搖，有情都在有為的狀態，心裡不斷煩惱從來沒有停過，聖人無動，不為一切相所動而生煩惱，這樣才能成就阿羅漢果。如〈攝異門分〉卷 83，2509 頁所說。繫念，是將心安住在正念，在繫念修行當中，達到了無作及無動的程度，就可以越度第六意識的暴流，這是要略的標出來。

申二、釋 2 西一、第一義 2 戌一、辨相 3 亥一、無作 2 天一、徵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第一義，依第一種道理解釋，又分二科；第一科辨相，說明無作無動繫念的差別，又分三科；第一科無作，先辨無作的相貌，又分二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無作？

什麼稱為無作？

天二、釋 2 地一、由無我慢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由無我慢，由無我慢而無作。謂於涅槃心生願樂，不為我慢之所傾動；無所思惟，亦無造作。

三果聖人必須繼續修行，對於涅槃無相離相、第一義諦的境界，心中發願好樂證得涅槃，不再被我慢所動搖。約修無相三昧來說，這時是離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沒有一切有為法的相貌，也就不會有我慢，不為我慢之所傾動；既然離相也就無所思惟亦無造作，內不現一切有為法的相貌，就不會思惟，也不會有造作相了。

地二、由無我執

第二科由無我執，由無我執而無作。

又不為彼計我我所當來是有，乃至我當非想非非想等之所傾動；無所思惟，亦無造作。

沒有我執，可以透過修我空觀或者修無願三昧也可以。三果聖者因為通達無我，不會執著我我所，乃至將來我還要生空無邊處天乃至到非想非非想處天等後有愛所傾動；不願意再來三界受生，不會再希求來生我要如何，對來生無所思惟，也不會造作感果的業力。如何達到這個程度呢？配合前面的說法，這是無願三昧。妙境長老說修我空觀也可以，空三昧也可以。以上是說有學聖者還必須繼續修空、無相、無願三三昧。

亥二、無動 2 天一、徵

第二科無動，說明無動的因緣，又分二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無動？

如何心裡才不會動搖？

天二、釋 2 地一、無上分結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無上分結，沒有五種色界無色界上界的煩惱所以無動。

謂不為彼上分諸結纏繞其心；無動無變，亦無改轉。

三果聖者繼續修行，不被色貪、無色貪、掉舉、慢、無明，五種上界的煩惱纏繞其心，證得阿羅漢果；內心不會被後有愛所動搖，不會因境界而轉變心意，也不會到三界五趣裡面去輪轉。

《披》無動無變亦無改轉者：無動，如前釋。言無變者，謂貪愛盡故，於諸境界無轉變故。言無改轉者，謂永離諸趣差別轉故。如集論說。（集論五卷十四頁）

無動，如前文所解釋。無變，指貪愛盡，對色無色界禪定樂的境界貪愛已經完全沒有，對色無色界的境界雖然高過欲界，也不會改變自己的心意而希望將來到色無色界中去受生，不會有這樣的想法。所謂無改轉，因為修行成功證得有餘依涅槃，不會再到三界五趣中流轉生死，不會一下子當天一下子當人，不會再改轉了。如《集論》卷 5，14 頁所說。

地二、無諸定愛

第二科無諸定愛，說明無諸禪定的愛著而無動。

又於隨一寂靜諸定，不生愛味、戀慕、堅著。

證得阿羅漢果以後又對於四禪八定中隨任一寂靜的禪定，都不會愛味執著在定的喜樂捨受，不會戀著羨慕、也不會堅固的執著，已去除定愛。

亥三、繫念 2 天一、徵

第三科繫念，說明繫念於正念上，分二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繫念？

要如何將心念安住在正念上面？
天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為斷彼上分諸結，於其內身住循身觀，如是乃至廣說念住。

有學聖者為了斷除對色無色界的煩惱，在四念住的身念住中對自己的內身住於循身觀，如是乃至詳細說其餘念住，對色無色界的色受想行識也要觀察，也修身受心法四念住。
戌二、顯業 2 亥一、別

第二科顯業，顯種種修行的業相，分二科；第一科別，各別的顯示。
彼由如是修無作故，斷諸生愛；修無動故，斷諸定愛。此離現行，說名為斷。修繫念故，為令一切上分諸結無餘永斷，修習對治。

有學聖者由於如此修習無作的無相三昧或無願三昧，斷除對生命體的愛著；修習無動的空三昧斷除諸定愛。由此遠離煩惱的現行，說名為斷，由繼續修習四念住，在四念住裡面修三三昧，由修習對治，使令一切五上分結無餘永斷，使煩惱種子也斷除而證得阿羅漢果。以上各別說修斷的功能：修無作，斷諸生愛；修無動，可以斷諸定愛；修繫念，可以斷除煩惱的種子。
亥二、總

第二科總，以總相來說。
如是修習無作、繫念、不傾動故，能令一切上分諸結無餘永斷，是名越度第六暴流。謂意暴流能了諸法。

有學聖者由於如此修習無作的無相三昧或無願三昧，繫念修習四念處，不為煩惱所傾動，能使令五上分結的煩惱的種子沒有剩餘永遠斷除，是名越度第六暴流。六暴流是指意暴流能了知種種的法。

《披》不生愛味戀慕堅著者：三摩呬多地說：唯聞初靜慮等所有功德，於上出離不了知故，入彼定已，便生愛味，戀著堅住，是名愛味相應靜慮等定。（陵本十二卷三頁 969）翻彼應知說名無動，不為愛味煩惱所動亂故。

〈三摩呬多地〉卷 12，402 頁說：不是佛教徒的行者剛開始聽到初禪二禪三禪四禪等所有功德，不知道超過四禪八定還有更高的涅槃的境界、及向上出離的方法不了解，以為得禪定是聖道，進入禪定遠離欲後，內心能夠寂靜住，又有喜受、樂受、乃至捨受，就生起愛味，非常堅固執著禪定的境界，認為這是解脫了，是名為愛味相應靜慮等定。反過來，佛教徒知道禪定不是最高的境界，只是修行聖道的依止處，不是究竟的境界，不會被愛味所動亂。這是約第一義來說無作繫念無動。
酉二、第二義 3 戌一、標差別

第二科第二義，說明第二種道理，分三科，第一科標差別，標釋出其中的差別。

復有差別。

還有不同的說法。

戌二、釋無動 2 亥一、徵

第二科釋無動，以第二道理解釋無動，分二科；第一科徵，先問。
云何無動？

什麼稱為無動呢？

亥二、釋 2 天一、辨修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辨修，先說明怎麼修無動。
言無動者，是慈善根，無瞋性故。由此因緣，諸聖弟子於薩迦耶斷除邪願，修奢摩他、毗鉢舍那。由彼慈故，修奢摩他；由念住故，修毗鉢舍那。

所謂無動，是指修習慈善根，廣說修慈悲喜捨四無量心都是修慈善根，由此遠離瞋心，沒有瞋的心性。由於慈善根的因緣，諸聖弟子們對於薩迦耶見，能斷除錯誤的邪願，修奢摩他的止、毗鉢舍那的觀。依法緣慈，不執著我是能慈悲的、對方是所慈悲的，沒有自身他身的不正思惟，知道我是色受想行識對方也是色受想行識，對他人的色受想行識能一樣的愛護，一樣祈願都能夠健康、能夠與法相應，這樣的慈善根是對薩迦耶見斷除邪願。由於行者具慈心故，在禪定裡面觀想希望能夠給對方快樂，用這樣的一個方法來修止。由於在四念住裡面修無我毗婆舍那的觀行，以此方式修習無動。

《披》於薩迦耶斷除邪願者：謂修慈定，依法緣慈，不見實有自他差別，故於自他無有希願，是名於薩迦耶斷除邪願。

行者修慈心三昧時是依法緣慈，緣慮自己與眾生時，都是相同的一堆堆的色受想行識，沒有真實有的自己與他人的差別，不會想到自己在利益他、他是被自己所利益的，因此於自己與他人沒有這樣的希願，是名為於薩迦耶斷除邪願。
天二、顯業

第二科顯業，說明修無動的業用功能。
如是正修行者，於能隨順斷上分結三心修習，速得圓滿。謂於上身無耽染心；於下有情無憤恚心；不放逸者，於上下境無染汙心。

行者依此方式正確的修四念住，透過慈三昧修止，透過四念住修毗婆舍那無我觀，就能夠隨順斷除五上分結，於無耽染心、無憤恚心、無染汙心三心很快得到圓滿。三心圓滿，是指對於上界色無色界殊勝的果報身沒有耽著愛染心；對於下劣欲界有情沒有憤恚心，因為修無動、修慈三昧，不只修無我觀、也修慈悲觀，因此對欲界常行十惡的有情不會有瞋恨心；由於修四念住也修慈悲觀，心裡不會放逸、不會染著貪瞋痴，所以對上界的色無色界定，以及欲界的五欲境界都不會有染汙心了。

戌三、餘例前

第三科餘例前，其餘如前所說。

餘如前說。

其餘無作和繫念如前第一義所釋，沒有第二義。
申三、結

第三科結，結論。
如是名為越五暴流，當度第六。

如是名為行者修習能夠超越眼耳鼻舌身五根的五種暴流，也能夠越度第六意暴流。
《披》於上下境無染汙心者：謂於色無色界及於欲界諸行為所緣時，不生染汙希求故。

行者對色無色界的定境以及欲界五蘊諸行等為所緣境時，都不會有染汙希求、不再有愛著了。

未三、度廣欲愛 2 申一、第一義 2 酉一、方便修習 2 戌一、了法

第三科度廣欲愛，解釋如何超越廣泛的欲愛，分二科；第一科第一義，以第一種道理來分別，又分二科；第一科方便修習，說明修習超越廣泛欲愛的方法，分二科；第一科了法，了知四諦法。

云何了法？謂於苦法能了能觀，於集、滅、道法能了能觀。

什麼是了法？行者要超越對色聲香味觸廣大的欲愛，第一件事要做的是了解四諦法，對三界苦法能了解、能觀察，對招感生死苦果的集法、滅苦及滅煩惱的滅法、修聖道的方法都能了解、能觀察，才能繼續下一個步驟修行。

戌二、修無尋定 2 亥一、徵

第二科修無尋定，說明修習無尋定，分二科；第一科徵，提問。
云何修習於無尋定？

如何修習無尋定呢？明白了世間和出世間的因果以後，要開始修行才能夠斷除苦。尋可以說是尋伺，有八種尋思，這些尋思斷除了之後才能夠得到禪定，所以要修習無尋定，將心裡追逐世間法的尋思斷除。

亥二、釋 2 天一、安住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安住，先說安住，修無尋定心裡要先安住。
謂能了知如是法已，又復安住居家諸欲依持斷滅，及棄出中。

行者能夠了知世間因果及出世間因果的四諦法後，又從安住居家所依持的諸欲中斷滅，及棄捨色聲香味觸的五欲，從五欲中出離。

《披》安住居家諸欲依持斷滅及棄出中者：謂居家者略有七攝受事。一、自父母事，二、妻子事，三、奴婢僕使事，四、朋友官僚兄弟眷屬事，五、田宅邸肆事，六、福業事及方便作業事，七、庫藏事。如意地說。（陵本二卷十七頁 165）既出家已，不顧如是諸欲依持，是名安住斷滅及棄出中。

要略歸納在家人常會攝受積聚的事總共有七種：

一、自父母事，每一個人都有自己的父母親，大家都希望父母親能夠住在一起孝養他們。

二、妻子事，要有妻子兒女等事。

三、奴婢僕使事，幫家裡工作的奴婢僕使的事。

四、朋友官僚兄弟眷屬事，很多的親朋好友，作官的同事、兄弟還有眷屬等事。

五、田宅邸肆事，經農要有田地房子，官邸、客舍、旅館、商店等稱作邸肆事。

六、福業事及方便作業事，福業事，如布施、鋪橋造路等福業事，及士農工商各種方便作業事活。

七、庫藏事，積聚財富、保護財富等事。

如〈意地〉卷 2，72 頁中所說，在家的生活要攝受這麼多的境界生活才會安樂。行者知道這些都是苦，願意放棄諸欲，斷滅安住居家的諸欲依持，出離這七種攝受事來出家，是名安住斷滅及棄出中。

或於阿練若處，或於樹下空閑，於隨順喜眼所識色所有喜身，於隨順憂眼所識色所有憂身，於隨順捨眼所識色所有捨身，於此所緣無欲尋纏，心多安住；乃至亦無所生家世相應尋纏，心多安住。

行者或是在寂靜處，或者在樹下空閑的地方靜坐，對於隨順生起喜的眼所識別的色，由此使心裡積聚很多喜的所有喜身；對於會隨順生起憂愁的眼所識的色境，使心裡積聚很多憂的所有憂身；對於會隨順生起捨心的眼所識的境色，使心裡積聚很多捨的所有捨身，對於這些所緣的色境都沒有欲的尋思現行，心多分能安住於四諦法中修止修觀；乃至也沒有所生的家世相應尋思煩惱現行，心多分能安住於四諦法中修止修觀。

《披》於此所緣無欲尋纏等者：攝事分說八種尋思。謂欲尋思、恚尋思、害尋思、親里尋思、國土尋思、不死尋思、輕蔑相應尋思、家勢相應尋思。（陵本八十九卷九頁 6747）今彼一切皆不現行，故於文中說乃至言。

在〈攝事分〉卷 89，2648～2649 頁中說到八種尋思。

一、欲尋思：指內心懷著貪愛染污，攀緣色等諸欲，生起發動第六意言，由此意識在心中隨順諸欲做各種尋思。

二、恚尋思：內心懷著憎恨惡劣的想法，對於其他的有情，攀緣他人對自己不利之相，生起發動第六意言，由此意識在心中隨順憎恨惡劣的想法做各種尋思。

三、害尋思：內心懷著損害惱怒的想法，對於其他的有情，攀緣他人惱亂自己或自己想要惱亂他人之相，生起發動第六意言，由此意識在心中隨順損害惱怒的想法做各種尋思。

四、親里尋思：內心懷著染污的想法，攀緣親戚，生起發動第六意言，由此意識在心中隨順貪愛的染污的想法做各種尋思。

五、國土尋思：內心懷著染污的想法，攀緣美好的國土，生起發動第六意言，由此意識在心中隨順染污的想法做各種尋思。

六、不死尋思：內心懷著染污的想法，攀緣對自己有利益的事情，如修習戒定慧等事，推託遷延，不肯及時行道，希望以後再做，生起發動第六意言，由此意識在心中隨順染污的想法做各種不死的尋思。

七、輕蔑相應尋思：內心懷著染污的想法，攀緣自己與他人，比較自己與他人各方面

的下劣或殊勝的差別，生起發動第六意言，由此意識在心中隨順染污的想法做各種輕懺相應的尋思。

八、家勢相應尋思：內心懷著染污的想法，攀緣施主往還有財勢的施主家，生起發動第六意言，由此意識在心中隨順染污的想法做各種家勢相應的尋思。

如〈攝事分〉卷 89，2648～2649 頁所說。現今行者一切尋思都不現行，因此於文中說乃至言，乃至是省略之詞，只有提出第一個欲尋纏及最後一個家勢相應尋纏，中間的恚、害、親里、國土、不死、輕懺相應等尋思就省略了。行者修四諦法時首先應斷除這八種尋思。

天二、了知

第二科了知，了知出離八種尋思。

設起欲尋，乃至家世相應尋等，即能如實了知出離；不為欲尋之所障礙，乃至不為家世相應尋所障礙，而能靜慮、審慮、諦慮。

第二個步驟是了知。如果內心生起欲、恚、害、親里、國土、不死、輕懺乃至家勢相應等八種尋思，就能如實知道，而且立刻出離尋思；不被欲尋思之所障礙，乃至不為家勢相應尋思所障礙，而能在止觀的所緣上成就靜慮，靜下來思慮四諦之法；審慮，能更詳細的思惟四諦之法；諦慮，最後能真實的證得四諦之法。

西二、施設越度 2 戌一、釋過解脫

第二科施設越度，如是修行可以越度欲愛，分二科，第一科釋過解脫，解釋能夠解脫染愛等過失。

由此方便，由此道修，能斷喜身染愛過失，能斷憂身憤恚過失，能斷捨身昏沈過失。諸纏斷故，身得輕安；隨眠斷故，於欲界繫三身染汙心善解脫。

行者由這樣的方法，依此方法修四諦觀行，能斷除喜身所有染愛的過失，也能斷除所有憂身的憤恚過失，也能斷除捨身所有的昏沈過失。由色聲香味觸引起的貪瞋痴煩惱現行都能夠斷除，身心獲得輕安之樂；由於貪瞋痴煩惱的種子也斷除了，對於繫屬欲界的色聲香味觸引起的喜身、憂身和捨身等染污心，能夠善巧的解脫，不再被諸欲所擾亂，這是解釋能夠解脫染愛等過失。

當欲界繫的染污斷，就能證得三果。這是解釋頌文：憤愛昏沈過解脫。憤是憂身相應、愛是喜身相應、昏沈是捨身相應的過失，對這三種過失能夠解脫稱為過解脫；修四諦觀行斷八種尋思，斷除欲界的貪瞋痴就可以證得三果了。

《披》而能靜慮審慮諦慮者：此三差別，義當解了、等解了、近解了。攝異門分說：言解了者，於所知事作意發悟。等解了者，既發悟已，方便尋求。近解了者，求已決定。（陵本八十三卷十頁 6306）

靜慮、審慮、諦慮可以用三種差別來解釋，其中的義理相當於解了、等解了、近解了。〈攝異門分〉說：解了，是指於所認知的色受想行識等所知事，決定注意這所知事是苦，發起覺悟的心稱為解了，也就是決定要明白五蘊是不淨苦空無常無我的作意。等解了者，開始發心覺悟五蘊的實相以後，要用方法追求深刻的認知，了解招感五蘊的因緣之集諦，及滅除煩惱和苦的滅諦與道諦。近解了者，方便尋求之後，決定了知五蘊是苦，煩惱是

集，滅除煩惱和苦的滅諦是寂靜微妙殊勝究竟安樂的，所修四諦觀行之道諦是真實能斷除煩惱及苦的正确方法。如〈攝異門分〉卷 83，2496 頁所說。

戌二、釋廣欲愛

第二科廣欲愛，解釋越度廣大欲愛，對欲的愛著心沒有了。

彼於爾時，名已越度廣大欲愛。調於諸色乃至諸觸遍流行愛，若和合愛、若增長愛、若不離愛、若不合愛、若退減愛、若別離愛。

行者在當時，名為已經越度廣大的欲愛，此時是證得三果了。廣欲愛，是指於諸色聲香味觸等普遍相續不斷流出的貪愛耽著之心，包括對於還沒有得到的可愛的境界希望得到，希望和合的和合愛；對已得到的色聲香味觸，美好的境界希望能夠增長越多越好，增長貪愛的增長愛；對已經得到的美好的境界，希望永遠不要與自己分離，不離諸欲的不離愛，這三種愛是約可愛的境界來說的，行者超越了這些愛。以下三種是約不可愛的境界生愛，行者也超越了。若不合愛，指對還沒有得到不可愛的色聲香味觸等欲境，希望不要和合，不要得到的不合愛，這也是一種乖離愛；若退減愛，對已遇到苦惱的境界，希望這些不可愛的境界能夠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退減愛；若別離愛，希望這不好的色聲香味觸離開自己的別離愛。所以不論是如意的或不如意的欲境都能生起愛，但三果聖人已將這些愛都去除了。

《披》若和合愛至若別離愛者：此釋遍流行愛六種差別。前三，調於可意事境。後三，調於不可意事境。由此遍於諸色乃至諸觸相續而生，是故說言遍流行愛。

這是解釋遍流行愛的六種差別。有情的心不斷的在這有為法上的愛著可以分成六種差別，行也可以解釋成有為法，這色聲香味觸的有為法凡夫一直是愛著的。前三種，若和合愛、若增長愛、若不離愛，是對於可意的，令自己滿意的因緣所生的事境所生的愛。後三種，若不和合愛、若退減愛、若別離愛，是對於不可意的事境，令自己不滿意的事境所生的愛，希望不要和合、已和合的快退減、快別離的愛。由於這六種愛著心是遍於諸色乃至諸觸相續而生，所以說遍流行愛。這六種是約境界來說。

或於欲界復受生愛。

或是對於欲界的境界，由於根塵相觸生受，由感受生起愛著，稱為受生愛。

《披》或於欲界復受生愛者：此顯欲愛從受所生。調樂受為緣，生和合愛至不離愛。苦受為緣，生不合愛至別離愛。前說事境是愛依處，此說諸受是愛因緣，故差別說。

這是顯示對欲的愛著是由於受所生。受也通於境界愛，樂受為緣就生起和合愛、增長愛以及不離愛。如果生起苦受就生起不和合愛、退減愛和別離愛。前面六種，約色聲香味觸這些事境是愛著心的依止處而說，這類愛著心是依止境界而生起的；這裡說諸受是愛的因緣，會產生愛著心主要的是因為受，緣受有愛，因此有不同的說法。

對修行程度不夠的人最初沒有辦法緣受不愛就不要去觸，不要接觸欲境，不接觸就沒有受、沒有受就不會有愛。當行者修四念處成功了，能度廣欲愛，成就三果，這是第一義。

申二、第二義 2 西一、釋無尋定

第二科第二義，第二種道理，分二科；第一科釋無尋定，解釋無尋無伺定。
復有差別。云何修習於無尋定？謂已得無尋無伺靜慮。

又有第二種解釋。如何修習無尋定？是指行者已經成就二禪以上的無尋無伺的靜慮。
酉二、餘例前說

第二科餘例前說，其餘如前所說。
餘如前說。

其他的了法、修四諦觀行，如前面第一義所說的。
巳三、略辨義 3 午一、標

第三科略辨義，要略的說明義理，分三科；第一科標，先標。
復次，今當略辯上所說義。

其次，現在再要略的辯明上面所說的道理。
午二、釋 2 未一、天女問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天女問，天女提問。
謂彼天女略問世尊三種要義。一者、下分結斷；二者、上分結斷方便；三者、即彼下分結斷方便，及如彼善斷。

天女要略的請問世尊三種重要的義理。一、五下分結斷，這是頌中所說：云何苾芻多所住，越五暴流。天女問：苾芻心裡應當安住在什麼樣的境界才能超越五種暴流？二者、五上分結斷除的方法，這是頌中所說：當度六？天女問：要如何才能越度第六意識的暴流，如何修行斷除五上分結；三者、即行者五下分結斷的方便，及如彼善斷。這是頌中所說：云何定者能度廣欲愛？天女又問：云何修禪定能夠超越廣大的欲愛？這是問五下分結斷的方便；這是頌中所說：而未得腰舟？行者上界欲還沒有自在，第六暴流還沒有自在，如何修行才能斷除五上分結成就阿羅漢果？這是問如彼善斷。
未二、世尊答 2 申一、標隨應

第二科世尊答，佛陀回答，分二科；第一科標隨應，佛陀隨順天女所問的回答、解釋。
如是問已，爾時世尊隨應而答。

天女這樣問了以後，佛陀就隨順回應所問的問題而回答。
申二、配釋頌 3 酉一、下分結斷

第二科配釋頌，與頌配合起來解釋，分三科；第一科下分結斷，說明五下分結斷。
謂由身輕安、心善解脫，答彼所問下分結斷，非斷方便。

五下分結斷證三果時，有一個相貌：身輕安、心善解脫，對欲愛能善為解脫。這是說到五下分結斷，不是指修斷的方法，還沒有說明斷除的方便。
酉二、上分結斷方便

由無作、繫念、不傾動，答彼所問上分結斷方便，非斷。而於彼斷，天女類前亦即領解。

由無作、繫念、不傾動，回答天女所問的五種色界無色界煩惱上分結斷除的方法；非斷，不是說明五上分結斷的結果。無作是修習無相三昧或無作三昧，心於後有不希求，無所思惟、無所造作；繫念，將心繫念安住在四念住上；不傾動，不被色愛無色愛所傾動，這是回答天女所問的五種色界無色界煩惱斷除的方法，不是斷除的結果。總之無作繫念不傾動這是說修行的方法，而不是斷除五上分結的結果。五下分結斷除後是身輕安心善解脫，所以天女類比前所說的推理一下也就了解領會了，行者斷除五上分結後，身更輕安、心能善巧的解脫上二界的煩惱。

《披》而於彼斷天女類前亦即領解者：謂於彼上分結斷，天女類前下分結斷亦即領解。謂身輕安、心善解脫，亦是上分結斷所證相故。

對這五上分結斷除以後的相狀，天女依前分的五下分結斷是身輕安、心善解脫，所以很快的就領會理解：身輕安、心善解脫，也是聖人斷除五上分結成就阿羅漢果所證的殊勝相，只是程度有淺深不同。

西三、下分結斷方便及如彼善斷 2 戌一、舉問義

第三科下分結斷的方便及如彼善斷，說明五下分結斷的方便及如彼善斷，分二科；第一科舉問義，先舉出來天女問的義理。

唯餘下分結斷方便，及如彼善斷。

還有第三個問題，是「下分結斷的方便」，斷除五下分結的方法？以及如何畢竟斷除、遠分斷、一切雜染斷的善斷？

戌二、隨應答 2 亥一、斷方便 3 天一、標

第二科隨應答，隨所相應的回答，分二科；第一科斷方便，先說五下分結斷除的方法，又分三科；第一科標，標示出。

爾時世尊先以修無尋定廣說差別，答斷方便。

當時佛先以明了觀察四諦法修習無尋定詳細說明其中的差別，來回答天女問如何斷除五下分結的方法。

天二、列

第二科列舉斷除五下分結的方法。

謂若能斷、如斷、所斷。

提出能斷、如斷、所斷三種斷的方法。

天三、釋 3 地一、能斷

第三科釋，解釋，分三科；第一科能斷，先介紹能斷的方法。

此中了法，說名能斷。

要斷除五下分結先要明白四諦法，明白色受想行識是苦空無常無我的，引起的原因是

煩惱、及業，這是對世間的因果的了解。斷除煩惱證得的涅槃是安樂寂靜的、是不生不滅的，不會再到三界來輪迴生死；寂滅的證得必須透過道諦，修四念處乃至三十七道品等修行方法才能夠斷除，這是對出世間滅道因果的了解。先了解世、出世間的因果就能夠斷除五下分結，稱為能斷。

地二、如斷

第二科如斷，如是斷。

修無尋定，說名如斷。

說明修行的方法。如何斷五下分結？必須修無尋定，心裡遠離八種尋思的擾惱，才能夠證得聖道斷五下分結。修無尋定時，尋思出現馬上了知立刻斷除，稱為如斷。

地三、所斷

第三科所斷，所斷的是五下分結。

所斷憤過，謂瞋恚品；所斷愛過，謂貪欲品；所斷昏沈過，謂愚癡品。如是名為能如所斷。

所斷的憤怒的過失，是指瞋恚品；所斷對於色聲香味觸五欲的愛的過失，是指貪欲品；所斷對於色聲香味觸有愚痴心所引起昏沈的過失，是愚痴品。這些過失斷除的方法，及所斷的過失，名為能如所斷。這是頌文所說「了法修習無尋定，憤愛昏沈過解脫」，提出五下分結斷除的方法，於此善修可以斷除憤愛、貪欲、昏沈的過失而解脫，包括這二種意思。

亥二、如善斷 2 天一、舉問義

第二科如善斷，先解釋一下什麼是如善斷，分二科；第一科舉問義，說明天女問這一句話的道理。

如是廣答斷方便已，唯有所餘如善斷在。

這樣詳細說明修行斷除五下分結的方法後，還剩下如善斷在，還不能畢竟斷、遠分斷、一切雜染斷，稱為如善斷在。

天二、隨應答 2 地一、標列

第二科隨應答，隨所相應的來回答，分二科；第一科標列，標示列舉出來。

復由第二修無尋定差別因緣，答其善斷。

第二種解釋是：又由修得二禪以上的無尋無伺定的差別因緣，來回答善斷。

《披》復由第二修無尋定差別因緣者：此說已得無尋無伺靜慮，名無尋定。由此因緣，能如善斷。

此處說行者已經成就無尋無伺的靜慮，沒有八種尋思，超越了初禪的尋伺證得二禪以上的靜慮，名為無尋定。由於得到這樣的禪定的因緣，能夠善巧的斷除廣大的欲愛。

言善斷者，謂畢竟斷、遠分斷、一切雜染斷。

所謂善斷，善於斷除煩惱可以分成畢竟斷、遠分斷、一切雜染斷三種。
地二、隨釋

第二科隨釋，隨著解釋。
由了知法故，釋畢竟斷；由修無尋定故，釋遠分斷；由貪瞋癡纏及隨眠一切斷故，釋一切雜染斷。

由於行者能了知四諦法，世出世間的因果，能夠究竟斷除五下分結的煩惱，這是解釋畢竟斷；由於修無尋無伺定，在禪定裡面修四諦觀，可以遠離煩惱，這是解釋遠分斷；由於將貪瞋癡煩惱的現行及種子完全斷除，是解釋一切雜染斷。
午三、結

第三科結，結論。
當知是名此中略義。

應該知道這就是其中要略的義理。
巳四、明問依 2 午一、依有學

第四科明問依，說明請問所依止處，分二科；第一科依有學，天女是依有學來問。
又彼天女依諸有學未得勝意，

又天女是依諸有學三果聖人，五上分結還沒有斷除，還沒有成就阿羅漢果，未殊勝意，不能心善解脫，為這些聖者請問佛。

《披》依諸有學未得勝意者：於上分結心善解脫，是名勝意。一切有學皆所未得，由是說言未得腰舟。如下自釋，易可了知。

於五種上分結心能善巧解脫，是名勝意。初果二果三果聖人名為一切有學。一切有學聖人都還沒有成就勝意，由此說是未得腰舟。如下文會再解釋，容易了知。腰舟，古時候要渡海時，若是沒有船，在腰上綁一個葫蘆或者綁一個皮囊的懸浮物，可以使身體浮起來，依此浮囊渡海，名為腰舟。四念處、戒定慧、四諦觀等，是渡過生死苦海的方便，能使令行者到達涅槃的彼岸，形容為腰舟。
已離欲貪，未離上貪，而興請問。

由於行者已經遠離欲貪，證得三果，但還沒有遠離色無色界的貪，天女依此有學聖者還沒有得到勝意的阿羅漢果而請問佛。
午二、釋腰舟 3 未一、出體

第二科釋腰舟，解釋什麼是腰舟，分三科；第一科出體，說出體性。
意名腰舟。

第六意識名為腰舟。意，修行要靠第六意識，如理作意修止修觀，才會到涅槃的彼岸，所以說意也可以稱為腰舟。
未二、引證

第二科引證，引經證。
如經說：慚軸意腰舟。

如經說：慚愧如車的軸，車要有軸才會動，才能從黑暗的地方開到光明的地方，慚愧是使行者善法健全的善心所，稱為慚軸。意如腰舟，如果第六意識與聖法相應就可以載運行者從生死的苦海到涅槃的彼岸，所以稱它是意腰舟。
未三、辨位

第三科辨位，辨位次。
於此腰舟猶未得者，說彼名為未得腰舟。此中何等名為腰舟？謂於諸結善解脫心。

有學聖者對於意腰舟還沒有成就，說他是未得腰舟。此處文中所說什麼是腰舟？是指於所有的煩惱能夠善巧的解脫，成就阿羅漢果，才名得腰舟。
卯五、有怖 2 辰一、舉頌言 3 巳一、問

第五科有怖，說明有怖，這是第五個體義伽他，先舉出偈文，這是天女的問題。
常有怖世間 眾生恆所厭 於未生眾苦 或復已生中
若有少無怖 今請為我說

這一段文是天人請問佛說：這世間常常有很多恐怖的事，是眾生所厭離的事。恐怖分二種，一是苦還沒產生的，但不表示不會產生，將來會產生，所以很恐怖；二是或者對已經生出來的苦惱有恐怖，這也是令人很厭惡的。這是指欲界，三界都不究竟，但是欲界最恐怖。若有哪一種境界會完全沒有恐怖的，現在請佛為我說一說。
巳二、答

第二科答，回答。
天我觀解脫 不離智精進 不離攝諸根 不離一切捨

佛回答天人，我觀察解脫，所謂的解脫眾苦，不離智慧的精進，一定要有智慧而且要精進的修行；也不離收攝六根，必須收攝六根不要攀緣色聲香味觸法；還有不離一切捨，一定要棄捨貪瞋癡，於所有境界的執著心一定要棄捨。這是三種方便，佛陀就這樣回答了天女。
巳三、讚

第二科讚，天女讚歎佛陀。
我觀極久遠 梵志般涅槃 已過諸怨怖 超世間貪欲

我觀察很久很久以來，有志於離欲的修行者已經證得無住大般涅槃；已經超越所有的怨恨、恐怖；也超越世間的貪欲。這是讚歎佛的功德。

在佛陀的時代很多人都是利根的，有一次，佛陀看到一位外道的婆羅門將要證得初果，佛陀必須去看看他，與他說幾句話他才會成就聖道，因此就先去與他結緣。這位婆羅門是一個農夫，種了很多的稻子。看到佛陀也很恭敬，與佛打過招呼後，佛就說：你今年

種得如何？他向佛陀說：我今年種的稻子種得很好，如果豐收，我一定先供養佛陀，供養以後我才自己受用。佛就說：好！等你的消息，佛就回去了。過了一段時間，這個地方下很大的雨將他的稻子全部淹沒了，婆羅門這一期的收成都沒有了，沒有辦法收成供養佛。他很沮喪，就去告訴佛陀說：稻子全部淹沒收成都沒有了，所以沒辦法供養佛，心情很不好。佛陀告訴他說：有愛著心的人才會憂愁，沒有欲愛的人碰到這些境界不能擾亂他的心。婆羅門聽到這樣的話就開悟了。他聽的時候就思惟觀察：為什麼稻子沒有收成讓我這麼痛苦？他發現：原來是自己貪著境界，自己愛著豐收的境界，因為有愛就有苦。因此解脫欲愛證得初果。這是《法句經》裡提到的故事。由有欲愛就有恐怖、有痛苦，若是沒有修行常常在生死裡面輪迴，欲愛沒有斷除，就有很多的恐怖。

辰二、長行釋 3 巳一、釋初一頌半 2 午一、初一頌 2 未一、釋義 2 申一、釋世間 2 酉一、標一切

第二科長行釋，以長行來解釋，分三科；第一科釋初一頌半，解釋第一句半的頌文，又分二科；第一科初一頌，先解釋初一頌：常有怖世間，眾生恆所厭，於未生眾苦，或復已生中，又分二科；第一科釋義，解釋它的義理，又分二科；第一科釋世間，先解釋世間，又分二科；第一科標一切，標示一切世間。
今此頌中，始從欲界乃至有頂諸薩迦耶，皆名世間。

在此頌中，從欲界開始、色界、無色界乃至有頂，三有之頂，就是無色界最高的非想非非想處天，三界所有的薩迦耶，所有的五蘊、四蘊果報，都稱為世間。
西二、簡今義 2 戌一、標

第二科簡今義，解釋這一段偈頌所說的世間，分二科；第一科標，先標。
此中義者，意在欲界有樂有苦有情世間。

此處文中所說的義理，是指在欲界有快樂或有痛苦的有情世間。世間有二種，一種是有情世間，一種是器世間，有情世間是眾生的色受想行識，器世間是有情依止的色聲香味觸等外塵，此處指欲界的有情世間。
戌二、釋 2 亥一、有樂有情世間

第二科釋，解釋，分二科；第一科有樂有情世間，先說欲界有樂有情世間。
若諸有情，十資身具之所攝養，無所匱乏，身康無病，年未衰老，名為有樂有情世間。

若是欲界諸多有情，具有一飲食、二飲水、三車乘、四衣服、五莊嚴具、六歌笑舞樂香鬘塗末、八什物（雜物）之具、九照明、十男女受行等十種資身具之所攝持長養，沒有缺乏，身體健康沒有病痛，年紀還未到衰老之時，這是有樂的有情世間。
亥二、有苦有情世間

第二科有苦有情世間，說明有苦有情世間。
與此相違，當知有苦有情世間。

與此相反的，十種資身具匱乏不足，病痛纏身，年老力衰，應當知道就是有苦的有情

世間。

申二、釋怖厭 2 酉一、總

第二科釋怖厭，解釋恐怖厭惡，分二科；第一科總，總說怖厭。
世間眾生，少分有樂，多分有苦。

欲界的眾生，只有少部分的人是快樂的，多數是有苦的有情。
酉二、別 2 戌一、怖未生苦 3 亥一、標

第二科別，各別說明這種情況，分二科；第一科怖未生苦，恐怖還沒有產生的苦，又分三科；第一科標，標出怖未生苦。
諸有有樂有情世間，常懷恐怖。

欲界諸多有樂的有情，雖然生活資具豐富無缺、身體健康、年輕力壯，還是常常心懷恐怖。
亥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勿我財寶王所侵奪，廣說乃至勿由此緣遭諸苦難。

希望自己的財寶不要被政府所侵犯掠奪，詳細說乃至不要由這種因緣遭到種種的苦難。這是因為畏懼財寶喪失而心生恐怖。

《披》廣說乃至勿由此緣遭諸苦難者：謂我財寶，勿火焚燒，勿水漂蕩，勿宿惡作當令滅壞，勿現非理作業方便當令散失。如是等，是名此中廣說應知。由此諸緣，遭諸苦難，是故於此常懷恐怖。

我的財寶放在家裡希望不要被火燒了，不要被大水漂蕩了，不要因為過去作錯事，使自己擁有的財寶又消失了，不要因為不合理的處理方式使令財寶散失了，如投資錯誤將錢財都賠光等。如是等類，名為此中廣說應當了知。由這各種因緣，遭遇各種苦難，因此於此內心常懷恐怖。
勿或風熱於內發動，乃至或人或非人等侵損我耶。

或者不要因為我體內的風大、火大不調使令身體受損，甚至被人或非人等侵損我的身體。這是因為擔心身體健康受損而心懷恐怖。
亥三、結

第三科結，結論。
如是懼慮未來財寶變壞之苦及身壞苦，心常怖畏。

所以有樂的有情由於畏懼、憂慮將來財寶會變壞所生的苦，及身體病變、衰老等所生的苦，因此心常恐怖畏懼。
戌二、厭已生苦

第二科厭已生苦，由厭已生起苦。

諸有有苦有情世間，現為眾苦逼切身心，有苦、有憂、有愁、有箭、有諸擾惱，恆不安住。

欲界諸多有苦的有情世間，苦惱的人，現在為眾多的苦惱逼迫切割他的身心，有身體的病痛苦惱、有內心的憂慮、內心的愁苦悲感、苦惱有如被發出的箭所射常所隨逐、有各種擾亂苦惱，恆常不能寂靜安穩而住。

《披》有苦有憂等者：此說有情世間眾苦差別。由逼切身，說名為苦；由逼切心，說名憂等。內懷冤結，名憂；悲傷心感，名愁；常所隨逐，名箭；煩擾迷亂，名諸擾惱。如是一切，恆為有情世間所有，名有苦等，故不安住。

這是在形容有情世間種種苦惱的差別。由身被地、水、火、風所逼迫，地、水、火、風不調使令有情生病，這時說名為苦。就算身體沒有病，心裡也有很多的憂愁，內憂外患，與他人處不好等，有很多的情況，有執著逼切自己的內心，所以說有憂愁等。內心滿懷冤屈煩惱，結，是和合苦，有煩惱就將自己與苦綁在一起，與苦和合在一起，心有冤結說名憂。尤其是喪失親人的時候，這件事情最令自己感到憂愁，很多年都沒有辦法消解。心裡很悲傷哀感稱為愁。苦惱常常隨逐在自己的內心一直不能棄捨，名為箭。有很多的煩惱擾亂、迷惑自己，使令心裡非常的散亂，說名為諸擾惱。

這種種苦惱的境界，常常是欲界有情世間所擁有的，名為有苦等，因此不能安穩而住。窮人有窮人的苦，有錢人也是有有錢人的苦，每個人都覺得自己最苦，但是苦的地方不一樣，總之世間人都是苦惱人比較多，快樂的人比較少，遇到苦惱大家都很厭離，希望趕快解脫。

未二、結頌

第二科結頌，結語頌文。

如是故言：常有怖世間，眾生恆所厭；於未生眾苦，或復已生中。

所以天女就說了這個頌，做一個結論：這個世間常常有恐怖的，大家都是有怖畏，每個人都很討厭恐怖的境界。恐怖的境界可以分成二大類，第一類於未生眾苦：對快樂的有情恐怖的是什麼？害怕將來會老、會病、財產會散失，再也不能過幸福快樂的生活；第二類或復已生中：或者現在正在苦惱當中的有苦有情，有苦、有憂、有愁、有箭、有諸擾惱，恆不安住，覺得世間令人怖畏，令人厭惡。

午二、餘半頌

第二科餘半頌，說明剩餘的半頌。

由是因緣，彼天現見諸有有樂有情世間，樂非決定。請問如來，有決定樂無怖畏處。

由於這些因緣，天人現在看到有樂有情的世間，雖然也有快樂，年輕、貌美、身體健康沒有毛病、資身具很豐富，可是快樂並不決定，充滿了無常。就請問如來，有決定樂無怖畏處嗎？有沒有哪一種快樂是決定的，沒有恐怖、沒有畏懼，值得去追求的？這是解釋初一頌半。

巳二、釋次一頌 2 午一、別釋頌 2 未一、釋密意 2 申一、標

第二科釋次一頌，佛以次一頌答天所問：天人，我觀解脫，不離智精進，不離攝諸根，不離一切捨，分二科；第一科別釋頌，各別解釋頌文，又分二科；第一科釋密意，解釋頌中隱密的道理，又分二科；第一科標，先標出密意。

爾時世尊，即為彼天方便示現，唯聖教中有如是處，非諸外道。

這時世尊，就為彼天女方便開示顯現，只有佛的聖教當中有決定快樂的地方，不是外道會有這樣的處所；佛教可以提供方法，到決定快樂沒有怖畏的地方，外道是沒有辦法做到的。

申二、辨 2 酉一、外論 2 戌一、別斥其非 2 亥一、不知過患 3 天一、標種類

第二科辨，分別，分二科；第一科先說外論，說明外道的理論，又分二科；第一科別斥其非，各別說明訶斥它的過失，又分二科；第一科不知過患，不知道欲是有過患的，又分三科；第一科標種類，標出它的種類。

謂如有一，住正法外所有沙門、或婆羅門，於現法中及當來世，諸欲過患不如實知。

譬如有一類人，是安住在正法以外的所有外道的出家人、或在家的婆羅門，他們在現在的色受想行識，以及將來的色受想行識中，於諸欲有種種過失災患，不能如實了解。

世間人、其他宗教也是，他們都覺得生活幸福美滿是快樂，誰會知道快樂是無常的、是苦的呢？樂也是苦的，很少人這樣想的，去問世間人，一百個人都說有錢、健康、年輕，當然是快樂，誰會覺得這裡面有未生的眾苦將會產生，會有無常的過患呢？欲有種種的過患都不知道，怎麼可能出離。

天二、舉方便

第二科舉方便，舉出外道追求快樂的方法。

由不知故，希求未來諸欲差別；捨現法欲，求後法欲，精勤受學所有禁戒。

因為外道不知道諸欲的過患，所以希望追求未來的諸欲差別；棄捨現在的諸欲，追求來生的諸欲，精勤受學所有禁戒，如牛戒、狗戒等，以此為因做為來生能生天受用欲樂的方便。

天三、出過非

第三科出過非，說明外道的過失與錯誤。

雖復安住如是禁戒，然無智慧，不護根門，不守正念，無常委念，乃至廣說。

雖然外道也提出方法追求來生的幸福快樂，安住如牛戒、狗戒等禁戒，但是沒有智慧，不懂得守護根門，不能守住正念，不能不間斷、恆常、殷重的提起正念，乃至詳細說不能念防護意，行平等位，是以苦求苦，非因計因、非果計果等。

《披》然無智慧等者：謂於善說正法毗奈耶中，無聞思修三所成慧，名無智慧。聲聞地說：密護根門，防守正念，常委正念，念防護意，行平等位。（陵本二十三卷一頁 1943）翻彼應知不護根門，不守正念，無常委念，乃至廣說。

於佛說的正法教及毗奈耶的律，可以調伏煩惱，外道沒有聽聞佛法、沒有思惟佛法，

也沒有修學佛法，沒有通過聞、思、修三種修行方法所成就的智慧，名為無智慧。

《聲聞地》卷 23，809～815 頁說：行者必須密護根門，要常常嚴密保護眼等六根，不要讓煩惱在這裡面進進出出；防守正念，念是現在心、要保護現在這一念心與正法相應；常委正念，常是不間斷，委是殷重，不間斷、殷重的守護正念；念防護意，要以正念來防護自己的內心的意根；行平等位，平等位是捨，如果發現有貪、瞋、癡的時候，馬上棄捨稱為行平等位。外道剛好是相反的，不護根門，不守正念，無常委念，乃至詳細說不能行平等位。

彼不調攝諸根門故，於他所惠少小利養及與恭敬尚生愛味，隨起戀著，何況廣大。如是精勤受禁戒者，遠離智慧、密護根門，於現法欲尚不能斷，況後法欲。

彼外道由於不調伏收攝六根，六根是一個門，它可以進來很多的消息，接觸色、聲、香、味、觸、法的時候，就引進來很多的煩惱，煩惱再從心裡流出來就造很多的業，所以六根是煩惱與業的門，煩惱與業進進出出心裡就動亂。

外道不知道收攝六根，對於他人所給少少的一點利養及與恭敬，尚且生起愛味，隨順生起深刻的愛戀執著，何況廣大的利養及與恭敬。這二關都是很難過的，在佛教裡面常常提到不要愛著利養及恭敬。如果他人給得更多，更恭敬，就更染著了。

外道雖然精進受持他們的禁戒，但遠離智慧、不能密護根門，於現在生命體受用的諸欲，對於所得到的利養恭敬，尚且不能截斷它，何況來生的諸欲呢？所以外道因為對欲的過患不了知，也就迷失在利養及恭敬當中，他們所提供的修行方法，是不能使令行者到究竟安樂的地方去的。

亥二、邪求解脫 3 天一、標種類

第二科邪求解脫，追求錯誤的解脫之道，分三科；第一科標種類，標示出種類。又即於彼，有一沙門、若婆羅門，於欲過患羸了知故，能越現法後法諸欲，而復欣求上離欲地。於非解脫起解脫想，斷棄諸欲便臻遠離。

又有一類外道的出家人，或是在家的婆羅門，對於諸欲粗略的了知有過患，也能夠超越現在生命體的諸欲及將來生命體的諸欲，不想再來欲界，而追求禪定的境界，追求色、無色界上二界離欲的境界。其實色、無色界禪定的境界不是解脫的，對上地卻生起解脫的想法，認為得到禪定棄除諸欲，臻是達到了，至的意思，就能夠達到遠離諸欲的過患。因為修禪定的人有輕安，身羸重不太障礙他，心變得特別的明顯有力，心的力量使令這類人執著在心，認為得到禪定的喜樂捨是最快樂的境界，甚至得到初禪，二禪、三禪、四禪就覺得證初果乃至涅槃了，這是錯誤的追求解脫。

《披》於欲過患羸了知故等者：依世間道，於欲界欲修過患想，了知彼欲有多過患，有多損惱，有多疫癘，有多災害，是名於欲過患羸了知義。而於上地起解脫想，發意欣求。由是因緣，於欲界欲能令斷滅及能棄捨，便處遠離邊際臥具，修習對治，名臻遠離。

這類外道是依世間道的四禪八定，對於欲界欲修過患想，知道欲界的欲有很多的過患，知道欲有很多的過失災患，有很多的損惱，損惱身心，有很多疾病、災癘，還有風災、水災種種的災害，是名於欲過患羸了知義。由此觀下苦粗障，下地是欲界，是很苦惱的、是很粗重的、是很多障礙的，是令人心身不自在的。而對於上地，欣上靜妙離，遠離欲界的色，無色界稱為上，觀上地是寂靜的、是微妙的、是遠離過患的，在內心這樣思惟

欲的過患，對於上地起解脫想，發起意願欣樂追求。由於這種因緣，對於欲界欲，能令斷滅及能棄捨，就在遠離憤鬧的寂靜處，依最低限度最下劣的邊際臥具等，修習禪定對治諸欲，名為臻遠離，認為這樣做就可以達到遠離欲的境界，使令自己解脫。

天二、舉方便

第二科舉方便，舉出外道修禪定的方法。

彼由精勤數多修習正思惟故，離欲欲界，乃至離欲無所有處。

這類外道由於精進努力，常常多修習，及觀下苦粗障，欣上靜妙離的正確思惟，一地一地的增上，遠離欲界的諸欲，證得初靜慮，乃至遠離無所有處欲，證得非想非非想處定。

《披》離欲欲界等者：謂於欲界生處不生希願，乃至無所有處生處不生希願故。

這是說外道行者對欲界生處不生希願，不願意再來欲界的人天受生，乃至不想到無色界天的無所有處受生，只想去非想非非想處天。

由此因緣，捨下自體，愛上自體。

由於這樣一地一地的觀待比較，棄捨下界的生命體，愛著上面的生命體。外道有一類人也是覺得欲不好，因此追求禪定，一層一層的往上，但是到最上的非想非非想處定，還是在三界裡面，問題就在這裡。非想非非想處天人的壽命是八萬大劫，八萬大劫完了以後，因為煩惱種子沒有斷除，還是要再來輪迴，修的禪定只能調伏下地煩惱現行，不能斷除煩惱種子，如以石壓草，不能斬草除根，因此春風吹又生。

《披》由此因緣捨下自體愛上自體者：謂由厭離下地為因緣故，棄捨下地所得自體；及由欣求上地為因緣故，愛樂上地所得自體。

這類人修厭離下地的因緣，棄捨下地所得自體，不願意追求下地的生命體；及由欣樂追求上地，比現在欲界更高的色無色界為因緣故，有這一念心愛著上地，有愛就會取，就會向上地取得更殊勝的生命體。

天三、出過非

第三科出過非，說出厭下欣上的過錯。

由愛彼故，於當來世尚不解脫下地自體，何況上地。

由於愛著上地的因緣，只是愛的境界不一樣而已，還是愛這個生命體，於來生，根本就沒有解脫下地生命體的苦惱，還是有自體愛，因為種子沒有斷除，何況是上地？即使在上地也不能解脫，因為愛根未斷，有愛皆苦，還是難逃輪轉之苦。

《披》由愛彼故等者：謂由愛彼上地自體，乃至非想非非想處，雖往彼生，終當退還，以彼薩迦耶欲未永離故。意地中說：若於一處有染欲，即說一切處有染欲。若於一處得離欲，即說於一切處得離欲。（陵本二卷二頁 111）由此道理，說彼於當來世尚不解脫下地自體，何況上地。

由於這類外道是愛著上地的自體，上下相比，對上地的生命體比較愛著，乃至到三界最頂的非想非非想處。不是有想，但也不是完全沒有想，稱為非想非非想處。這一念心

就處在好像有、好像沒有的狀態，這樣的心是捨受相應，是很寂靜的。雖然到那裡受生壽命是八萬大劫，可是壽終還是要退還，退回來三界繼續輪迴。因為這類人的薩迦耶欲未能永離，執著這生命體的我執，還沒有真正棄捨，只要還有我見，一定會輪迴生死。由這裡看到，如果不修無我觀，是沒有辦法解脫三界的生死輪迴，因為執著我，不論所執著的我是以什麼型態出現，都是障礙解脫的主要原因。一般人有俱生我執、分別我執，外道的分別我執特別有力，尤其是得了禪定以後，對於這一念心的執著更強，執著受、想、行、識，尤其執著識是我更明顯。只要執著這一念心是我，還是在生死輪迴的境界，我執沒有破，到八萬大劫的非想非非想處天，還是要再來輪迴生死。

在〈意地〉卷2，54頁曾說：如果一個眾生在一處所有染污的欲，有薩迦耶見相應的欲，則在三界裡面都會有我執了，我執沒有斷，不論受生的處所是在哪裡，可以知道一切處都有染欲，如果在一個處所受生，於色、受、想、行、識修無我觀，知道離薩迦耶欲，已經修成功，斷除分別我執乃至俱生我執，則對於三界一切處，再微妙的境界都不執著那是我或是我所有的，不執著我、我所，就說他於一切處得離欲。由於這種道理，就說這類外道將來尚且不能解脫下地的自體，何況上地？

總之這類外道還有我執，還有種種的薩迦耶欲，依止薩迦耶欲就有很多的煩惱，有我執相應的欲就一直存在。現在追求的只是比較好一點的境界，但還是一種欲，由此不能解脫下地自體，何況上地，因為愛著上地，對於下地的薩迦耶欲沒有斷除，根本就沒有完全離欲，只是世間道的離欲，不是出世間道的離欲。

戊二、總結非處 3 亥一、標

第二科總結非處，結說這不是合道理的解脫的方法，分三科，第一科標，先標。
如是棄捨財寶自體迷失道者，雖復安住勇猛精勤，而不能得一向快樂無怖畏處。

外道也棄捨財寶、自體，但卻是迷失正道，不知道修四念處、八正道。雖然安住勇猛、精進，可是不能到達一向，一定是快樂的沒有恐怖畏懼、究竟安樂之處。

亥二、徵

第二科徵，問。
何以故？

為什麼這樣說呢？
亥三、釋

第二科釋，解釋。
彼外道師尚於是處不見不識，況能為彼諸弟子等當廣開示。如是外道師及弟子所制論中，決定無有眾苦邊際。

這類外道師，對於是處即第一義諦、諸法實相、涅槃之處，根本不知不見，何況能為自己的弟子等作詳細的解釋呢？這只有佛有辦法，外道不知道無我、無我所，不知道這件事。所以外道的老師、外道的弟子們所制的、所造的言論、書籍當中，絕對不能達到眾苦邊際。

如何可以決定沒有苦惱？三界的文學，現在世間的書，歷史、地理、哲學、文學、天文

等等，沒有一本書能說明如何達到眾苦的邊際，沒有人提到這種道理，都是說世間的現象。只有佛教才說明如何解決眾苦，只有涅槃才會到達眾苦的邊際，外道根本不知道什麼是諸法實相，什麼是究竟涅槃。

西二、聖教

第二科聖教，說明聖教。

與此相違，善說正法毗奈耶中，當知具足一切義利，乃至定有眾苦邊際。

與外道相違反的，在佛教的正法和律當中，是佛所自覺之後善巧安立宣說的，應當知道具足圓滿一切義利，義利是涅槃的利益，乃至決定成就涅槃，能夠達到眾苦的邊際。

未二、結頌言

第二科結頌言，結語頌文所說。

依此密意，佛為彼天說如是言：天！我觀解脫，不離智精進，不離攝諸根，不離一切捨。

依止這秘密的道理，佛為天人說這段話：天！我觀察解脫，不離智慧的精進，不能遠離收攝六根的方法，不能遠離棄捨貪、瞋、癡的捨心，必須離三界的薩迦耶欲，對於三界一切生命體都不可以愛著。

《披》不離智精進等者：由聞思修正勤修習瑜伽作用，名智精進；此簡外道唯受禁戒，而無智慧。密護根門，修根律儀，名攝諸根；此簡外道不護諸根，乃至廣說。離三界欲，不受後有，名一切捨；此簡外道捨下自體，愛上自體。

透過聞、思、修，聽聞佛法，正確精進的修習三乘觀行的作用，名為智精進；這是有智慧的精進。正見相應的精進，一定要透過聞思修。如果沒有聞思的修，事情都沒分別清楚就開始修，是達不到所要的目標，急著修成正果，做很多也只是白辛苦了。這是簡別外道只有禁戒，可是沒有正確的智慧。嚴密的保護根門，修根律儀，六根不攀緣六境，棄捨惡法，不貪著微妙的五欲，名為攝諸根。這是簡別外道不懂得要收攝六根，乃至不常委正念，防守正念，念防護意，行平等位...等。

遠離三界欲，不愛著三界的生命體，不受後有，來生不再受生，名為一切捨。這是簡別外道捨棄下劣欲界自體，愛樂上界的色無色界自體，因此還是沒有解脫。

午二、略辨義 3 未一、標

第二科略辨義，要略說明這一段偈頌的道理，又分三科；第一科標，先標。
復次，今當略辯上所說義。

其次，現在再要略的辯明上文所說的道理。

未二、釋

第二科釋，解釋。

謂為顯示惡說邪法毗奈耶中，師及弟子皆有衰損；善說正法毗奈耶中，皆具吉祥，於一切苦能證邊際。

這一段佛回答的話，是顯示惡說邪法，外道說法是與惡法相應的，邪而不正的法、不

正的律，對外道的老師和弟子都有衰損；佛說的法是善說正說，善說的法和律都是吉祥的，能令老師和弟子都吉祥如意，能夠到達苦的邊際，決定能證到無苦惱的境界。

未三、結

第三科結，結論。
當知是名此中略義。

應當知道這是這段偈頌的要義。這是佛以偈頌回答天人的提問：「天！我觀解脫，不離智精進，不離攝諸根，不離一切捨。」要略的道理，主要在說明外道的法和律是惡說邪法，對師長及弟子們都有衰損；佛法的法和律都是吉祥的，應該依照佛的法和律來修行，就能證得苦邊際。

已三、釋後一頌 2 午一、讚四功德 2 未一、顯義 2 申一、標

第三科解釋後一頌：「我觀極久遠，梵志般涅槃，已過諸怨怖，超世間貪欲」，分二科；第一科讚四功德，天人提出四個偈頌讚歎佛的功德，分二科；第一科顯義，顯出偈頌的義理，又分二科，第一科標，標示出來。

爾時彼天聞佛世尊答所請問，歡喜踊躍，即以四種無上功德讚歎如來。

那時天人聽到佛回答天人所問的問題，內心很歡喜、很踊躍，就以最究竟無上的功德來讚歎如來。

申二、列

第二科列，列舉出來，與偈頌配合。
謂佛世尊難出現故，出已能成利他行故，亦能建立自利德故，於自他利離染心故。

這四種功德包括：

- 一、佛世尊難得出現故：佛出現在世間是很難得的，難得一見。
- 二、出已能成利他行故：佛只要出現世間，一定能夠成就利他之行。
- 三、亦能建立自利德故：佛也能夠建立自己的功德，能夠利他也能夠自利。
- 四、於自他利離染心故：佛自利利他時，完全沒有染污心。

未二、配頌 2 申一、釋

第二科配頌，與頌配合起來解釋，分二科，第一科釋，解釋。
我觀極久遠，梵志般涅槃者，此讚世尊難出現德。已過諸怨者，此讚世尊利他行德。已過諸怖者，此讚世尊建自利德。超世間貪欲者，此讚世尊於自他利離染心德。

我觀察很久遠劫以來，才有這麼一位行者能夠入涅槃。這是讚歎佛很難得一現，讚歎世尊難出現的功德。已過諸怨，是指佛是大慈悲行者，仁者無敵，一定沒有人對他有怨恨，這是讚歎世尊的利他行德。已過諸怖，佛已斷除我法二執，所知障、煩惱障都已經斷除，沒有什麼怖畏的事情了，這是讚歎佛建立自利的功德。超世間貪欲，佛對自利利他都不會有貪欲，無有染著心，這是讚歎佛於自他利都遠離染心的功德。

申二、結

第二科結，結論。
如是四種功德差別。

這是解釋佛的四種功德的差別。
午二、讚三功德 3 未一、標列義

第二科讚三功德，讚歎三功德，分三科；第一科標列義，標列三功德的道理。
當知復有三種差別。謂難出現故，難可見故，建立自利利他行故。

應當知道佛的功德又有三種差別，是指佛難得出現故，難得可見故，佛建立自利利他的功德行故。

《披》當知復有三種差別等者：此中難出現故，釋頌我觀極久遠，梵志般涅槃。難可見故，釋頌已過諸怨怖。建立自利利他行故，釋頌超世間貪欲應知。

此處文中所說的難出現故，是解釋頌：我觀極久遠，梵志般涅槃。難可見故，是解釋頌：已過諸怨怖。建立自利利他行故，是解釋頌：超世間貪欲，應當了知。
見者則能成就大義。

若見到佛的行者，能成就極大的義利。
未二、隨難釋

第二科隨難釋，隨著困難的地方再做解釋。
成大義者，離染心故，遍一切生亦無眾罪。

成大義，成就廣大的義利，是指行者如果見到佛，能得到佛的指點，精進修行遠離煩惱染汙，心得解脫，即使到三界哪個地方去受生都不會有罪過。有染污心到哪裡去受生都有罪過，就算到非想非非想處天去，因為還有薩迦耶欲，沒有斷除煩惱的種子，都會有罪過。
未三、結殊勝

第三科結殊勝，結說佛的殊勝處。
如是眾德，諸佛世尊最為殊勝，故以此相讚歎如來。

以上所說種種的功德，說明諸佛是最殊勝的，是超越世間的，聲聞、緣覺、菩薩的功德都比不上，是究竟超越的，所以就用這樣的功德相來讚歎如來，說佛，已過諸怨怖，超世間貪欲。

瑜伽師地論科句披尋記卷第十七

資料來源 <http://mahabodhi.org/yoga/cb/17.htm>